文千明
闻喜公子

楔子——第一个人

不是她要说，好好一个正厅，弄得要亮不亮的，成排烛火经过高人的指点，烛光落在“教主宝座”上时，交织出教主其实很鬼魅的错觉。

“沄儿，你瞧，我替你带来什么新玩意！”教主笑盈盈地向她招手。

她老牛慢步，慢腾腾地来到宝座旁，任着教主拉起她的小小手。

“教主为沄儿带来什么新玩意？”她语气平平，眼角眉梢并未透露光彩。

“你这小丫头片子，年纪小小，就爱装老成。”教主笑道。

不，不是她爱装老成，她的梦想是什么年龄就该做什么事。根据她的研究，她这年龄理当在房里学做女红之类的，不是在这里跟这个教主勾心斗角。

昨天她揽镜自照，发现发间竟有一根银丝，她想了很久，终于确定这不是天生白，而是过度劳心所致。

“看，那就是本教主为你带回的好东西。”教主很期待她的反应。

玉阶下有一名白衣少年狼狈跪在地上。

一进厅里，她就看见了，只是视而不见、充耳不闻，方为上等保命之道。

“教主，他是？”她很配合地问。

“不自量力的正道人士闯进白明教，企图行刺本教主。这样的行径是死路一条，但本教主善心大

发，赐他成为教里天奴。沄儿，你手下还没有天奴吧？”

“沄儿年纪小，还不需要呢。”

教主神秘地笑了笑：“沄儿幼失怙恃，许多事没人教导，但你迟早会面临一些事，我瞧这少年相貌挺俊的，体格也算不错，你就拿去用吧。”

拿去用……根据她的顿悟，她确定她今年十岁，还有很多事用不着，不必硬塞给她。

“来人，赐环！”

长盒递到她的面前，盒里以红绸为底，金色的双环并扣在上。

环上刻着蛇纹，系着特制的铃铛，扣在双踝上，总是咯当咯当的。在白明教里，时常听见天奴走动的叮当声，很悦耳是没错，但轮到自己就很棘手了。

她被迫取过闪闪发亮的双环，清脆笑道：

“多谢教主赐环。”

“赐给你的是蛇环，正合皇甫家的风格，教中仅此一对，现在你就为他戴上吧。”绵中刺，笑里刀，教主笑得非常愉快。

“是。”童颜展笑，绝对配合。

她悠悠来到玉阶上，俯望被迫跪伏在地的白衣少年。

这少年血迹斑斑，小有垢面，但不掩其出众俊美气质，八成是哪家德高望重的正道小少爷想成名，便胆大勇闯白明教，却没料到落得如今的下场。

她偏头打量这少年的身形。

琵琶骨未穿，两手仅以粗绳缚绑，腕间已有深刻血痕，表示此人挣扎已久，更暗示这粗绳很快就会断掉。

人似已点穴，但跪在地上的双腿抽搐，只要她一靠近他，他脚力踢出七成，她这小小年龄的无助娃儿非死即伤。

她又睇向那少年狠狠瞪死她的毒辣眼神——想吞吃她入肚，想玉石俱焚，想她一个小娃娃怎能敌得

了他一击？

天奴环一扣上，终生无解，就算回到正道里也会被人耻笑，难怪这高傲的少年宁愿十八年后再当好汉，也不想成为她手下的天奴。

这样的敌意明显可见，他强她弱明显可见，背后教主的兴味目光也明显可见。前有虎后有狼，少年等着一脚击毙她，教主等着看好戏，她在夹缝中求生存，她只是个小孩啊……

蓦地，她一屁股坐在玉阶上。

“你叫什么名字啊？”她天真地问。

那少年瞪着她。

她把玩着蛇环，装作不知他的杀心，嘴角翘翘，露出童笑，说：

“我叫皇甫沄，从今天开始，我就是你的主人了。”反手一扣，毫不在意地把蛇环扣上自己的腕间。

少年一怔。蛇环成双，应系在他的双脚上，成为他毕生的耻辱，她怎么……

她摇了摇手腕，叮叮咚咚的脆声响遍大厅。

“这蛇环很漂亮呢，哪能让你一人独得？你一个，我一个，这才公平。从今以后，以此为凭，你就只有我这主子，旁人唤你，你可不理。”她终于动手，将另一只蛇环扣上他的左踝。

他动也不动，还是瞪着她。接着，她向宝座上的教主作揖道：

“多谢教主赐奴，沄儿退下了。”负手走了几步，回头斥道：“还不快跟上来。”语毕，头也不回地走出大门。

那少年抿嘴，踉跄追上那小小的身子，她蜗牛拖步，驼背负手，活像个没志气的小老太婆。

魔教中人哪来这么笨的娃儿，竟把天奴的象征系在自己腕上？

再一细听，他听见她摇头晃脑，嘀嘀咕咕的——“……寒山问拾得曰：世间谤我、欺我、辱我、笑我、轻我、贱我、恶我、骗我，如何处治乎？拾得云：只是忍他、让他、由他、避他、耐他、敬

他、不要理他，再待几年，你且看他……我忍我忍我再忍……忍得好啊……”

楔子——第二个人

她自温泉泡完澡，踏着月色回自家院的途中，难得有情怀想要对月吟诗一番，亮晶晶的剑刃便神不知鬼不觉地出现在她颈间。

还不小心削去她一撮微湿的长发。

“姑娘，失礼了。”

那声音，在身后，似是刻意变换过，但确定是男子无误。

夜风吹来，她闻到身后的男子有着特殊的硫磺味，竟跟她身上同一个气味。

刹那间，她垂下的眸光抹过杀气。

“公子自天璧崖一路跟踪而来？”她也压低声音，变换嗓音。

“……失礼了，姑娘。”

这声音，带点歉意。这表示，这中原人的确是自天璧崖下来的。天璧崖里有天然温泉，她刚从那沐浴过，这不是让他白白看去吗？

脸皮抽动，她忍再忍，用力的忍！

她深吸口气，让心胸开阔。识时务者为俊杰，能上天璧崖的中原人不多，功夫绝对比她强，动作绝对比她快，她自认她身上背了四把剑也绝对打不过一个能上天璧崖的高手。

再者，今年她十四，但由于她劳心过度，发育应该比常人晚上二、三岁，被看了……也没有什么大不了，忍字头上一把刀，这把刀不算大，她能忍。

思及此，她仰望天空，想象头顶那把随时会落下的刀。忍！

“姑娘莫误会，在下上天璧崖的中途……中了毒烟，眼力不佳，什么也没看见。”

“我完全相信！”她用力地说。不信也要信！“公子一路随我铃声下山，是……”她交手于背上，不敢有任何巨大的动作以免被无辜误杀。

“但求姑娘送我出天林。”

“小问题！”她很爽快地说。这林子根本没有什么暗箭藏着，任何人都可以自由来去，条条大路都通天林外头，想必身后的人真是眼力暂盲了。“公子也不用担心，天璧崖的毒烟一见天光就会散去，天亮后你的眼力即可恢复。”

“……嗯，多谢了，姑娘。”

“那我开始走了？”她试探地说。

“请。”

剑身徐徐收回。

她连头也没有回，迈步往前走去。她小心翼翼，免得突遭横祸，但她怎么用力聆听，就是听不见身后跟随的脚步声。

“公子？”

“我在。”

她内心大骇。明明就在身后，她却听不见任何脚步声，这不证明来人功夫奇高？现在只希望他的品德跟他的功夫一样高，不会利用完就踢她见阎王。

这头，是万万不能回的。中原人讲究面子，进入白明教，是打着“消灭魔教教主”旗帜来的，如今他败兴而归……谁知会不会杀她出气？

“姑娘是天奴？”

糟，她摇摇手上的铃，答道：

“公子认错了，这只是一般铃声，天奴男子系脚，女子系手，但我这只有一只，是从中原买来的手环。”千万别搞错，中原人非常瞧不起天奴，有的天奴逃回中原，其下场只有一个“惨”字形容。她可不想受那样的罪啊。

身后的人没有吭声。

过了一会儿，他彷佛察觉到此路确实是通往天林外头，便道：

“姑娘好心肠，果然领我出林。”

她撇撇唇，嘴里应道：

“小女子不只心肠好，而且一向爱好和平，崇尚平静生活，手上从来没有死过人，我也从来不挡任何人的路。”这话，说清楚才好。

她不想惹麻烦，自然不会把他引往教主那里去，现在她只想快快送走这人，就当今晚荒唐梦一场，什么痕迹也不留。

“原来白明教里，还有姑娘这号和平人物，真是可惜姑娘出身了。”

“唉，我也这么觉得呢。”她摇头叹息。“如果生在一般百姓家，我也不会半夜遇见这种生死交关的事了，还盼公子磊落，到时别让我赔了一条命才是。”她特地加重“磊落”二字。

“这是自然，姑娘今晚大恩，在下必定铭记。”他也学她加强语气。

“不不，这是小恩小恩，不过是顺路散个步，不算什么不算什么。”千万别记住她，拜托。

身后的人不知是错愕她这样谦虚的回应，还是惊奇白明教里竟有这么软弱的人，总之，他没有接下话。

她始终维持散步的姿态，不敢走快也不敢过慢。夜风直吹，让她未束起的长发随风飘扬，今晚她没有料到会出事，穿着很随性，宽袍的少年装束干净俐落，可以回院后直接脱了上床睡觉，哪料得……唉，人算不如老天玩弄啊。

“前头有人。”忽地，那中原人开口，这次声音极低。

她反应很快，立即停步，说道：“公子转身。”

接着，她亦负手背过身子，果然看见五步远外，有个背着她的青年。

她杏眸微地张大。这中原青年一身白衫，身形秀俊，个儿颇高，这身姿形态绝不过二十，这样的人，竟是高手？

她内心暗叫侥幸。年纪轻轻，已是高手之流，这样的人多属天才，而天才是很容易激动的，如果她欺骗他，就算他眼力不佳也能在一招之内将她毙命吧！

还好，还好！她不喜生事不喜乱动脑筋害他，今晚才留存她性命。

“前头是谁？”巡逻的教徒喝道。

“还会有谁？”她不悦道，没有回过身，假装在赏月。

每个月的夜里她会去温泉几次，四更回她园里。一路无人，她早习惯素颜来去，哪知今日要送这中原人出林，被迫撞上其他人，这血淋淋的例子令她警惕，将来绝不可再卸防心，以后除非在自家里，否则不能卸下她的“护法妆”。

“……是护法？”那教徒迟疑着。这声音、这个身形，这个负手而立的小老太婆模样，摆明就是白明教里最软弱的小护法。

“明白就好。你们夜巡辛苦了。”她淡声道。

“护法，他……”

“他是本护法的天奴，你们不识得了吗？”

“是是。”四年前护法收了个少年天奴，从此焦孟不离。

她摆摆手，道：“去去，别打扰本护法赏月。”

“是。”

她暗吁口气，刚洗完的身子又冒薄汗。可恶，但，还是要忍。

她不想再看那中原人，遂旋身背对着他，道：“公子，可以走了。”

她侧耳，听着这中原人转过身了，笑道：

“公子，你我今晚初遇，没有想到能配合得这么好。”她要他转身他便转，二人合作无间，非常之有默契。

“姑娘诚意待人，在下自然信赖。”

这马屁拍得很对味，她也受之无愧。事实上，她不得不拿出最大诚意来化解她人生中最大的危机！

再者，要他背过身，就是让他不要看见她的脸。笑话，认了脸，谁知以后会闹出什么麻烦事？

二人又走了一阵，她终于来到林子口，道：

“天要亮了，公子眼力将要恢复，我已领你出天林，请吧。”

“……”

“公子？”

“姑娘是白明教护法？”

“我虽是护法，但出污泥而不染，公子若是恩将仇报，便是有损中原正道的风范。”

那青年笑了。“姑娘不要误会，在下只是想请姑娘赐与姓名，我记得白明教有左右护法，左护法是皇甫姓氏……”

“我是右护法车艳艳！”她脸不红气不喘地嫁祸人。

“车艳艳……”那声音重复低喃着，像要把她记住一样。

她汗流浃背了。别记别记……算了，随便记吧，反正记住的也不是她。

“在下记得车艳艳是右护法，今年十六……姑娘你身……声音不像啊。”

“你是说，我声音还有点像孩子吗？”她叹息：“我今年十六，教主强逼我练邪功，害得我外形、声音都像个孩子……我也不想啊！”

“传闻车姑娘是个大美人……”

“公子，我自卑。虽然外貌如孩子，但我也是要颜面的，所以特命令人散播谣言，外传我有妲己之貌来满足我虚荣的心态……”这样你可满意？

“原来如此，是我失礼了。”他同情道。

“失礼也不至于，还盼公子将来听人提及车艳艳美貌时，别戳破我的谎言才好。公子，快走吧。”她可不想等天亮，跟他大眼瞪小眼的。

“……”

“公子？”这中原人还不跑路，是打算留下来住一辈子是不？

“车姑娘，在下有恩必报，你……可有汗帕之类的物品？”

她差点扑倒在地。汗帕？在诓她吗？她不是中原人，也是读过杂书的好不好？汗帕等同定情之物，这中原人是想报恩还是想定情？

“公子要报恩很容易。以后艳艳有机会上中原，那时你来找我便是。”

“姑娘说得是。”

“那还有什么问题……”

他静静打断：“中原武林虽以正道自居，但难保不会有宵小之流，万一有人冒充车姑娘……在下想，还是等天亮后一窥姑娘芳貌，才不会报恩认错人……”

她眯起眼。

“姑娘？”

天色已有微光，她当机立断，回身与他对面，小脸垂下，并不抬头直视他。

她从腰间抽出洁白无瑕的素帕。

“公子，以后请凭此物认艳艳吧。”

他接过来，随即，她的手里被塞了样东西。她定睛一看，是个玉佩。

“姑娘将来有难时，只要上各大门派呈上此物，就有人引你来见我。”

各大门派？说得很豪气，但她怎么不知道中原武林已经团结到这地步了？她假装很小心地收起，盯着地上黄土笑道：

“希望我一生平顺，用不着这玉佩。”

“姑娘，你的帕子连个绣字花样都没有呢。”

她面上挂着大大的笑容。“不瞒公子，艳艳身在曹营心在汉，白明教为非作歹无恶不做，教主作为早就天怒人怨，艳艳身在教中，心却向着武林正道，这素帕就如同我心中一块净土，每每看见它，内心才能得到平静。”她感慨着。

“……姑娘真是有心。”

那声音带点无法控制的压抑，是被她感动了吧？

“……车艳艳……车艳艳……”他对她的名字似乎很感兴趣，直念着。

“公子，天要亮了。”她提醒。

“那就告辞了，多谢艳艳姑娘。”

她瞄到对方在作揖，便施以回礼。她盯着那人的靴子良久，才见他终于移动，越过她的身侧，往林外走去。

同时，她注意到这人的白衫衣角及靴子带湿……她咬牙，顿时难掩怒气。能弄得这么湿，只怕当时他离温泉极近。

一个眼力不佳的人，在近距离下能看到什么多少？

“公子。”她忍了再忍，任着那把刀千刀万剐，终是忍不住喊了。

那脚步声停了下来。

她还是没有回头，慢慢抚过红艳的宽袖，冷声道：

“公子一身潇洒雪袍，小女子却习惯穿黑色衣衫，黑白两立，似乎象征我们各自的立场呢。”

他没有半丝停顿，答道：

“艳艳姑娘喜穿黑衣，这是个人喜好，跟正邪不两立倒没有什么关系。”

“是么……公子拿着小女子的素帕，怎知上头没有绣纹？”

“方才艳艳姑娘没有看见吗？在下以指抚过素帕，上头平坦无纹。”

“原来如此。今日一别，难再见了，艳艳就不跟公子说后会有期了。”

“姑娘……保重。它日有难时，务必上中原找在下，告辞了。”

她没有回头，继续把玩着她红色的腰带。今天她一身火红，他却顺着她的话说，如果此人不是当真眼盲，就是机智极佳的高手。

虽然说，多疑才是最佳生存之道，但现在，她宁愿相信他眼盲，好过心头一把火却又要含羞忍辱。

她听见接应他的人轻喊："闲……"

贤？

那人的话被阻止了，她也不打算偷听，就站在原地，等了一会儿才回身。

果然人都走光光。

她大松口气。今日大劫得以度过，都是老天保佑。她瞄瞄手上玉佩，迅速丢在地上，踢过沙土掩埋住它。

什么东西也不要留，管他是报恩报仇还是定情，今日一别，绝对难以见面，见了面要相认绝不可能。

她非常想要仰天大笑。她是个女孩家，当然喜欢干净，身上带汗帕是理所当然，但她凡事防备得紧，选用帕子都是素白，完全没有任何的花样在上头，就怕是万一哪天被迫做坏事，不小心留下足以追踪的蛛丝马迹。

果然啊！这是她的先知灼见，今日果然派上用场了！

从明天开始，她要改用花帕，以免将来被这个中原高手认出来。对了，她记得车艳艳的帕子总是绣着牡丹，她最好动点手脚，让车艳艳改用素帕。

要嫁祸一个人得要俐落些。当然，以后那中原人要向车艳艳报恩或者以身相许都随他，她绝对乐见其成。

就是她吃点亏，在温泉池里泡澡时，竟与他共处一室而没察觉……不想不想，绝对不能多想。

她双臂环胸沉思一阵，摸摸已被夜风吹干的长发，正准备回园子补眠去，就看见四年前她收下的天奴正站在她的身后。

焦孟不离啊，现在才出现……她也不问他藏在哪了，只是笑道：

"回去了。"越过他，往回走。

"姑娘，他是正人君子，不会无故伤人。"她的天奴道。

"是吗？"她很想知道如果那中原高手出手了，这个跟随她四年的天奴是不是还会躲着不肯出面？

但她想，还是不要知道结果吧。

通常结果往往伤人。在这世上，再亲近的人，也是不能随便信赖依靠的。

靠自己，才是真正的生存之道。

她闲步走着，他尾随在后，一如平常。二人的天奴环铃交错响着……叮叮咚咚，叮叮咚咚，在彼此的生命里一直响着。

第一章

王姓一般，沄乃江上大波，名字乃父母之恩，不一定适合子女，她就是最典型的一例。

她自认不够聪明，不够气势，练武资质不足，胆识过小，但偏偏出身在人人喊打的白明教里。

所幸，到目前为止，她的生命都很无波无浪……偶尔有点小浪……不，她必须坦承，是有几次大浪，全凭老天瞎眼让她有惊无险地混过，她想，她今年二十，依她的天资能活到现在，运气算是不错，而且应该可以继续维持下去。

只要她没有自投罗网，无聊到深入一个叫中原武林的敌营去……

中原武林啊……原来是这样繁华、这样的大惊小怪。

她回头看着身后的年轻男子，非常和蔼可亲地问：

“何哉，他们在看你？”

年轻男子约莫二十五、六岁，身强体壮，眉目偏俊，狂野逼人，蜂蜜色的美肤，任着长发散于肩上，有着跟她一般妖艳的浓妆，颊面烙着刺目的蛇印。

他目不斜视，答道：“他们看的是你跟我。”

这个答案她有点不满意，继续负手在敌营街上闲踱。

她腕间的天奴铃跟他足踝的铃声相呼应，叮叮当当颇为悦耳，这些中原人偏不识货，个个凶神恶煞盯着他们。

“他们看咱们，因为……咱们是天奴？”

“姑娘聪明。”

“中原人都清楚铃声跟蛇印是天奴的象征？”她试探地问。

“姑娘聪明过人。”

她想了想，脚步一顿，绕到他的身后，道：

“我生性胆怯，承不住这些目光，你走前面。”

那年轻男子面皮一颤，附和道：

“姑娘是胆怯了点。”随即顶天立地跨步而去。

她悠闲地尾随其后。反正他人高马大，足够掩去他人充满敌意的目波。

“唉，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。何哉，你一定要保住我的命，我还想青山长在绿水长流。”她叹息。

“这是当然，姑娘。”头也不回再补充：“姑娘直接说长命百岁即可。”

“是，我想长命百岁，寿终正寝，你务必要身先士卒，有刀砍来你得挡在我面前。”

“……”他不想再纠正，索性不开口。

两人步行一阵，来到一座正值丧期的大庄前，庄园匾额写着“天贺庄”三个字。白灯笼悬于大门两旁，前来吊丧的江湖人士骆驿不绝，此刻都停下脚步，惊异地瞪着他们，甚至有些江湖人直觉扣住剑柄，嫌恶毕露。

披麻带孝的奴仆一见到他们，匆匆奔进门内，大声喊道：

“天奴！是天奴！少爷，不得了了，魔教天奴来了！”

用得着这样呼天抢地吗？她摸摸颊面蛇印，再低头看看一身艳红男装，虽然穿着中原男衫，但她长发束起带着中原女人的发饰，很明显就是一个女孩家。

为了避免无谓冲突，她入境随俗，崇尚和平不流血的想法在她身上表露无遗，天贺庄的人应该不会动刀动枪才对。

她正忖思间，天贺庄内一名年轻男子奔出来，往门口一望，眨眼怔住，而后迅速恢复大家风范，上前抱拳客气道：

“在下天贺庄庄主贺容华，敢问二位专程前来天贺庄，有何要事？”

她看看何哉，他不吭声，她只好回礼道：

“在下王沄，他是何哉，我俩路经此处，突闻中原德高望重的前辈贺老庄主仙逝，特来祭拜一番。”

贺容华颔首，神色放柔，轻声道：“原来如此……”

“少庄主，他们是天奴，丢尽中原武林的脸，让他们进来祭拜，老庄主颜面必定无光。”有江湖人上前说道，语露不屑。

贺容华面有难色，迟疑一会儿，才惋惜道：

“王姑娘，你们的心意，在下心领了，只是眼下不大方便……”

“少庄主何必对他们客气？他们是天奴啊！”那江湖人讽笑：“天下人皆知，魔教天奴是中原过去的丧家之狗，既是对方的手下败将，就该自刎谢罪，哪来的脸在人家脚下讨生活？这样的人，进了天贺庄，只会污了老庄主名声！”

贺容华眉头拢聚，面色有些泛青了。

王沄无所谓，道：“庄主不方便，我们也不强求，那就此告辞了。”

贺容华垂下眼，沉默着。

“姑娘等等。”那长发披肩的何哉终于开口，平声道：“天下传言，贺老庄主生前允诺，在他死后，六十年江湖经验不论对错，全编进一代宗师册里，其册收于‘云家庄’，任人取阅，防后世小辈犯上同样的错误，此等行径，着实令我等钦佩。如此胸襟的贺老庄主在天之灵，一定不会介意天奴前来祭拜吧？”

贺容华猛地抬眼，灼灼望着他。

“你说得对，先父岂会在意二位身份，如果他尚在世间，定会亲自迎进二位！来人，去准备准备，不要轻待了这两位朋友。”

“少庄主，你……”那江湖人不悦了。

“少德兄，闲云公子就要到了，要是让他认为天贺庄气度过小，将来记在册上，小弟无颜面对先父

啊。”

古少德脸色变了变，道：“至少，依他们的身份，不该由大门而进。”

贺容华一怔，瞅了何哉一眼，低声道：“二位朋友，这个……”

“无妨。”王沄微微笑道：“大门、侧门都是门，少庄主方便即可。”

于是，她与何哉绕过半开的大门，在众目睽睽下，走进小侧门。这不起眼的小侧门，恐怕至今只有她跟何哉通过吧。

“请。”贺容华在门后等着，语气轻软。

她施以回礼，瞄了眼何哉。

他收到她的眼神，很有默契地举步在她面前，跟着贺容华进厅。

叮叮当当，她发现每走一步，每个人都如临大敌盯得死紧。

她步伐未停，紧紧跟着何哉，以免不小心落单，就遭人击杀。她可不是九命怪猫，得小心保住她的命才行。

她偏着头，打量着贺容华的背影。一看就知道是一个非常名门正派的青年，眼里全无邪气，身形没有何哉来得高壮，但行步十分大气，颇有一家庄主的架势，但就一点不好——真的真的很不好，不好到她怀疑贺容华有先天上的隐疾。

这个姓贺的，手指到底在抖什么啊？

霏霏细雨自她入灵堂后开始飘着。

她捻香诚心祭拜后，便把玩着贴身的玉萧，等着那个瞻仰遗容的何哉出来。

“妖女！”有人低声但清楚地咒骂着。

她面色不改，充耳不闻，维持微笑，永保平安。

“无耻！”

无耻之徒，非她也。她也不会无聊到把这种辱骂往自身上揽，于是她转身背对，不料那人如影随形又绕到她的面前。

她慢慢抬头，嘴角轻扬，惊喜道：

“原来是古少侠，我正愁没机会跟你说话呢。”

古少德一愣，到口的污辱吞了回去。

“……你有事找我？”他疑声问着。

“是啊。”她艳容亮亮，明显崇拜。“小女子听说来吊祭老庄主的，都是中原有名望的人，先前放眼所及，唯少侠一人未及而立之年。少侠年纪轻轻，仪表堂堂，行路有风，我斗胆猜测，少侠少年成名，如今已是响当当的大人物了。”

古少德闻言一怔，掩嘴一咳，有点不好意思道：

“姑娘谬赞了，古少德不过是在游侠册里占了几页，算不得什么算不得什么……”见她一脸疑惑，他讶道：“姑娘不知云家庄？”

“……云家庄很有名吗？”

古少德听到这话，更是仔细打量她。“姑娘你不是中原过去的天奴？”

她笑着摇头。“这是我第一次来到中原。”

“原来如此，是我误会了。”他语气更为和缓。魔教天奴大部份都是中原过去的耻辱，但也有少部份是当地可怜居民碍于生活困苦，甘愿入教为奴为婢。

看来她是为生活所苦的可怜人，古少德立即抛弃先前的轻视，解释道：

“云家庄专记载江湖大小事件，地位中立，各户门派皆敬它三分。云家庄闲云公子学识渊博，以十三岁之身承接公子之名，至今不过十多年，各家门派与他交好，也很信赖他，你说，他厉不厉害？”

“厉害厉害……”她非常配合。何哉瞻仰遗容是不是久了点？

“不过话说回来，闲云公子气质出众，品德高尚，人如清泉，绝世的人才，偏偏出身在草莽江湖里，简直是折煞了他高洁的光辉……”

“是啊，此等人才，天上人间少有，少有啊。”她附和惋惜。太高洁的人物，很快就会奔向西方世界，阿弥陀佛。

“他是江湖中公认的美男子，飘逸得脱俗，可以说是世上唯一的无瑕美玉。中原武林不论老少，都有种错觉他是九重天外的天仙特地下凡，让这一世的江湖有了令人值得回味的天上闲云。”

“……好啊！”她差点配合到鼓起掌来。这是哪来的江湖毛头小子？这么明显崇拜一个人，是他真的太毛头了，还是那闲云公子有迷惑人的妖术？

古少德正想再细说公孙云的眉啊眼的，大门突然起了骚动，他回头一看，惊喜交集。

“闲云公子到了！”他奔出厅，喊道：“正门全开，迎接公子入庄！”

庄内奴仆立即推开正门，厅上中门也是全开，明显是迎接贵客的一流阵仗。

她站在厅里角落往外打量。大门旁的小侧门多像狗洞啊，她从狗洞来，人家是一路豪华迎进门来，如皇帝亲临似的……天贺庄真是大小眼，厚此薄彼。

她不再细看，转身自婢女托盘里取了茶水饮用，一个良好听众适时的附和，也是需要滋润喉口的。

身后一路闹哄哄的，像是庄内江湖人全聚上前来，这到底是来吊祭的，还是来等云家庄闲云公子的？

“闲云公子，请。”

“都是自家人，少德兄不必客气。”

那声音温润如玉，带点清冷，比起何哉是悦耳太多，这样的声音配上一个美男子倒是美事一桩，她一向视美人，美物为毒蛇猛兽，但也抱持着远观欣赏的角度，于是她回头瞄瞄，进厅的除去古少德，就是一名白袍潇洒的青年了。

她一愕。

这就是无瑕美玉闲云公子？

公孙云本是随意扫过她，而后迅速调回来，停在她腕间的天奴环。刹那间的停顿，她注意到了，但她不动声色，有礼地作揖。

他目不转睛，徐徐施以回礼。

“她是天奴。”古少德低声道。

“原来是天奴……”公孙云喃着，注意力不再放在她身上，上前捻香祭拜。

她又瞄着厅外，问着古少德道：

“古少侠，外头那些狗……够义气的江湖大侠们围着那青年是……”怎么看都像是一群狗在抢骨头！如果她没搞错，那青年是跟闲云公子一块来的吧。

“那是五公子，在数字公子中排行老五，是辅助闲云公子写史的手下。”

“原来如此。”真高招，下次有难，她考虑比照办理，把何哉丢进人群里，她学闲云公子逃之夭夭。合作无间，一向是用来形容她跟何哉的。

古少德见公孙云上完香，又上前道：

“少庄主正跟个天奴去见老庄主遗容，很快就会出来。”

公孙云闻言，瞳眸抹过异采，神色不动道：

“老庄主果然德高望重，连天奴也来吊慰。”他望向她，作揖道：“在下公孙云。”

“小女子王沄。”她再回礼。中原人礼数有够多，她怀疑中原人一生里至少有一半都花在彼此的客气回礼中。

“王云？”他慢慢地重复她的名字。

“公子是闲云野鹤，小女子只是水上云而已。”不知为何，当他念着她名字时，她有点毛，也觉得有点耳熟。

他定定注视她一会儿，才平静道：

“原来是江上之波，这名字取得好。”语毕，顺口问道：“不知王姑娘于哪位主子名下做事？”

她答得也快顺，笑道：

“我在皇甫家手下做事，不过，都是做一些小杂事而已。”

“白明教皇甫家啊……”公孙云缓步绕着她转了一圈，当他走到她身后时，目光直落在她束起的乌发。他垂下眸，让人读不清他的神色。“果然强将手下无弱兵，王姑娘敢与同伴回到中原故地，勇气实在令闲云佩服。”

“皇甫家？不就是魔教左护法？”贺容华自后厅而来，何哉尾随其后。贺容华道：“这十几年来，皇甫家在白明教已有没落之势，闲云，汲古阁可有收录皇甫家的事？”

“皇甫家自十七年前传予三岁皇甫女儿后，再无下文。”公孙云清声答道，又意味深远地说着：“至今，连云家庄都不知她的长相、她的去处，她的喜好，甚至，连她手下有多少亲信都查不到。”

贺容华冷冷哼了一声，道：

“听起来挺神秘的。白明教历代左右护法都是下任教主的候选者，这代左护法皇甫，右护法车艳艳，后者喜收天奴，几次挑衅咱们，看来下任教主多半是她……王姑娘，你们身处皇甫家，这左护法的心思如何？”

王沄见何哉来到自己身侧守护，才道：

“少庄主这样问，唉，我该怎么答呢？我毕竟是皇甫家的下人啊。”她假装挣扎着，察觉公孙云清寒的目光一直停留在她身上，她叹息：“其实这也没有什么好隐瞒的。皇甫家并非神秘，而是真的没落，皇甫小姐才智甚差，根本无法胜任护法之职，何况是教主之位呢？我想，再过两年，这左护法之位便会易主，闲云公子用不着再将皇甫家记下去了。”

公孙云不置可否。那双带冷的俊目一直落在她的脸上。

她视若无睹，对何哉道：“咱们也不能一直留在这里麻烦少庄主。”

何哉点头。“是该走了。”

她又瞥见贺容华的手指剧烈抖动着。隐疾，肯定是隐疾！

“这么快就要走了吗？”贺容华道，招来婢女。“何兄、王姑娘，你们连杯茶水都没喝上，这样来去匆匆，倒显得我这主儿失职了。”

“肯让我们进来上香，足见少庄主有容人之量，这样的人，将来承袭父位，老庄主在天之灵一定欣慰。”她恭维着，看着那婢女端过茶水，古少德就近接过托盘，贺容华顺手拿来再交给何哉。

何哉先递给她，自己再取过一杯。

“天奴在中原不便行走，王姑娘你们可要小心，如果有难，一定要找人解决才好。”公孙云始终带点漫不经心。

“这是当然这是当然。”她细细品茶，中原的茶真不错，有机会一定要打包带走。

何哉、古少德也跟着一饮而尽。公孙云等诸位喝完后，才对贺容华道：

“我将老庄主一生事迹连夜写了一份，晚些时候请少庄主放入棺里。”

贺容华一脸感激。“闲云，多谢你了。”

王沄见他们话题已绕开，正要跟何哉打个暗示，准备闪人也，忽地，她眼一花，腹痛顿时遽绞起来。

“王姑娘！”公孙云第一个注意到她面色大变，他目光乍异，疾手要扶住她倒下的身子。

哪知何哉快了一步，迅速托住她的腰身，让她倒进他的怀里。

“姑娘！”何哉惊叫。

混蛋家伙！她就知道愈好喝的东西愈容易出问题！腥臭的气味涌上喉道，王沄毫不忍耐地张口，朝何哉的脸上喷血泄恨。

“什么？”

门外，男人震愕的叫声，惊动她昏迷的意识。

“姑娘跟我同房即可，少庄主不用差人来照顾。”这是何哉的声音。

她挣扎半天，终于有力气半张眼眸。

放眼所及，是陌生的床，陌生的屋子，门是半掩，可以看见外头的夜色，两抹男人的身影就在外头。

一个是何哉，一个是……那个有隐疾的贺容华？

“你们是夫妻？”贺容华有些惊慌。

“不是。”

“既然不是，孤男寡女同处一室，总是不妥……”

“如果让人来照顾姑娘，更为不妥。姑娘在贵庄中毒，除非少庄主能找出凶手，否则何哉不敢让人随意接近姑娘。”

“不可能！”贺容华咬牙道：“天贺庄绝不会有那种龌龊之辈下毒，那种无耻行为绝非正道所为。”

“姑娘中毒是事实，少庄主也请大夫来看过，毒物在茶水里发现，还是，少庄主认为贵庄做不出这种事来，全是我跟姑娘故布疑阵？”

“不，我并非这意思……”那声音明显气虚，甚至有些讨好的意味。

“还请少庄主早日找出凶嫌。”语毕，何哉也不再多谈，直接关上门。

他来到床边，对上她虚弱的眼神。

“姑娘中毒，昏迷好几个时辰，现在都入夜了。”他皱着眉头。

“我知道。”她全身虚软，勉强翻身而起。

何哉轻轻稳住她的身子，道：“幸亏当时云家庄五公子在场。他精通医理，诊出姑娘中毒，之前我已喂过姑娘药汤，得再多休养几日才行。”

她看他一眼，忍着不适的身子，移到桌边坐下，一口气吹熄烛火。

顿时，屋内一片黑暗，她道：“何哉上床。”

门外，有人抽气。

“……是，姑娘。”何哉动也不动。

她闭上眼，等了一阵，才听见恼怒的脚步声离去。

“姑娘没有伤到五脏六腑，但也需要休息数日。这几天，最好别运气。”

她没张开眸，只是拿着玉箫来回抚摸着，气息有些不稳，唇色微白。

“姑娘？”

“何哉，你跟了我几年？”她若有所思地问。

“不多不少，正好十年。”

“十年了啊……你说，这十年里，我中过毒吗？”

“姑娘聪明过人，从未误中有心人的陷害。”

“错，那是我运气好。”她慢慢张开眸，在黑暗里锁住那双男人的野瞳。“何哉，我有话问你，你过来。”

这样的命令，何哉从不违抗，他沉默地来到她的面前。

他一头长发，虎背熊腰，随时一拳可以打死她。现在仔细看看，何哉生得英俊，可惜少了十年前的秀美，令她午夜梦回时十分惋惜。

说起美貌嘛，她又想起——

“你道，公孙云生得如何？”

何哉眼里抹过惊诧。

她叹息着：

“到底谁传他是绝世美男子？”明明只是中上之姿，气质确实出众，带了几分清冷，举手投足优雅高贵，可惜跟人说话时总有疏离感，而那相貌……除非她眼睛瞎了，否则江湖传言什么绝俗的风采、九重天外的天仙，全是狗屁不通！

人是好看，却不是第一美男子，这令她失望不已，更证明传言不可尽信。

“姑娘就是为了问我，公孙云的美貌？”是不是离题了？

她扬眉，望着他，语含深远地说道：“不然要问你什么呢？”

他撇开目光，低声答道：

“十年前我离开中原时，公孙云已有公子之名。云家庄文有公子，武有先生，共同主持云家庄，但傅先生仙逝数年，先生之名空悬已久，公孙云文武双全，人人都当他是云家庄唯一的主子，可以说是这一代最成功的人物。”

她似笑非笑。“这样看来，你跟他是云泥之别了。十年前你好歹也是个少年英雄，如今却是任何人都可以践踏的天奴之身。”

“姑娘说得对。”他也不恼火。

“出名的人物总是被神化。由此可见，中原武林这二十年来没有什么好人才，才由得公孙云飞窜出线，不难想象，如果中原再拿不出人才来，四十年

后，公孙云将被形容为已经飞升成仙的人物了。”她为这可能性感到好笑。

明知她说得夸张，何哉也顺着她，道：

“确有此可能。当年的少年英雄里，十有七八不是如我下场，便是小时了了，大了再也精进不前。姑娘，现在你虽然无恙，但最好别太费神，我抱你回床上去吧。”

她抿起嘴，久久不发一语，直到远处梆子声响起，她才嗯了一声。

何哉小心翼翼地抱起她，回到床上去。

她闭上眼，任着何哉替她盖上薄被。

“姑娘。”那声音低微，几乎快附在她耳边了。

“嗯？”

“棺木里的尸身不是老庄主。”

她还是没张开眼。

他再道：“有人调换老庄主的尸身，那脸是易容过的。”

“是么？”

“姑娘猜出到底是出了什么事吗？”

“没头没尾的，我要猜得出，就能比公孙云还要早升仙了。”她道。

何哉沉默着，不再发问。他拐过凳子在床侧，就坐在那儿闭目养神。

就在他以为她已经睡着时，他听见她道：

“何哉，我也不是不替你想，但你看看我，今年才几岁，已有不少白发。人啊，没有那个智慧，偏要去想破头，那就会像我这样，你就可怜可怜我，我还想一头黑发再撑个几年。”

“……是我不该让姑娘劳心劳力。”

“正好，有人下了毒，我必须休养几天，你可以在天贺庄里好好搞清楚到底是怎么回事。”

不知为何，他总觉得那“正好”两个字，带着异样的意味深远。

他应了声，轻声道：

“这些事明儿个再说，姑娘早些歇息吧。”两人共处十年，几乎焦不离孟，孟不离焦，头几年还不

觉得，这两年越发觉得男女果然有强弱之分。她中毒后，虽立即救治，但总是伤本，需要多休息。

她哼笑一声。“何哉，你知道为什么我老说我运气好，才能活到现在吗？”

“……”不，她不是运气好，她是……

她不用张眼也能看穿他的想法，嘴角微勾道：

“我是运气好，但我的运气好，是建立在我的观念与习惯上。愈美味的东西愈有问题，不能碰；愈美丽的东西背后必有毒素，不能碰；愈是消魂的滋味愈要避开，以免中计；愈是亲近的人更要保持距离，否则容易死于非命。我一直奉行这些观念，才能活到现在，没想到我还是着了道啊……”

“他们同睡一室！”贺容华恨声道，双拳紧握。夜凉如水，他却怒火冲天。

公孙云倚着廊柱，半垂着清眸，没有应声。

“我没有想到……我以为……可是又不是夫妻……闲云，你道她……”

“哪个‘他’？”是他？还是她？公孙云的声音，在没有月亮的夜里显得格外冷情。

天贺庄白日守丧，江湖人来来去去，入了夜，却是分外的冷寂，冷寂到有点寒意。这样的寒意，跟公孙云的气质有些相近，总是拒人于千里之外。

贺容华忍下气，咬牙：

“自然是王沄了。一个姑娘，没名没份跟个大男人同睡一间，要不要脸？”

“江湖儿女不拘小节同居一室的例子时常可见，容华也不必太过介怀。”公孙云依旧垂眸，心不在焉。

“你是说，这两人没有……没有……”

“应该没有吧。”这声音又带着冷了。

“这种事还是避嫌的好。”贺容华低声道：“我本以为只会来一个，没想到会来两个……到底是谁下的毒？只有王沄一人中毒，但当时有五、六杯，谁会料到她一定拿到有毒的呢？要中毒也不会轮到一个没没无闻的天奴啊！”

公孙云没有答他。

“闲云可猜出了吗？”贺容华十分仰赖他。

公孙云折下一截细枝，状似把玩着。他问道：

“五弟，王姑娘中的毒，可不会有什么后遗症吧？”

公孙纸道：“这毒很猛，但要解也很快。这人下毒时，必定知道我专司药理，能及时救上王姑娘。王姑娘的底不错，至多再休养几日，不会有后遗症。”

公孙云双手微地用力，细枝立断。“容华，这答案已经出来了。”

贺容华一脸茫然，最后，他道：“我只知绝不是闲云，也不是我。”

“少庄主，闲云指的是何哉。”公孙纸提醒他。

贺容华一怔，双眸满满不可置信。

“你是说……不可能！就算是他下毒，恐怕也是两人共谋……”

公孙云清寒之声如玉石相击，他毫不留情地说道：

“信不信由你。愈是亲近的人愈容易下手，她养了一头老虎，这头老虎随时可以反咬她。”

“闲云，可要暗示王姑娘？”公孙纸问道。

“等她醒后就知道是谁下毒了，我们用不着插手。”公孙云双手一松，断截的细枝落在泥地上。他垂眸注视泥地一阵，再抬起脸时神色十分自然。

“容华，你要有心理准备，天奴脸上的蛇印是特殊刺青，老五研究过，这刺青除不去。如果你要留下这个人，将来天贺庄承受的压力必是难以形容。”

“我知道。”贺容华难得沉稳。“就算天贺庄被打回原形，被迫退出江湖，我也绝对要留下何哉。就是那个王沄麻烦些，万一她阻止何哉，或者回去找皇甫家求救……闲云，你瞧，咱们是不是要先下手为强……”发现公孙云正冷冷盯着他，他呐呐道：“不然，你看呢？”

“你想要何哉留下，就不要动她。”公孙云点到为止。

他眼一瞟，落在今晚王沄与何哉所住的客房，俊眸抹过难言的情绪。

第二章

“闲云，下个月我爹大寿，你会来吗？”

“邓前辈六十大寿，闲云一定前去祝贺。就算闲云不克前往，云家庄也会派其他公子前去，海棠姑娘请放心。”

这声音客气有余，倒显得无情了。王沄本来倚坐在廊栏上吹风，有老树遮掩她的身形，却挡不住来人的对话。

海棠海棠……她想起来了。早上贺容华来找何哉时，故意当着她的面说，江湖第一美人就在天贺庄里，本名邓海棠，名号为海棠仙子。

当时为了这天仙般的名号，她神情一滞，却被贺容华视作她有自知之明……她摸摸脸，虽然这样的艳妆看不清她本来的面目，但她想，也算是妖媚动人，贺容华这样瞧轻她，难道江湖第一美人果真像仙子一般吗？

女子的虚荣心令她微微探头。院子里一男一女，男的虽是背面，但熟悉的月白织锦长袍令她很容易认出就是九重天外的天仙。这天仙，虽然只属上等之貌，但其形优雅，风采天生的脱俗，单看背影也觉赏心悦目。

而女的……王沄眨了眨眼，果真是生平仅见的绝品美人，只是……她想，还没有到达仙子的标准。

果然，江湖传言多夸大，自九重天外的天仙让她彻底幻灭后，连海棠仙子也教她有点想落泪的冲动。

这样子神化很好玩是不是？如果她再小个十岁，一定心灵重挫，自暴自弃成为女魔头。

她又无声无息地倚向廊柱，合眸休息去。方才那一眼，她就察觉这两人周遭氛围充满疏离感，远远看去是交迭的山峦，近看才发现这两人中间距离无限。

而在彼此间划下这道儿的，正是九重天外的天仙。

“闲云……今年你也二十六了……难道不……不想……”

“邓姑娘，”声音依旧有礼。“并非我不想成亲，而是在中原里，我见过许多姑娘，这些姑娘没有一个是我要的。”

换句话说，江湖第一美人也得不到他的一颗心。这话够明白了，明白到王沄隐约听出客气里隐藏着不耐。

“连我……连我……”

“美人当与英雄配。”这次，他索性更明白地说：“这英雄绝非闲云。”

“闲云，你说中原里没有一个姑娘是你要的，难道谣言是真的？你真喜欢白明教的车艳艳？你向来吝笑于人，却对车艳艳笑了……”

王沄差点从栏上滚下来。

九重天外的天仙跟那个性喜男色的车艳艳？真是……好个绝配！好个绝配！

接下来的话，王沄没有费神再听，只想着如何脱身。她能保住小命，全仗她的万分小心，而小心中的首要必备行为就是不去偷听。

不偷听，自然跟人扯不上关系，不用身处在这个漩涡里。现在她能去哪儿？飞上枝头，直接跳出院子？

她索性眼观鼻，鼻观口，口观心，充耳不闻。渐渐地，虽有对话声，但她没有费神再听，双眼轻合，掩不住一身疲惫，悄悄浅眠去。

幼年她怕有朝一天会被教主玩到毒死，所以每天服下轻浅含量的毒药，但终究熬不住痛，于是放

弃让自己去适应这些毒。

她百密一疏，这个疏字是她自找的。她总偷懒想着，有何哉在她身边，万毒便近不了她的身，哪知这个下毒者却是最亲近她的人……

不知何时，对话声没了，似是人已走光，照说她该松口气，但莫名的警觉令她倏地张眸。

她的身边有人！

“王姑娘，你醒了。”那声音不疾不徐，客客气气。

亏她后天练就泰山崩于前而不改色的功力，她神色不变，只是暗暗深吸口气，望着倚在栏畔，被树影掩去大半神色的公孙云。

“……原来是闲云公子啊。”她轻声道。

他风采如朗月清风，气质远胜相貌，一双眼形生得极好，就是瞳眸无潭，毫无神秘之采，这样的一个人，只算是中规中矩的上等男色，哪来的无边春色迷惑众人？那海棠仙子跟车艳艳到底看中他哪儿？

看中他是文武双才？还是他的地位？

她假装无知，故意掩了个呵欠，迷糊地问：“我刚睡着了吗？”

“睡了一会儿，大概是从我拒绝邓姑娘的时候吧。”

这人好厉害的功夫，连她的呼吸有变都听得分明。她与他对望一会儿，慢条斯理道：“闲云公子，刚才我不是有意偷听。”还是要说清楚的好，以免他记恨在内心。

他看她一眼，几不可闻的哼了声，不以为意地说：

“我知道王姑娘不是要有意偷听，否则也不会听到一半就睡着了。你把手伸出来，我替你把脉。”见她有些愣住，他嘴角似要上扬，又及时藏起，道：“专精药理的虽是我家五弟公孙纸，可我是习武人，也略通一二。”

她想了想。反正这人也不会扣住她脉门置她于死地，便大方地伸出右手。

“左手不方便吗？”

她面不改色。“我左手有天奴环，怕闲云公子看了心里不喜。”

他不置可否，轻触她的右手脉门，嘴里道：

“女子天奴铃系在手上，理当左右手都有，为何王姑娘只有一环？”

“唉，这是皇甫护法下的手，她要系十个，我都只有认命的份儿，哪敢问为什么呢？”

“今天早上是谁送药给你的？”他又问。

“何哉亲手煎的药，闲云公子不用怕谁再毒害我。”她笑道。

她自认非常有耐心，但这九重天外的天仙是不是把脉太久了？

他终于松了手，道：

“王姑娘没有大碍，我记得五弟开了五帖药，三帖治毒，两帖补身，照时辰来算，王姑娘剩最后两帖药了。”

她有点惊诧，连公孙纸开什么药他都一清二楚，她不就只是个天奴吗？为何蒙他如此关注？

这样说来，昨天第一个发现她中毒的，正是公孙云。没有把注意力放在她身上，是万万不可能在第一眼就察觉她的异样。

她寻思着，实在不知是哪儿能承他的注意……她瞄到他取出汗帕擦拭双手。

汗帕没有花纹没有字绣，就这么洁白无瑕，原来他是个有洁癖的天仙！

她的肤色偏蜜，并不算脏吧，用得着这么嫌恶吗？

“王姑娘，你盯着我帕子……你也需要吗？”清澄雅俊的面容有着轻诧。

“不需要不需要，我自己就有，哪需要了？”她取出自己色彩缤纷的帕子。

她每一年都换一种，去年是绣鸳鸯，今年是绣菊，务必年年不同。她注意到，公孙云盯住她的帕子。有什么不对劲吗？

顿时，她恍然大悟。刚才与邓海棠应对的公孙云，客气有礼而疏离，老是自称“闲云”，但此刻的公孙云却直接用“我”来说话。

任何的不对劲，绝对不是好事，而且这不对劲是针对她而来。她内心警铃大作，立即跳下栏，笑著作揖道：

“闲云公子，大恩不言谢，你跟五公子对小女子的照顾，小女子铭记在心，它日等我回到白明教，绝对不敢忘。”

“没有得到主人同意，天奴是不可擅自离开白明教的。王姑娘，你真的还能回去吗？”公孙云问道。

她眨眨眼，笑道：“谁说我没有得到主人同意？当然是皇甫护法允了，我才能出来啊！”礼多人不怪，这正是中原人的天性，于是，她又再次客气作揖。

她才走出树影下，又听见他道：

“王姑娘。”

她撇撇唇，笑着回身。他自树影下缓步现身，月色衫袍飘若流云，迎风拂动，一时之间竟是无边的雅致荡漾。

她一时愣住，心里不期然跃出那句：其形也，翩若惊鸿，婉若游龙。荣曜秋菊，华茂春松。

这是她少年闲暇时自〈洛神赋〉读到的。当时她想，这样的仙女大概在中原美人里才得见，所以刚才她格外注意江湖第一大美人邓海棠。

可惜，美归美矣，总不似她心目中的洛神，没有想到会在他身上看见……如果让何哉知情，又要笑她老是用错词。洛神呢，哪能套用在这个男人身上？

“王姑娘？”

她抬头看看高照的艳阳，又用力眨眨眼，现在她看见的，又是那个原来的公孙云。据她的推敲，她毒伤刚愈，一时承受不了烈阳，以致眼花错看，否则，洛神是个男人，她这个小女人还有什么立场？

她笑道：“闲云公子，还有什么事找小女子吗？”

他自怀里掏出一个小锦盒，道：“王姑娘猜出下毒者是谁了吗？”

“小女子愚昧，一心以为江湖豪杰很正派，没有想到会有人暗下毒手，这凶嫌……唉，小女子尚在中原土地上，还是不要追究的好。”她有意无意推到中原正道上，撇个一干二净。

他也不以为意，顺着她道：“既然如此，那还是要多注意些好。这是千清丹，可解一千种毒物，王姑娘你留在身边，它日必有需要。”

她内心轻讶，并不接过。中原人不但多礼，还送礼送到这地步吗？

她思索片刻，而后，她笑道：

“多谢公子用心，但我还用不着这么贵重的珍药……”

“若你不幸再次中毒，也许下毒者会留有余地，但毒物伤身是免不了。它日如果你有中毒迹象，立即服下此物，即使不能解毒，它也会先护住你的五脏六腑，不受毒素损伤。”

他的暗示，她当然听得出来。他是指，下毒者就在她身边……她也终于明白为何第一大美人钟情于他，这个人，根本是非常关心身边的人嘛。

有的人，在江湖上地位有成，就把江湖当成他的家，他是个大家长……一个有洁癖的大家长吧！

那锦盒还在等着她，她迟疑一下，笑道：

“闲云公子心意，小女子领受了。它日公子如果需要帮助，请尽管吩咐。”大家长哪需一个小天奴帮？再者，她即将消失在江湖上，要再找到她很难了。

她双手正要取过，却发现他轻使出三分力扣着锦盒。

她心知有异，也不抬头望向他。过了一会儿，他开口：

“其实，这不过是相互帮助罢了。我以前，也曾让个小姑娘帮过。”

“……”她不需要知道他的过去吧？

“在她而言，虽是小事，但我一直铭记在心。这几年，我一直在等，等她拿着玉佩来找我，可惜，她一直没有来。她身处那样的环境，竟然不必求助于人，也能活到现在，我真不知道该说，是她太聪明了还是她适者生存。”

她抬起脸，笑容满面，道：

“原来公子有这等往事，难怪会特别关注我这个小人物。公子请放心，以后我见到需要帮助的人，一定尽我所能，将公子的心意传承下去。”

公孙云闻言，深深看她一眼，终于松开扣在锦盒上的力道。

“闲云。”有人轻喊。

她循声瞧去，正是云家庄五公子。公孙纸也瞧见她，先是朝她作揖，同时很有好感地多觑她一眼，才对着公孙云道：

“白明教车艳艳来上香了。我瞧，上香是假，来闹事才是真。”

公孙云剑眉微拢，向她说道：

“王姑娘，你教里左右护法一向势如水火，你还是留在这儿，别去前厅。”

“这是当然这是当然。”她非常恭敬地目送他们离去。

接着，她长叹口气。

想都不用想，一庄之主贺容华必在前厅与车艳艳应对，而她的天奴何哉也该在那里。现在要她怎么样？不理何哉，自己先跑路？

早知如此，当初就不该允何哉来天贺庄，直接逃出江湖就是。

“我就说，何哉迟早会成为我的致命伤。”现在可好，她是笼中鸟，不管怎么飞，都在教主的笼子里。

如果没有何哉……没有何哉……她的未来，是不是能过得容易些？

思及此，她又看着那锦盒，失笑。

人啊，最好别太过牵连，她只是一介凡人，可攀不上什么九重天外的天仙，更别说什么玉佩了。

她可不记得自己有收过什么玉佩。

随即，她将锦盒丢弃，往前厅而去。

“闲云公子。”一身艳衫的美丽女人，一见那朝思暮想的人自人群中出现，立即投其所好，客气作揖。

她记得，这男人，十分讲礼。

公孙云回礼道：“车护法，好久不见了。”眼一瞟，定在贺容华身上。

有些事，他不能越俎代庖，必须由天贺庄主人亲自出面。

贺容华面色铁青，勉强道：

“车护法千里前来祭拜先父，贺某在此先行谢过了。”

车艳艳不把他放在眼里，只朝公孙云娇声笑着：“闲云，我多想说为你而来啊，可惜，这次我是奉教主命令，特地送礼来的。”

贺容华道：

“贵教与敝庄向来没有什么瓜葛，贵教教主的心意，在下心领了。”

车艳艳瞧他一眼，冷笑：

“谁说天贺庄跟咱们没有瓜葛？天贺庄的大少爷不就是白明教的天奴吗？”

贺容华闻言，脸色遽变，瞄一眼何哉，咬牙道：“车护法在说笑了。我兄长十年前因病辞世，你在我父亲灵堂污蔑我的大哥，你这不是存心挑衅吗？”

车艳艳笑道：

“这十几年来，你们中原有多少名门世家之后是急病而逝的？”纤手一挥，指向自己带来的十几名天奴。每名天奴都戴着面具，赤着脚，脚踝系着天奴铃。“你们要不要赌，赌赌看这些人面具拿下来，有多少死人复生？”

在场的江湖各派三十岁以上的人物，面色皆是微变。

厅外的王沄，见状只能叹气。

有人跟她一块叹气。

她瞄一眼身侧的人，低声道：

“五公子，你不去助阵吗？”她蜗牛慢爬，来到厅外，公孙纸一见她，便退至她的身边，与她一共欣赏，不，烦恼厅内的大事。

公孙纸说道：“我去也没有用。我功夫不及闲云，只会碍事而已。”

“原来如此。”她顿一下，再度低声道：“敢问五公子，通常你们怎么解决这种事？我是说，人家来找砸，你们是如何解决的？”

“闲云主张不动刀枪。”

“……”她一脸惋惜，非常想推荐“遇神杀神，遇佛杀佛”的豪迈作风。

唉，能借刀杀人最好，可惜人家不肯如她心愿。她瞥向何哉，何哉有意无意，正站在后厅门口，守住停放棺木的灵堂。

她又抚上玉箫，扫过厅内的十来名天奴。车艳艳性喜收纳天奴，尤其是有底子的天奴，这女人十分讲究排场，出门必有天奴跟随，每个天奴都以毒物控制，要脱离很难，要死更难。

她抿起嘴，垂下眸，思索着。

车艳艳扫过人群一眼，惊异地锁定在贺容华身后的何哉，她不由得脱口：

“教主圣明，竟连她去哪了都一清二楚，今生今世她还能逃往哪儿？”

离她最近的公孙云，一字不漏的听见了。

车艳艳得意地笑道：“何哉，你主子呢？”

何哉缄默着。

车艳艳也不再追问，径自喝道：

“教主万世圣明，竟能料中皇甫沄身在此处，你俩向来焦孟不离，传教主之令，皇甫亲自将厚礼送交天贺庄，还不现身？”

等了又等，等不到人，车艳艳满面怒气：“皇甫沄，你敢不接令？”

“我这不就来了吗？”

女声自厅外朗朗而起，随即，众人眼里抹过红光，年轻女子身穿宽大红袍，负手而入。

而那来人正是脸上也有刺青的王沄。

贺容华与古少德皆是一脸震惊。

“你……”

王沄走到公孙云身侧，想想不安心，又假装潇洒地来到何哉身前，笑道：

“车护法，你这是晚我一步了。我千里赶至天贺庄，不料你晚了一天，中途是不是上哪儿逍遥了？”

车艳艳一脸不明所以，道：“你在胡扯什么？”

“我没胡扯啊，教主给你什么命令，就给我什么命令，他向来就爱咱俩彼此较量，这一次你输了。反正天高皇帝远，我也可以将这份功劳让给你。”她自动自发，拿过车艳艳身侧天奴手中的扁盒。“这份礼，我也有一份，早一步送到天贺庄了，现在你得拿这份礼去面见教主了……”她打开扁盒，而后凝住不动。

车艳艳嘴角缓缓勾扬。

“我差点让你唬过去了，皇甫，扁盒里的东西只有一份，当年你亲自让何哉埋进土里的，你的一举一动，永远都逃不过教主的眼下。”语毕，抢过扁盒，扔向空中。

盒里的少年衣物、长靴、特制的长剑，刺青的物品全散于一地。

衣物已旧，却有天贺庄的标帜。

长剑已锈，却是当年刚得名号的贺家大少爷的武器。

刺青的物品上刻有白明教天奴的标志。

识时务者为俊杰，王沄认命叹气：

“好吧，我果然斗不过教主。我跟你回去吧。”

车艳艳摆了个手势，天奴立即呈上素帕，她细心擦完手后，才慢慢套上特制的手套。

王沄目不转睛地看着。

车艳艳朝公孙云绽出娇艳动人的笑容。“闲云，云家庄一向中立，只负责记史，不可插手的，我记得云家庄有这么一条规矩，是不？”

那双无波的黑潭依旧连光彩都没有。

“依规矩，是如此。”

车艳艳笑道：“等我解决了这事，再跟你叙旧。”

“闲云跟车护法哪来的旧可叙？”他冷声道。

车艳艳美眸抹过怒气，抿起嘴，把气出在王沄身上。

“教主有令，你的天奴擅离白明教，何哉为贺家长子，三鞭棺木，以示薄惩。皇甫，接令吧。”

“……”王沄垂眸，又抚过碧绿玉箫。

“皇甫沄！”

“这里是天贺庄！”贺容华忍无可忍。“岂容你这魔教女人在这里撒野！”

“贺月华如今也是魔教中人了，贺庄主，他一归庄，你不怕你的庄主之位被人取代吗？不怕天贺庄因此蒙羞吗？”

“你……”贺容华本要破口大骂，而后发现在场的江湖人观望居多。他暗自咬牙，家有天奴，那是一生一世的耻辱，谁要动手相助，将来传言出去，多难听！纵使他爹德高望重，但人已仙逝，人死只留一分情面，这一分情面还得看对自己有没有好处才能使得。

王沄长声一叹，没精打采道：“车护法，你这是为难我了。何哉是我唯一的天奴，我去鞭他爹棺木，不是要他恨死我一生一世吗？”

“这是教主的命令，你敢不从？”

“车护法，你这样做是要跟中原武林为敌了。”王沄非常有耐心地分析：“我们平和了许久，用不着再生事端。白明教历代教主都是从左右护法中选有能力的那一个。我想，将来教主一定是你，今天你动手了，它日收拾善后的还是你啊，这是何苦来哉？”

“皇甫沄，你真是丢白明教的脸！来人，把棺木拖出来！”

王沄见她屡劝不听，拂袖大喝道：

“皇甫家的武学造诣你是明白的，我与何哉，皆为少年奇才，得尽皇甫武学真理，车艳艳，你当真要跟我作对吗？”

车艳艳闻言，迟疑一会儿，又冷笑着：

“不是我跟你作对，而是你跟白明教作对。皇甫，你是自找苦吃！”

“何哉！”王沄迅速退后。

何哉身形快捷，眨眼间已掠过她，中短的剑光乍现，在众人还来不及看穿那把剑是从何而来，何哉就已投身天奴群中，刀光剑影奇快无比。

王沄视而不见，转身抚摸着玉箫，彷佛胜券在握。

贺容华瞠目结舌，最后，他只能道：

“这不是贺家的功夫。”他记得，兄长十六岁那年，尽得贺家真传，父亲因此欣慰不已。

“贺家的功夫，我全让他给废了。”王沄头也不抬地说。

贺容华转而瞪着她。

她轻笑道：“贺家的功夫，连皇甫家的十招都打不过，这样的功夫留下来何用？”

“他在白明教眼里是卑微的天奴，为什么你要让他学皇甫家的功夫？”

她没有应声。

贺容华又疑惑道：“为什么你不出手？你与我大哥，都得皇甫真传，如果你也出手，岂不能顺利拿下车艳艳？”

王沄睇他一眼，又垂下脸，笑道：

“车护法乃本教数一数二的人物，难道我还真要除掉她，让你们开心？再者，今天何哉当面与白明教护法闹翻，加以护父有功，就算往后他在中原不好过，也绝不会落到被人灭尸的地步。”

贺容华闻言，不由得心一跳。这女人，怎么知道他想把大哥拉回天贺庄？

王沄摸摸长发，道：

“我可以看看棺木吗？”也不等贺容华说话，便径自走向后厅。

后面有人尾随而至，证实了她的猜测。

她撩起白幔，瞧见棺材已封。真是秽气，她本来不想进来，却不得不进来。

棺木已经封了，里头的尸身恐怕换了回来，换句话说，现在棺木里躺的正是贺老前辈，这一切全为了何哉。

昨日是假，今日是真，不然身后这人不会进后厅。

长鞭疾进，卷残了飞扬的白幔，直逼她的背后而来。

王沄动也不动，就伫在棺木前，慢慢将发汗的手心合十，状似祭拜。

劲风忽然止了。

她保住命了！她悄悄拭去掌心的汗水，这几年她学得高深技巧，即使担心受怕，也不在神色眉宇间表露出来，久而久之忍惯了，连冷汗都不会明显盗出来。

对于忍这个字，她简直堪称大师了。

“车护法！”冷沉男声隐含不悦。“你当真要让贺老前辈死后遭鞭吗？”

“闲云！你是护棺还是护人？”车艳艳怒声道。

自然是护棺了，王沄暗暗感激贺老前辈死后还能保住她，不枉她平常尽心尽力罩着何哉。

她就是猜，后厅棺木是真，传说中文武奇才的公孙云在前厅可以袖手旁观，但绝不会任一个德高望重的前辈死后受辱，她才会闪到这里来，靠棺木来罩她。

果然罩成了！

她暗吁口气，转身面对车艳艳，假装很云淡淡风轻轻道：

“车护法，你是瞧见了，这里高手如云，我还没有动手呢，光凭闲云公子就能挡住你。他是绝不会任你毁坏棺木的，你……有心有意有情，就得退让三分啊！”她瞄一眼公孙云攥住的黑鞭，不由得暗暗流出冷汗来。

那角度，分明是针对她来的。好个车艳艳，想趁着混乱偷偷干掉她吧！

车艳艳闻言，一怔，美目觑着公孙云。

王沄再道："教主之令，你也遵从了，但你当真以为教主要你鞭棺吗？那只是他老人家试探咱俩忠诚，闹闹天贺庄就是。"

"为什么教主会这么想？"车艳艳若有所思地看着她。

"因为教主就是这样的人啊。"王沄长叹道。

车艳艳沉默一阵，神色古怪道：

"皇甫，为什么你总是猜得中教主的心思？教主提了，如果你真能猜中他的心思，就要我罢手不做。"

"……"深吸口气，世间真美好；再吸口气，世间虽然有个教主，但还是很美好。王沄忍得一肚子热血，苦笑道："车护法，那是因为你成天花心，我成天揣测圣意；我的头发已有华发之迹，哪像你，越发娇艳，男人不动心简直不是人。"直瞟着公孙云，盼他露个笑，骗骗车艳艳都好。

公孙云冷目回报王沄，她自讨没趣，只好再叹口气。男色不用，有何意义？

车艳艳冷哼着，吹声口哨，前厅天奴纷纷罢手，她也不数还有几个天奴存活，等何哉回到王沄身边时，车艳艳道：

"你对这天奴真是好，把一身绝学全教给他了。"

"人不能藏私啊，何哉对我忠心，我也不能太虐待他，是不？"王沄笑道，皓腕一翻，任着何哉将没有鞘的剑身送进她的玉箫里。

"你我都得回教复命。"车艳艳又瞧一眼公孙云，媚声道："如果闲云送我出中原，我愿意马上走。"

王沄闻言，差点扑地。

她是知道这女人性喜狩猎上等男子，但也没有必要转换这么快，刚才还是敌对立场耶……她叹口气，负手去面壁思过。

男女之事，她不插手，九重天外的天仙是绝对瞧不上魔教的女人，她也不认为车艳艳是真心爱上这个天仙……她假装欣赏雪白的墙壁。

“姑娘。”何哉平静地唤着。

“我也不是不通情理的人，你要留下，我放人便是。”她很大方。

何哉一语不发。

她叹气。“昨晚你问我，为何老庄主易了容？这答案其实很简单。如果连贺容华、公孙云都没有看穿，那答案只有一个，就是他们都知道有人取代老庄主，你道，他们图的是什么？”

何哉垂下眼，没有回头看棺木。

“多半是老庄主生前后悔了。”她非常专注地盯着墙上的某一点。“当年你成为天奴，老庄主想必是恨铁不成钢，托了理由报你假死，不愿想办法救你出白明教，他老人家临死前，一定为此后悔不已。”

“正是。”贺容华进了后厅，听见王沄的话，不由得轻惊。“王……皇甫姑娘当时不在天贺庄，却熟知先父心情……”他动了动嘴，终于低喊：“大哥！爹在几年前就后悔了，却又无力找你，临终前他托闲云公子帮忙，将他尸身另藏，暂不下葬。如果你还念父子之情，一定会回来见他一面，如果你能认出有人易容成爹，那是你功夫还没有搁下，如果你因此而留下追查，爹说，父子未断情，你性格未变，天贺庄是你的，庄主之位也是你的，别管天奴的身份，你永远都是贺家的子孙！”

真感人，她摸摸鼻子，确定自己忍住眼泪鼻水。这就是何哉对她临时下毒的原因，好有理由留在天贺庄查明真相……只是，他下毒也够狠，不毒自己却来毒她……她很识趣地移开几步，任这对兄弟说话。

她也挺可怜的，哪儿都是成双成对的，就她一个人被赶来赶去的……她回头一眼，车艳艳已不在，只剩公孙云。

公孙云在那儿伫着，并没有要远离这对兄弟的打算。也对，他是云家庄记史的公子，理当把这一

刻记下来，她来到他的身侧，道：

“闲云公子，方才多亏你相助。”

公孙云望着她，慢条斯理道：“我是护棺，不是护人，漂姑娘想必清楚才是。”说到“护人”时语气有些加重。

她当没听见，笑道：“是是。那个……闲云公子可会送我们出中原？”说送是好听些，一路监视才是真。

“为免车护法对我误会加深，我不会亲自送，但会请几位老前辈送你们出去。”他道。

王沄皱皱眉头。这不是摆明押着她们出去吧？同样是监视，但公孙云送，那意义大不相同，至少车艳艳心甘情愿地被送出去。

她不喜欢跟车艳艳同处一室，就是此女心情不豫时，杀人图痛快，也不懂得毁尸灭迹，到头还遭人来追杀……

要她，她至少先挖个坟地，或者讨个化骨散来，再动手……唔，当然只是想想而已，她双手不沾血腥，不沾不沾。

她寻思片刻，又与他对望半天。他似乎一点也不介意她的打量，她注意到他的俊眉轻扬，在等着些什么。

她深吸口气。自来中原后，她需要大量空气的机会变多了，因为她发现忍字头上一把刀，那把刀一直悬啊悬的，很容易断线的。

“闲云公子当真不便送咱们出去吗？一点机会都没有？”她很卑微地回。

“也不能这么说……”他留了个尾巴，不说绝。

她撇撇唇，不太甘愿地问：“我记得……上午闲云公子提到曾被人救过？”

“是啊。”他上等的面皮仿佛是万年不变的山，一点变化都没有。

“你为了报恩，赠予玉佩？”见他点头，她唉了一声。“说起这个，小女子也有个印象，话说我少年时，似乎也曾顺便救了这么一个人……他也这么巧，给了我一个玉佩……”

“沄姑娘可别顺理成章，托了个理由来塞我。”那声音依旧冷冷淡淡的。

“我怎会呢？我记得这个玉佩的模样是……”

“江湖上人人都知道云家庄的玉佩分三等，我的玉佩是葫芦形，上头云烟袅绕，天然自成，我十三岁成为闲云公子后，便以内力在上头雕了‘闲云’二字。任何一个没有看过的人，都能形容出来的。”他十分客气道。

王沄看着他半天，最后慢腾腾地背过身，自左右袖口内袋各自取出一物。

当她回身，交给他玉佩时，公孙云连眼皮都不眨一下，只是无波的黑潭起了绝艳光彩。

“虽是四块碎玉合凑，但合起来正是闲云公子的玉佩吧？”

“是我的，没有错。”

王沄负手叹了口气。“真没有想到，原来我曾是闲云公子的救命恩人啊。”

“沄姑娘大恩，我一直想报答。”

妖媚的眼眸难得愉快地，带着小小的得逞，直视着他。

“那现在就是闲云公子报恩的时候了。报完这一次，就用不着再费心血了，麻烦你，送车艳艳跟我，一块出中原。感激不尽。”

公孙云，年二十六，再遇佳人，从此纠缠不清。

——闲云记事

第三章

早知如此，当初就该多救几个人，一一讨个信物索求恩情才是。

幸亏她天性多虑，当日思前想后，回头挖出玉佩，又怕留有这样的信物，它日被这人的仇敌追杀，索性让何哉以内力震成四瓣，收藏在不同处。

爽啊……被人赶出门，还有如此优渥的生活，全是云家庄的功劳。

云家庄在中原地位超然，其弟子遍及各地，各路江湖皆礼让三分，尤其这一代的闲云公子简直是块会发光的金子，走到哪儿都像是个活招牌，人人敬重这招牌，尊重这招牌的每一句话。

换句话说，跟着这招牌走，不管到哪儿，都能保证衣食无虞，而身为这块金子的救命恩人，她不得不说，她救得好救得妙，她可以笃定这辈子做得最对的事就是曾经救了二十岁的闲云公子。

为了避免冲突，公孙云领她们走的是偏僻野路，云家庄子弟总是先一步安排妥当，让他们不但走得不辛苦，夜宿野外时还有着帝王般的享受。

如果不是她意志够坚定，真的要从此巴着闲云公子了。

“你喜欢闲云吗？”

冷不防的问话，让她差点扑地。她瞄瞄前头的公孙云，照旧一身织锦白衫，却再也没有那日她误看的洛神美态。

“你喜欢闲云吗？”车艳艳以为她没听见，再次询问。

“绝对不喜欢。”这是标准的保命答案。

“你竟然会不喜欢他。中原人不分男女老少，人人都喜欢他，你怎么可能不喜欢他？”车艳艳怀疑道。

男女老少都喜欢？那是对大家长的感情吧！“那一定是我眼力不佳。”她只能这样答。

“你不喜欢他，真是太可惜了。”车艳艳冷冷笑道：“能从你手中抢走男人，那滋味必是百般的痛快。”

“我喜欢的，车护法还瞧不上眼呢。你不如去跟江湖第一美人海棠仙子抢，那才叫真正的成就感！”王沄有意转嫁。

“邓海棠是什么人物？也配得仙子这等名号！”

王沄点头附和。“论气质、论相貌，车护法才配得这种天仙名号！”艳艳仙子……她很想转身大笑。如果哪天有人叫她仙子，她直接跳崖算了。

车艳艳本来迷恋地盯着前面的闲云野鹤，听到王沄的恭维，刹那闪过疑惑，她改而注视身侧的女子，道：

“皇甫，你真令我迷糊了，你我同生教中，个性却大为不同。”

王沄应和：“正是。正所谓道不同不相为谋，你我个性不合，不能深交，但你的所作所为，我一直看在眼里。你豪放……不，你做事大胆狂放，是个聪明的女中豪杰，你应该早看穿我不适合教中生活，如果可能，我希望能终老乡野，将来还盼车护法能留我一条生路。”

车艳艳厌恶道：

“你我个性是不合，你做事畏畏缩缩，该拍教主马屁时绝不嘴软，偏偏教主心中想什么你全猜得到。皇甫沄，我最恨你这种不明不白的态度，你要争教主之位，尽管挑明说，斗输了我甘拜下风，但你老是干些偷鸡摸狗的事，我就是瞧不惯你！”

王沄垂眸，又抚起她的玉箫。她不想抢，真的不想抢啊……

车艳艳冷哼一声，越过她，正要追上公孙云，想了想又回头，冷笑：

“今晚你跟你那个天奴闪远点！本护法有事要办，可别故意阻拦，要不，大伙走着瞧吧！”语毕，离去。

王沄闻言，傻眼。有没有搞错？是谁在做偷鸡摸狗的事？这摆明车艳艳晚上要夜袭……她摸摸鼻子，考虑要不要送上春药之类的，维持彼此友好关系。

但她想，车艳艳宁愿以美色去迷惑公孙云，也不屑用春药征服他吧她又瞄着前头的九重天仙。中原讲礼，只怕公孙云还没遇过一个会夜袭的女人，不知道他能不能逃过女劫？

她咳了一声，掩去嘴角恶劣的笑。说不想偷看是骗人的，但她还是必须维持原则，少听少看少……

她又瞥见有人来到她的身侧。她和气生财笑道：“五公子有事？”

这一路上不无聊哪，何哉不多话，但九重天外的天仙跟五公子尽地主之谊，让霸王客人完全感受不到“被赶出门”的不悦感。

“也没什么事，只是差不多该把脉了。”

又要？她扬起眉，慢慢卷起袖子，任他把脉。

边走边把脉，这人的功力也很高啊……这几天路上，她闲来无事，打听后才知云家庄的数字公子个个清秀，丰姿令人折服，与闲云公子算是情同兄弟。只是，再怎么亲，迟早会相互背叛吧。

“五公子，我可请教一事吗？”她随口问道。

“皇甫姑娘请说。”公孙纸语气和善，对她很有好感。

“这个……听说，闲云公子对车护法笑过？”她只是好奇而已。

公孙纸一愣。

她笑道：“这几日我也不是睁眼瞎子，五公子会笑，闲云公子却不会笑，想必闲云公子的笑容十分贵重，车护法得到他的笑，那自然是……”

公孙纸收回把脉的动作，与她悠闲地步行在山路上。他道：

“谣言只能信一半。当日车护法来中原，正好闲云也在场，他一听来者自报姓名是车艳艳，便笑了。”

“就这样？”她还以为至少来个三笑姻缘……车艳艳未免太把持不住了吧，笑就笑，有必要这样一笑就倾心去了吗？

“那是两年前的事。其实当时尚隔一段距离，不料让车护法瞧见……其实，闲云心里早有人了。”他有意无意地说，等着她发问。

她忍，再忍。闲话通常要适可而止，不然好奇心一定会害死人的。公孙云心中有人……她很想知道，但她想还是不要再问下去了。

公孙纸等了又等，就是没等到她提问，便道：

“姑娘身子已无碍，但还是要多休息，唉，现在顶着大太阳赶路，其实有损姑娘底子的，虽然这一时半刻是看不出来，但年老了就知辛苦，话说……”

王沄有些瞠目结舌，愣愣听着他就地开堂授课。从二十岁年轻不注意讲到七十岁身骨衰败……是不是烈日当空，这位数字公子嫌无聊，拿她来打发？

为了不伤和气，她始终微笑以对。

忍啊忍……真正的忍功是人家泼粪还能面带潇洒的笑容，她这种小小的左耳进右耳出很容易做到的。

一炷香过去……两炷香过去……她的脸皮抽动着。

“这样吧，晚点我写份药单，皇甫姑娘记得长期服用，保证五六十岁也能像三十岁一样年轻。”他道。

她又差点扑地，多亏她长年练就坚忍的意志，这才没有一脸呆滞。她只是让他解毒一次，没有必要这样包办她的后半生吧？

“五公子药理真是……很精通啊。”

公孙纸理所当然地接受赞美。“云家庄个个都要长命百岁，我当然要多用心在药理上。”

“活那么久也不见得是好事。”她微笑道。

“姑娘怎能这样说？活得久，才有机会去完成自身梦想，就算没有想做的事，那也可以去找，天下之大，总会有想做的，我的理想就是兄弟们活到七老八十，还能健步如飞、面貌如春，你要想想，能跟喜欢的人健健康康共度几十年是多么幸福的事……”

她错了，真的错了。

一炷香过去……忍……忍到闪神也要继续忍……

“……当然，食补也是非常有效，食补与药理双管齐下，如果能少年开始调养，保证可以延年益寿，百病不生，姑娘来云家庄吧，我一定会让姑娘试……”他鼓吹她来。

两炷香过去了……忍字头上一把刀，那把刀终于落下，砍中她疲软过度的心脏，她深吸口气，诧异地看着前方，声音略大：

“闲云公子，你说什么我没听清楚……真是失礼了，五公子，你家公子找我……”狼狈大步跨前追上公孙云，无视车艳艳恨恨的眼神。

“沄姑娘？”

王沄来到他的身侧，气不喘地笑道：“闲云公子，有一事劳烦你。”

“沄姑娘请说。”公孙云道。

“方才我走着走着，察觉好像有人跟着咱们……”车艳艳的天奴们平日都跟随在后，没有命令是不会现身的，她遂道：“我指的是，好像有豺狼虎豹之流的，烦你回头看一看。”

他闻一言，嘴角似要上扬又压下，回头看了一眼，道：

“是姑娘多虑了。”

“是吗……”她随口应着：“五公子在后头吗？”

“他在跟何公子聊天。”

她暗松口气。果然人不能看表面，公孙纸年方二十多，相貌俊秀，看似温柔，但嘴巴一开，那就是几个忍字都不够挡。

她装作很有兴致跟九重天外的天仙聊天，他也非常配合，两人有一搭没一搭的说着，她注意到车艳艳放慢脚步，脱离三人行，但她宁愿惹毛车家护法，也不想再回头听一个正值芳华的青年像老公公一样唠唠叨叨的。

公孙云问道："再过二日，便要分手，沄姑娘真要回白明教吗？"

"回是一定要的。小女子毕竟是护法……虽然这十几年来平静许多，护法几乎等同虚设，大权都在教主手里，但，我还是该回去的。"她笑道。

"姑娘那日提及云是闲云野鹤时，语气十分羡慕……"顿了下，他语气同样自然。"如果姑娘能够找到庇护之所，也许可以脱离白明教。"

说得真容易，这世上哪来的势力能庇护她？再者，真有这样的势力，也不会是白吃的午饭，这代价只怕不小。这公孙云，是打算挖白明教的墙角，还是别有居心？

她寻思着，竟揣测不到他心意。云家庄属中立，难道就因为她是救命恩人，所以特地提点她生机？

她下意识摸摸袖袋里的两块碎玉。当日，面对四块碎玉，他面不改色只收回一半，剩下的，等他报完恩再收去。

当日她领他出天林，如今他领她出中原，果然一报还一报，冥冥中自有天定机缘，逃也逃不了啊。她随口闲聊道：

"闲云公子，既然你写史，一定对白明教有所了解，历代左右护法几乎是水火不相容，到最后，一定是一名护法成为教主，另一名则死于非命。你道，我跟车护法，各属哪种结局呢？"

他闻言，停下脚步，与她对望。

她有点讶异，望进那双称俊但无波的瞳眸里。"闲云公子？"

他轻微俯下脸，以只有她听见的声音，在她耳畔轻声道：

"教主的人选，早已定下，不是吗？"

教主的人选，早已定下。

就是她。

从她十五岁那年开始，她就已经明白了，不管逃到哪里去，不管装傻多少年，那个位子，一直在等着她。

她慢慢垂下眼。夜风吹来，衣袂展扬，艳红的衣色几乎被黑暗吞噬。

“姑娘。”

“嗯？”她没回头。

“今晚云家庄的人备了衣物，可要更换？”

“不用。”她习惯穿自己的衣物，自然些，安全些。

“要梳发吗？”

“好啊。”她随口道，挑了块大石坐下。她又摸着不离身的玉箫，目光落在脚边映着月辉的小溪，若有所思着。

何哉轻巧取下束环，打散她的长发，轻柔地梳着。

“姑娘在想什么？”

“我在想，今晚会不会有人挨不住美色，不小心生米煮成熟饭。”她心不在焉道。

“……姑娘是指车护法跟公孙云吗？”

不是指这对，还有哪对？她事不关己，一入夜，随便吃了口饭，就带着何哉远离营地。不偷听不偷看，即使香艳刺激，她也如老僧入定，绝不胡思乱想……

虽然她有点好奇闲云公子会有怎番的表情？那样冷情有加的面具会不会掉下来？掉下后的真正神情又是什么？

“以前我没特别注意，她打野食可有失败过？”她喃喃自语。

“姑娘以前年少，自然不会注意。车护法想要的，一定会得到。”他重新束妥她的长发，又问：“姑娘需要补妆吗？”

她想了想，点头。“也好。”看来公孙云在劫难逃了。

何哉绕到她的面前，没有亮起火折子，便开始熟练地为她重新绘起妖艳的妆容来。她看着何哉，忽然又问：

“何哉，你也是中原人，想必跟公孙云有几分相近。中原人拘束，多半是挨不住热情妖媚的姑娘，是吧？”

“……一个年少就位居高位的人，没有坚实的定力，是没有办法在这位子坐久的。”何哉只能这样答。

她笑了两声，不以为然。“这得看什么事啊，人是没有十全十美的，公孙云也不例外，他一定有弱点，英雄难过美人关……何哉，现在你要回去，还是来得及。即使你有天奴烙印，贺容华也不会嫌弃你。”

何哉沉默一会儿，才道：“我跟着姑娘。”

她也没有追问为什么他一定要跟。反正到最后，他终究会后悔，那现在什么感动的言词都是假的。

“你道，如果我一头白发回去，教主不知会不会放过我？”

“除非姑娘死，教主是不会放过姑娘的。”

“你也不必说得这么斩钉截铁。”她够灰心了，用不着再重击她。

“姑娘早就知道让我回去送父亲，定会被教主带回，但还是允我去了，为什么？”他突然问道。

她面不改色，又抚着她的宝贝玉箫，闭眸迎着夜风，道：

“因为……我敬老尊贤吧。”

何哉的目光落在她的脸上。“这句话不是这样用的。”

她笑出声。“反正我说话就是这样了，何哉你要跟着我，就必须习惯我说话的方式。”

何哉点头。“姑娘说得是。既然我跟定姑娘，当然要习惯姑娘的用词。”

她神色还是自然，但执箫的手指却抖了下。

“你去瞧瞧，车艳艳夜袭成功没有？小两口子要还在你侬我侬，就搞清楚公孙纸跟那些天奴到哪去了，咱们今晚就跟他们一块窝，省得出意外。”

何哉静静地退下。

夏日夜风，带点燥热，但空气中却有一分湿意，看来明天大概有大雷雨了。她来回走着，沉思着，忽地发现她手指不定时的抖两下，不由得失笑。

原来，贺容华手抖不是隐疾，而是看见亲生兄长回来，激动地压抑自身情感，却在指间爆发出来。

何哉现今模样，已与年少大有差别，尤其他与她一样，出外皆抹上妖邪的浓彩，贺容华能一眼认出，想必布局已久。

她望着自己的手指，止不住笑意。原来，她的弱点还真不少，一激动也跟何哉的亲弟差不多。

跟定她？

何哉没有明说，她却知道“跟定”二字，包含了一生一世。

一生一世？他说得好容易。言知之易，行之难，她可是明白得很。贺容华希冀兄长留在天贺庄，何哉却选择跟她定，其实原因不难推敲，何哉跟在她身边十年，不论是外貌、内在都变了，他已经不适合留在中原这种礼教繁琐的地方，唯一的路就是跟她走在同一条道上。

而她非常高兴何哉跟她走。

湿凉的风劲，让她回神，专注去思索下一步。再两天，就要出中原了，她不信教主不会有所动作，如果车艳艳只是专程来带她回教，而不会有任何事发生，那她把头剁下来当椅子坐！

会出什么事呢？教主之位必在一年内有所传承，教主会出什么绝招逼她就范？她寻思着，推敲着。

她想了又想，突然间背脊竟起了阵阵寒意。

她猛然抬起目光。

夜晚的山林风光几不可见，秀俊的男人身形就在十步外的地方，如果不是衣袍拂动，她几乎不敢确定眼前有人。

“沄姑娘。”

那声音，如清泉静流，如清风拂面，她心头莫名一跳。不只心头一跳，还惊骇于此人的无声无息。

“闲云公子，这么晚了……”小两口子缺一，不知道他是如何善后的？

“正因这么晚了，姑娘该回营地歇息才好。”那声音清暖中带着天生的冷意，接着，他自黑暗中现形，朦胧的月光罩在周身，他扬起清眉，朝她一笑。

她双眼暴睁。

他来到她身边的大石，撩过衣角坐下，径自道：

“你一定疑惑，我是怎么寻到人？你腕间有铃，铃声随风响，寻声而来就能找到人。”见她没有回话，他笑道：“姑娘是教我的美色迷惑了吗？”

“……你真是说笑了，闲云公子。”她沙哑道，天知道她用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挤出声音来。

她跨前一步，重新打量他。刚才，她看见了什么？他一展笑，风华毕现，明明是上等男色，她心中竟然又恍惚了……

“……延颈秀项，皓质呈露……丹唇外朗，皓齿内鲜，明眸善睐，靥辅承权……媚于语言啊……”

“沄姑娘？”

“……不必理我。最近，我跟洛神很有缘……闲云公子，你有酒窝？”

他微地一怔，道：“沄姑娘看得倒仔细。”那样子，似乎又想笑了。

她回神，咳了声。闲云公子一笑便有酒窝，这消息传出去不知有没有好处？

“白日有些话不便聊，现在正巧只有姑娘与我，索性摊开了说好。”他正色道：“你想离开白明教，云家庄可以相助。”

她一怔，与他对望许久，而后既不反驳也不承认地说道：

“云家庄属中立，公子们的事迹都是中原武林津津乐道的，可其中从来没有人形容云家庄是救苦救难的观世音菩萨啊。”

“那自然是我跟他们的交情不够深。”

“就因为我曾救过你，你才破例相救？闲云公子，你这算盘可不算精。当年我不过是领你出天林，说句实话，我这几年来，绝不只救过像你这样的名门之后……”

“人人都是自天璧崖下来？”他声音有异，目光微厉。

“当然不。能上天璧崖的，至今只有你。我做的，都是举手之劳，但闲云公子想要做的，等同是跟白明教作对了，这样一来，岂不是成了我欠你？”

“欠不欠很重要吗？你可以再考虑。只要一句话，我定全力相助。”

“……”欠不是问题，反正欠了不还是常事，而是公孙云到底是何居心？

叮叮咚咚，有人来了。他自大石起身，挥了挥衣袖，说道：

“出天贺庄后，一直有人跟着咱们，不过，都是中原各派的人，我已吩咐下去，找来数字公子劝退他们。姑娘无罪，其身份却容易让人下手。”他越过她的肩头，扫过某人一眼。又道：“我自当力护姑娘，不让人有可趁之机。”

“多谢公子！”她笑道。“有闲云公子的保证，我就安心了。”

“早些回营地吧。”

她笑盈盈的作揖，尾随他往营地而去。反正车艳艳夜袭不成，不干她的事，要怪就怪这九重天外的天仙意志力无坚可摧，要不就是他不吃美人关那套……

何哉跟在她的身后，她低声问：

“这几天有人一直跟着我们？”

“是，都是自天贺庄一路尾随而来的年轻人。”

她沉吟一阵，低语：

“天奴之事，中原武林一直介怀，我想，他们会等到公孙云离去后才出手，但如今公孙云已在劝退他们，这帐他们不会不买，就怕教主从中耍手段……”真头痛。要揣测一个人的心思容易，但要想象一个疯子怎么做，那真是痛苦得要命，她又不是疯子，哪里猜得到？

她只知道出中原前，一定会有事发生而已，教主绝不会轻易放过这机会的！

来到营地，她看见公孙云与公孙纸同坐一处闭目养神，而天奴与车艳艳在另一头。她惊愕脱口：

“她怎么了？”满目怒火，满面红晕，坐姿笔直得可怕。

“她被独门手法点穴了。”何哉平静答道。

“……”她沉默一会儿，目光又忍不住绕到公孙云身上。这人，是男人吗？今晚的车艳艳多娇美多像一朵值得撷取的艳花啊，不去撷，反而硬把花朵塞进泥土里，这象话吗？

他察觉她在看他，忽地张眼，那俊眸竟是澄莹如水。

她心头又是一跳，连忙撇开视线。

她就地坐下，何哉取来备好的薄毯盖在她的腿上，她道：

“你睡我后头吧。”

“是。”何哉盘腿而坐，与她背靠背的。

看似相互取暖，却是各自保护彼此的背后。这样的举动，她已经习惯了，但显然有人不习惯。

她注意到公孙云一直在看她。

明明无潭的黑眸，今晚却是生了动人的潭水，荡着，漾着。

她闭上眸，视若无睹。最近她《洛神赋》背得很熟，暂时不想再背下去了。

今晚，她心情很愉快，有何哉的言知之易行之难的承诺，同时看见另一个男人的笑容。

大家长呢……云家庄的人，一定常看见他这一面，据说他武功奇高，救命恩人恐怕只有她一个，

他当然会百般照顾，把她当亲人一样看待……

他的笑，不是迷惑人的主因，而是他的笑，噙着亲昵，改变了那偏冷的相貌，令人如沐春风，如获至宝。

难怪他在外人前，不大有面部表情，原来，他的笑，是给自己人看的，也只有那种已经有家人的人，才能展露这样亲昵的笑吧。

可惜，她不会有，所以她一点也不留恋，也不会遗憾。

她闭目养神，背后有何哉靠着，她很放心，于是纵容自己进入深层睡眠，满脑子都是那样春风拂面的笑意……

这样的笑，绝对是一种毒素，不能过于沉溺，思及此，即使在睡眠中，她还是直觉一凛，下意识地思索着她与何哉的未来之路。

第四章

山雨欲来，大风吹得人人衣袍狂舞，何哉一路跟在她身侧，挡去部份强风。这样的天色，这样的风，在盛暑带来一抹清爽，只是，她总觉有些不安稳。

她说过，她能活到现在，老天给的运气占多数，她的第六感也很强，空气中有种危险的气息，但就是猜不出会发生什么事来。

突地，远处天空爆出七彩缤纷的烟火来，其声如雷，众人抬头望去，公孙纸脱口讶了一声：

“闲云，烟火！”

公孙云眯眼，头也没回道：“你跟着两位护法。”

王沄瞧他一身白影迅速脱出视野之外，不由得暗暗惊骇此人轻功绝顶。

本来大雨将下，云家庄已在前头备好躲雨之处，但如今情况，也只能施展轻功跟随公孙云以防调虎离山。笑话，公孙云可是镇山之宝，千万不能离太远。

葱葱茂林自眼前掠影而过，她始终尾随车艳艳与她的天奴们三步远的距离，何哉跟在其后，公孙纸则在她的身侧。

“你也不必担心，中原少有人敢动云家庄的人，真的敢动的，多半是山野强盗或者不入流的江湖人。”公孙纸轻声道：“会发烟火，九成是有解决不了的难题，依这方位来看，正是先前布置避雨处的弟子与被劝退的各派青年撞在一块，有可能起了争执吧。”

王沄奇异地瞄了他一眼。“你知道我在想什么？”

公孙纸微笑道：“你思考时，总会抚箫，这箫里有剑，对护法想必是非常重要的东西。不过，凡事不要往坏处想去，常往坏处想，易影响心脉，久而久之，心病一起，百病缠身。”

她轻轻抖了下，生怕他又继续来个长篇大论，连忙停止抚过玉箫的动作。她怎能不往坏处想呢？不去想，她不知死了几次；不去想，怎会有防备？

前头已有人迹，她身形随着众人飘然落地，而后一怔。

公孙纸也是一脸震惊，瞪着公孙云怀里的青年。

“老七！”他遽喊，奔上前。

王沄又习惯性抚上玉箫。泥地上有好几具尸身，身上都是云家庄的衣物，她无视其他各家门派围上前的少侠们，蹲在死者身边，观察一阵。

“姑娘，都断气不久。”何哉低声道。

她没有应声，不再理会地上尸首，反而观察周遭的地形。这里地处悬崖，崖面陡峭，本该是烟霏露结之处，但雨势将下，冲散了烟雾。她站在悬崖边往下一望，这处悬崖远不及天璧崖那处高耸难登，但跌落下去怕不死也重伤。

她又来到公孙云身边。

公孙云正封住七公子的几处大穴，公孙纸双手发抖，试着做初步的治疗。

“……我带了七名弟子，他们都……走了吗？”七公子刚及弱冠，他气弱游丝，双眼无神，却强逼自己锁住公孙云。

“都没有痛苦的走了。”公孙云为他灌入真气。

“是吗……闲云，我不知道那是谁，但他功夫太可怕，或者，这个人是两个人、三个人……”七公子哑声道，嘴角不停地冒血。

“小七别说了，等你好了再说！”公孙纸颤声道。

“现在不说就来不及了……我连他或他们的人影都看不到，要不是闲云亲授我轻功，我才勉强躲过那一击……否则现在我也……”喉口猛呛着血。

“小七，我可不管了！你不是在交代遗言！”公孙纸点住他的哑穴，咬牙瞪目道：“要说，等你好了再说！”

王沄漠然注视一切。

“闲云公子，我们是亲眼目睹了！”某门派里的少年英雄恨声道：“我们虽晚来一步，但这些云家庄子弟的尸身，不是刀伤也不是剑伤，纯是震碎五脏六腑而死。白明教右护法持鞭，左护法主剑，教主隔空即能空手取人性命，这样的邪派功夫，自是白明教所为。”

王沄淡淡笑着，插嘴道：

“如果是敝教教主出手，今日诸位也不会活着了，只怕有人嫁祸。”

“妖女纳命来！白明教让我小弟成了天奴，让他羞愤而死，让我父亲无颜面对各家门派，今日我也要你们尝尝天奴的滋味，令你们像狗一样的游街示众！”

不知哪里先出的手，长剑的剑光遽闪，疾速弹来，何哉立即挡在她的身前。车艳艳美目一狠，冷笑：

“好啊！就来瞧瞧今天谁会死无全尸！”她长鞭一出。

公孙云掠身拂袖，震飞长鞭与凌厉的剑刀。清俊的面容微微苍白，眉目却是十分严厉。

“两位这时候动手，就是不卖闲云面子了。”他厉声道。

“闲云公子，他杀了云家庄的人——”

王沄几乎要朝他五体投地了。据闻云家庄极为护短，自家人有人死伤，他竟然没有当场对她与车艳艳发难，她感激涕零，果然是神人也。

她若有所思，环视四周。她总觉得，事情并没有那么简单，必有后续发展。

教主的目的是什么？绝不是要白明教与武林闹翻这么简单而已。教主的目标一定是她，但杀了云家庄的人对她有什么好处？

她想了又想，就是想不出教主真正的目的。

就在这当口，她注意到事情有了变化。

跟踪而来的，都是一些年轻气盛的江湖青少年，并没有那么尊敬云家庄，她也早就察觉公孙云刚才简直是不要命的输了大半真气给七公子，就为了保住七公子的一丝气息。

如今的公孙云，面色雪白得惊人，眉目虽冷厉，但这些青少年仍是胆大，有人出了手，接着，一个、两个、三个……

大混战啊。

她始终冷眼旁观。公孙云不可能痛下杀手，他袖袍一挥，竟是疾过人群，卸下他们的兵器。

眨眼间，已有大半江湖人双手空空。

有人朝她出手，她头也没抬，何哉自她玉箫中抽剑相敌，她只道：

“伤人可以，别杀人。”

混战之中，她轻轻曲身，问着护住七公子的公孙纸道：

“七公子还能活下去吗？”

“当然能！”公孙纸肯定道。

她想起，他曾说，希望自家人能活得长长久久，光冲着这点，她又笑道：

“这里乱，七公子再也挨不得丝毫损伤，我们挪挪他吧。”顺便借机保持友好关系。

车艳艳喜欢找机会杀人，她可不是，这两者间还是要分清楚的好。

公孙纸轻点了头。“麻烦皇甫姑娘了。”

她帮忙托着人，一路退到崖边。七公子动了下，突地张开眼，努力瞪大望着皇甫沄。

她心一跳，这人双眼已浊，应是离死不远了吧。这样看着她，她可不是仇人，别把她记得这么深，她是不兴来世报的！

公孙纸轻轻抚着他的眼皮，在他耳畔低语：

“是皇甫沄没错。闲云没有猜错，就是她。”

王沄内心微疑，瞧见那七公子又剧烈地动了下。

公孙纸尽量让语气充满笑意，再道：

“跟闲云想的一样。你自告奋勇打点咱们的吃住，不就是为了看她？等你康复后，你可以仔细看她了。”说是这样说，公孙纸的眼泪却无声的滑落。

她疑心更重，又瞧见七公子血红的嘴角隐着笑意，十分怵目惊心。他手抖了下，她迟疑一阵，确定他无害，这才伸手握住他发凉的掌心。

山边的风极强，几乎将人吹上天去。隐约地，她好像听见什么声音……

公孙纸猛地抬头，与她对视。

一阵地动！

“闲云，地龙醒了！”公孙纸大喊。

不对！世上哪来这么巧的事？她目光乍异，难以置信。是炸药引起的？她生平仅见过一次炸药炸地，就是在她年幼之际，炸得土石翻飞，比地龙遽醒还要危险。她见地上开始龟裂，立即帮忙扶起七公子，让公孙纸背负着。

何哉立即退到她的身侧。

“快离开这！”她面色遽沉，已无平常的畏缩。

公孙云显然也发觉异样，凌厉之声响遍山崖。“快下山！”

王沄尾随在后，脚步微地不稳，何哉扶她一把。“姑娘，小心！”及时避开坍崩的山石。

她隐隐觉得不对劲。自到天贺庄后，她仿佛就被一条无形的线勾着，一步步往这里走来。天崩地裂，教主想要谁死？他要谁死，都太容易了，还是……

公孙云返身疾落，背起了七公子，回头看她一眼，问道：

“你追得上来？”

“自然是可以。”她还有何哉呢。不过，云家庄的人真是重情重义，七公子性命难挽，他们还是不放弃。

可惜，可惜！太可惜，她始终在那扇门之外，被重情重义对待的名单上并没有她。

脚下又是一个虚空，何哉及时抓住她。山崖崩裂的速度奇快，她还没走两步，碎石又塌，她左脚一滑，再靠何哉稳住她。

“大哥！”

不知何时，天贺庄的少庄主竟自林间窜出，她一愣，浑身竟起无比寒意，何哉心知不妙，喊道：

“姑娘跟着我！”

大喊同时，他掠身上前，及时托住被点住穴道的贺容华。林间再次进出暗器，直往此处而来。

何哉右手扛着贺容华，左手持剑硬生生挡住一枚暗器，公孙云拂动袍袖，卷住另一枚暗器。

暗器共三枚，公孙云返身再追，但已是不及。

“皇甫沄，侧避！”他立即喝道。

王沄眼明手快，侧退一步，以玉箫抵住，当的一声，她滑退两步，但也终于扣住暗器。

她正吁口气，脚下却是再度虚空，一个踉跄，她避之不及，竟滑下山崖。

何哉面色大变，正要扑前逮住她的腰身，哪知林间又有暗器，这一次银光对的正是贺容华，如果他不顾一切救她，那贺容华必死无疑。

原来如此原来如此！她恍然明白教主精心计画了什么。

“皇甫姑娘！”公孙纸大喊，扑向前要拉住她。

言知之易，行知难……言知之易，行知难……坠落的身子速度并未减缓，她看见何哉眼底窜过狠意，随即，他收手反身护住贺容华，放弃救她。

就在他旋身之际，她已错失被救先机。

地面崩裂得厉害，公孙云脚下极为不稳，仍是只手抽出腰带，硬是缠住公孙纸的腰身。

公孙纸极力要勾住她的衣袍，但速度不及她坠下，碎石直落，公孙纸痛挨几下，心知闲云撑不了多少，闲云轻功再好，也需立足之地，何况他还负着老七，能撑多久？

正这么想的片刻，腰间紧缩，竟是把公孙纸拉了上去。公孙纸心一冷，知道闲云当机立断做出决定了。他撇开视线，不敢再看王沄。

就这样，一切都在眨眼间发生，狂风吹得她宽袍膨起，她也知道自己在坠下，公孙纸不敢看她，这又有什么不敢的呢？

她眼睁睁地望着白雾迅速拢去山崖上的身影，终于笑出声。

“哈哈……”她笑了又笑。“哈哈哈哈……”笑不止了。

亏她烦恼了十几年，今天倒好，结局提早出现了。

她闭上眼，任着风速领着她的身子坠落。人死前不都该走马看灯吗？为什么她脑中浮现的是何哉昨晚说的跟定她一生一世？

她以为从此她可以稍微安心，因为多了一个有承诺的家人。

她又想起公孙云那亲昵的笑，这样的笑只针对他所谓的自家人。

这世上不就是如此吗？每个人心中都有重要的人，自然会剔除不能救的人。

她只是不幸点，被归类在这种可以救就救，不能救就放弃的人而已，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。

她早就知道有朝一日，她会被舍弃。何哉问她，明知允他回天贺庄为老父送终，下场必会被教主一网捕获，为什么她还要这么做？

因为，她在等着何哉背离她。就算现在不背离，将来也会背离，而她果然料中了。

公孙云想拉她出白明教，愿给庇护之所，可惜，大难来时他还是先选自家人。这是人的天性，她不会有怨，只是有一种“啊，终于发生了”的松懈感。

以后也不必再烦恼她认作亲近的人何时会离去了，也算是老天给她的好运气吧。

疯子教主用这种手法让她认清这点，让她明白自身的孤单，唉，是不是太激烈了点？好好跟她

说，她也早就懂的。

如今把她玩死，疯子教主到哪去找继位人选？车艳艳是万万不可能，只怕新任教主继位，车艳艳也没有多少日子好活了。

她意识飘渺。山风不停地吹，令她有种错觉，这风是要把她吹上天的，极凉的气息拂过鼻尖，虽然明知生死在刹那，但对她来说却像永恒。

风啸声不绝于耳，她忽地掀开眼，瞧着不知什么颜色的天空，突然间，她猛地咬牙，靴底试着踢出，在半空中踢了好几次，竟然让她踢到崖壁，她反应极快，藉力翻了个身，手中玉箫运气抵住崖石。

可惜她力道不足，没有剑的玉箫只能算是个没有用的鞘身，虽然使劲，但箫身直滑，嵌不进一个稳点，身子不似之前快坠，但照样在下坠着。

她再咬住牙根，扯下身腰长带，飞地腾出，目标是壁上巨石。哪知，风速吹掀了她的腰带，她愣愣看着，随即又笑出声。

狂风将她朱色的长腰带吹得狂舞乱窜，像是艳红的血在眼前舞动。她恍惚盯着，注意到腰带尾竟莫名缠上崖下的树梢。

她面色大喜，但盼这长带不会中途断裂，她连忙一卷又一卷缠上手腕，身子才跌进茂林间的刹那，勉强有止住之势，崩的一声，腰带又被扯断了，她整个身子硬生生跌在地面上。

剧烈的楚痛几乎自手臂蔓延到整个身子，嘴一张，连喷了几次血，血花染上她视野中的天空，又尽数溅上她的脸。

她瞪着半天，发现自己还能看见天上的云，才确定她还活着。

她勉强忍住呕吐，强迫自身爬起来，左臂又是一阵剧痛。她脸皮不停地抽动，背脊阵阵麻感，但她知道要是现在不爬起来，便再也别想站起来了……

她的面皮不停地抖动着，无法控制。她低头看着左臂，这才发现肘骨自肉里翻出，下臂几乎要断

了，难怪她痛得连心都绞了起来。

从小到大，她不是没受过伤，但没有像今天这样九死一生，她有点惊讶自己竟能忍到这种地步，连个痛都没有喊出口，她又想抹去滚落脸颊的血，却发觉右手还紧紧握着玉箫。

她瞪着玉箫看好一阵子。这种箫留下有何意义？她松了手，任它滚到地上。

她抹着脸，发现不止有血，还有湿答答的眼泪。她哭什么？有什么好哭酌？

刚才虽然减缓冲势，但撞上地面的力道不小，头破血流，背脊还在麻感流窜，她深吸了口气，五脏六腑因此遽痛起来。

不知老天是在捉弄她还是给她运气，竟让她在重伤与死亡间，选择了前者。她手指不停地抖着，踉跄走了一步，不能控制地跪了下来。

喉口一直在压抑着，一张口就是喷出血来，她得忍下。她瞄见左腕还扣着那个天奴环。

她眸光带冷，用力解开天奴环，不屑抛开。天奴环没有钥匙，终生解不得，以前确实如此，但她十四岁那年就知道如何解开这环，连何哉也不知情。

这环，还要着做什么？

心头绞痛，头痛欲裂，她还是憋着一口气，强迫地站了起来。

大雷在响，只怕再一会儿就要下起大雨。这正是时候，大雨一下，什么足迹也消失了。

她咬着牙关，跌跌撞撞地走出崖壁，每走一步，晃动的左臂仿佛连着心头，带来无比的楚痛。

现在她不止流血流泪还流汗了。

袖口微沉，她记得袖袋是两块碎玉，可惜她没有多余的力气拉掉它。

她慢慢回头看着她跌落的地方，山上碎石落下不少，但不致会覆盖住一具尸身，地上也有血迹，若真有人下来寻她的尸身，只怕也要在大雨过后。

那时，找不到人，会以为她走了。

而她，确实走了。

从此天涯海角，就只有她一人，再也没有人相伴。

没有人相伴才好。没有人相伴，就永远不会有人知道她的踪迹；没有人相伴，她不用想着这人何时会背叛她、她会何时背叛这个人，多好啊。

自今而后，逍遥一人游，疯子教主倒是助她一臂之力，不必再考虑何战。

她非常潇洒地旋身而去，头也不回。

每走几步，便痛得跪在地上，如果能失去痛觉，多好？但她不能。失去痛觉就表示她离昏厥不远了。

她又爬起，挑战自身最大的忍度，一步一步，慢慢往前。

大雨开始下起，消灭她每一步的足迹。这样才好啊，把她的存在抹去，不留痕迹，管他什么何哉、管他什么公孙云，她不希罕任何人！

混蛋，这么痛……她绝对可以忍。古时勾践都能忍气吞声尝粪便了，她这算什么？忍忍痛而已，就算手断了忍一忍也就过去了。

忍，她忍……咬牙地忍着……只要她走出这里，只要她没中途断气，只要她能忍着憋住这口气，以后海阔天空……

海阔天空……

赤色的身形，逐渐消失在大雨之中。

第五章

一身土黄色的简便女衫，上短衫下长裙，腰间随意系了长锦带，非常朴素且简洁，只是质料上等，加上该女相貌十分俊俏，整个人看来就是顺眼得很。

黑色的长发是待字闺中的打扮，随意弄了个玉簪，长发及腰，其中还有几条细致的细辫。

她负手走进酒楼，迎面的店小二，问道：

“二楼有位子吗？”

“有有，姑娘上请。”

她看他一会儿，道：“你新来的吗？”

“是是，小的刚来这城里做事。”

她应了一声，慢步踏上阶梯。二楼空的位子还多得是，她捡了个靠窗的坐下，经过认真阅读菜单后，道：

“来几道油炸的菜色，愈油愈好，荤素不忌。”

“姑娘要不要尝尝几道药膳？这是上回云家庄五公子上酒楼时，咱们掌柜求来的，全中原就咱们一家有呢。”

她面皮抽动一下，笑道：“下回再试吧。这次，就上我要的菜色。”

店小二嘴里应着，殷勤倒茶时，注意到这姑娘生得好看，眉间带俊，如果她打扮成年轻男子，他想他也认不出她是个姑娘家。

她瞟他一眼，道：“有什么不对劲吗？”

“没没，小的是想，小的第一次看见什么叫男女皆宜。姑娘真是……”一时想不出特别的形容词，只得重复：“真是很俊哪。”

她闻言，笑了。“唉，我穿这样你也觉得我像男子，那我也算失败了。”她叹气。“一个男人打扮成女人，果然不容易啊……”

店小二结结巴巴：“姑娘是宜男宜女相，扮男便像俊俏男子，扮女自然是女的……现在明明就是女的嘛。”

她失笑：“我饿了，小二哥，你快上菜吧。”

店小二连忙下楼打点着。

她习惯地把玩筷子，望着窗下的街道。

正值午后，用饭的客人逐渐增多，当店小二送饭菜上来时，二楼已增了三、四桌客人。

店小二又发现她以左手玩筷，几次筷子滑落，左手似乎有点问题。

他放菜的时候，闻到淡淡的药香味来自她身上。他低头偷觑，发现她的腰间系着荷包，之前明明没有看见的。

“怎么了？”她扬眉问着。

店小二盯着半天，讶声：

“原来如此，姑娘腰间锦带过长，行走时遮住荷包，这一坐下，荷包便露了馅。”这姑娘的腰身是细的，但再怎么细，也用不着这么长的腰带吧？

“这腰带可以做许多事，好比能救人一命。”她笑道。

“原来如此。”顾客至上。顾客只愿点到为止，他就算好奇得要死，也绝不能追究，于是，他退下了。

没有多久，二楼的雅座已满。再上来的客人张望一阵，来到她靠窗的这桌，客气问道：“姑娘，可否共桌？”

她瞟一眼，大方道：

“请随意吧。”

来者是两名二十出头的中原少侠，面目皆属上等，气质颇佳，有礼的道谢后就各自落座，招来店小二，简单地点了几道菜。

“姑娘是江湖人？”其中一名年轻少侠问道。

“算吧。”她专心吃着饭。饭不可吃满饱，方为养生之道，她遵循着。

“可有名号？”

“我想，没有吧。”

原来是初入江湖的姑娘。两名年轻男子放松心情，又不由得多看她一眼，她看似年轻，却没有江湖小女侠的娇气与轻浮。

各门各派都有女子习武，年纪到了便慢慢领进江湖，一开始仰仗着师兄弟，行事过于冲动，这年轻姑娘气质沉稳，完全不像近年的江湖小女侠，且她眉宇又俊得漂亮，肤色健康，吹弹可破……两位年轻少侠想到同一处，面色皆是微红，不由得同时咳了一声。

她瞄瞄离他们咳嗽时很近的菜色。她忍，吃吃人家的口水，也不算什么……绝对可以忍。

其中一名年轻人转移心思，道：

“古兄，你专程来这扬州城，是为了上云家庄吗？”

另名年轻人正是古少德，他道：

“正是。朝廷六年一次武科举，今年银手三郎屠三珑拔得头筹，将会是朝廷重要栋梁，屠三珑居无定所，去年曾在云家庄住过，与闲云公子交情颇佳，家师差我上门恭贺，顺道誊上一份银手三郎的事迹回去，供本门子弟参阅。黄贤弟特来云家庄，也是为此？”

那叫黄贤弟的年轻人笑道：

“没错，再冉正是为此而来。顺便跟数字公子探采口风，邓家庄有意跟银手三郎结这门亲事，这事若是玉成，那将是江湖上一大喜事。我想再顺道……”

“瞧一眼无波仙子？”古少德笑着接道。

她闻言，差点把米饭喷出去。无波仙子……她忍，一定要忍！

这种小事绝对能忍！世上没有忍无可忍，只有一忍再忍！她深吸口气，左手试着动茶壶，沉重的力量让她左手臂轻轻抽痛着，使不上力来。

“姑娘，我来帮忙吧！”两个男人同时说道，互看一眼，又撇开视线。

最后古少德替她倒了茶，问道：

“姑娘左手有伤？”

“有点小伤而已。”她非常客气。“多谢公子……”

“在下古少德。”连忙自我介绍。

“在下黄再冉。”他也不落人后，迅速说道。

“……哦。”她应道。“你们继续聊继续聊。”

“姑娘在等人？”

“是啊。”她看着窗外，不想在吃饭时说话。

两人讨了个没趣，便吃着午饭。隔桌的人也在闲聊，声音略大，她被迫听着，古少德也听见了，低语：

“唉，半年前那事，还在谈呢。”

黄再冉面色有些尴尬，含糊道：

“是啊。这么久的事，也没什么大不了，有什么好谈的。”

“黄贤弟怎能说这种话呢？这事发生才半年啊。云家庄弟子死的死、伤的伤，魔教皇甫沄也坠崖而死，听说是有人故意为之，悬崖上藏着炸药，事后车艳艳与闲云公子下崖找人，却只找到一具尸身。这炸药是谁放的？一直是个谜。”

谜？当然是谜啊，她忖道。云家庄的人死了，皇甫沄跟车艳艳的天奴也都死了，这炸药到底是白明教放的，或者是心怀怨恨的中原人放的，一直没有人知道。这些事她是事后听说的，白明教教主意外地没有追究皇甫沄的死因，只是要求皇甫沄的专属天奴何哉回到教里复命。

据说，当时何哉选择回到天贺庄，从此不见人影，云家庄几次派人前去，何哉都不见客。

天贺庄的庄主依旧是贺容华，每个人的日子就这样平静的过，谁也不敢掀，谁也不敢问，云家庄在江湖大事件里到底写了什么，一直封锁在汲古阁第三道门后，谁都怕问出个所以然来，就是掀起大动荡的时候。

谁敢做那抢先者？

古少德叹了口气：

“听说，当天有十几名年轻人，仗着几分功夫跟踪他们，欲杀护法立功，但山崩时，却得仰赖闲云公子才能活着回来。可惜这几人羞愧，守口如瓶，至今没人知道到底是哪家子弟干出这种混事来？说不得连炸药都是他们下的手。”

黄再冉回避着，埋头吃着饭。

她也没吭声，品尝油滋滋的鸡翅，街上一阵骚动，她往下看去，瞧见有人牵着马入城。

一进城，除非紧急事件，否则都得下马回庄，以防扰民，这是云家庄的规矩。她瞧见两抹白影牵马走着，后头那个是公孙纸，前头的自然是传说中九重天外的天仙公孙云。

“回来了！”古少德喜色道。“正好，跟闲云公子一块回庄。”

他正要下楼，忽地瞧见公孙云抬起头望向二楼来。

古少德绽出笑，要打招呼，又见公孙云嘴角轻扬，毫不吝啬的微笑。

古少德顿时失了心魄。

“无波，一块回去吧。”公孙云朗声道。

她叹了口气，道：

“忍字头上一把刀，《洛神赋》我背得滚瓜烂熟，小事一桩。”她习惯性地负手下楼。腰间长长的系带几乎与长裙下摆同齐，店小二看了十分心惊，真怕那腰带曳在楼梯间时被人踩了。

她慢悠悠地走出酒楼，来到两人面前。

公孙纸道：“你今天吃药了没？”

“吃了。”娘，你回来了。

公孙云浅浅一笑：“老五是担心你，虽然你恢复得很快，但你忍功极强，说不得，连你自己都骗过去了。”

“我明白，我会小心的。”爹，你也回来了。

她幼失怙恃，从来没有想过，有一天，竟然蹦出爹娘来。早点来嘛，二十岁才还给她爹娘，是不

是太晚了？

“一块走吧。”

“嗯。”顿了下，她指指后头。“有人要跟着一块回庄。”

公孙纸越过她的肩头，瞧见忙着下楼的古少德跟……他面色立时不豫，低声道：“那姓黄的，认出你了吗？”

“我想，没有吧。”她耸肩，帮着公孙云牵马，先行走着。

非常非常悠闲地走着。

江无波，京师人氏，乃走上和尚在红尘俗世的孙女，两个月前，她与一名小弟投奔云家庄。

云家庄除了弟子外，向来不收外人，但走上和尚与公孙父执辈有过命的交情，于是破格收留江无波，并将那名小弟收作云家庄子弟，重新培养。

江无波之父只是个读书人，但走上和尚在当年的武林间颇负名望，故此女也算是名门之后。

据说，云家庄数字公子在见过江无波后，惊艳其貌，遂提笔写下“无波仙子”的名号。

也曾听说，几次闲云公子曾提议，收她为义妹，但遭她客气婉拒。这样的美女，不知跟海棠仙子相比，谁为出色？

在这样的心思下，最近进云家庄借册的年轻人增多了。

她并没有被云家庄遮着藏着，江湖嘛，男女见面不拘小节，也确实有不少年轻人在云家庄看过无波仙子。

第一眼，这女子生得俊，带着几分爽朗的英气，本来这样的人名号为仙子不太名副其实，但仔细再一看，这年轻姑娘气质沉稳，俊若明玉，举动容止，顾盼生姿，历代江湖美人不是清露之貌，便是月华之相，少有这样的俊貌封仙子之名，但不表示江无波没有这个本钱当仙子。

不管适不适合，名号一传出，念久了看久了，审美观感自然潜移默化，尤其，这可是云家庄公子们公认的，谁敢说自己的眼光出了问题，就是跟云

家庄挑战权威。这是某位数字公子很得意洋洋跟自家人说，被她偷听到的。

这简直是拿自家金字招牌暗搞恶势嘛！她暗自警惕，将来在江湖上看见什么、听说什么，都不要再相信了。

每天傍晚，她固定跨进一间院子，寝楼前有一名数字公子在守护着。

“无波姑娘。”那名公子微笑道：“今儿个不见你，原来你上酒楼去了。年轻就是好事，两个月前你才能下地，没有想到最近就开始活蹦乱跳了。能四处走走是很好，但觉得哪儿不适，可千万别忍过头，砸了老五的招牌。”

“……多谢四公子建言。”

她负手站在院内一角，等着每日固定的晨昏定省。果然没一会儿，公孙云自楼内走出，明明是快过年的天气，他额面却有薄汗。

四公子看他一眼，叹道：“还是老样子吗？”

“老样子就是好事，兴许明儿个就醒来了。”公孙云注意到她站在一角，遂似笑非笑道：“无波，你可以进去了。”

她客气地施礼，在两人的注视下走进寝楼里。

坐在床缘的公孙纸一见是她，笑道：

“正等着你呢。”

她慢腾腾来到床缘，东张西望，瞧见桌上药碗已空。显然公孙云替床上的病人输了真气后，又帮助公孙纸喂着病人药汁。

她拐了张凳子，坐在床前，望着床上的病人。

“开始吧。”她道。

公孙纸又瞄她一眼，对着昏迷不醒的病人道：

“阿遥，我是五纸，我来看你了。”

“阿遥，我是无波，我来看你了。”

“你躺了半年，也该醒了。再不醒，其他兄弟可要笑我的医术了。”

“你躺了半年，也该醒了。再不醒，其他兄弟就要笑五纸的医术了。”她照本宣科，绝不遗漏半句话。

“阿遥，今天我跟闲云赶着入城，连顿早饭也没吃，午饭随意啃了点干粮。”公孙纸报告行程。

“……阿遥，今天我……上酒楼去吃。”

公孙纸睨向她，嘴里再道：“今天中午，我跟闲云吃的是饽饽，人在江湖，身不由己，不能时刻养生嘛。”

“……阿遥，今天我任店小二作主，他自动送上油得不能再油的油鸡，酥得不能再酥的脆饼，我无力阻止，只好吃完它。等你醒来后，可以去试试。”报告完毕。

“江姑娘，”公孙纸淡淡地说：“听起来，你今天吃得颇为丰盛。”

她客气道：

“哪儿的话，吃惯贵庄饮食，再到外头吃三餐，那简直是油腻得可以。”

“既然江姑娘吃得过油，晚上就吃清淡些的吧，晚点，请到‘双云榭’用饭。”

她道了谢，又坐在那里照本宣科，对着床上昏迷不醒的病人说着一天琐碎事，直到一炷香结束后，公孙纸才放她出楼。

天边已抹上朦胧的灰色，夜晚即将要降临，近日来访的江湖人遽增，庄里子弟会在主要道路点上明亮的灯火。

烛灯一夜，至薄白天光才会熄去，这样的烛油终年结算下来，所费不赀，云家庄哪来的钱耗在上头？

她本以为他们刻苦耐劳，人前无比光辉，人后缩衣节食，但这些人不但衣着追求舒适，连生活也十分讲究，嗯，根据她的推敲，公孙云可能发现金矿了。

有人拉着她的衣角，她低头一看，据说是她小弟的小江弟正看着她。

“大、大、大姐……”面目清秀，还有点婴儿肥的八岁小男孩，脸红红，小手紧抓着她的衣裙，结结巴巴道：“四公子说，今天你上双云榭吃饭，在去之前，请先到女眷房那头打转。”

她想了一下，虽不解其意，但点头道：“好。”

反正她是寄人篱下，人家要她做什么她就得做。好比，这小江弟本来就是云家庄新进小弟子，一切还在塑造重整中，为了替她捏造身份，这小男孩就这么成为她的小弟，从此，对她晨昏定省。

她还得负责检视这只的功课……算了，小事一桩，她也能忍。云家庄喜欢把一件捏造的事件模仿得这么真实，她照办就是。

这只小的对她晨昏定省，奉她为姐，她也没占多少便宜，必须对楼里那只晨昏定省。

楼里那只，正是当日悬崖上迹近气绝的七公子公孙遥，听说他是公子里最年轻的一个，也是数字公子里最崇拜闲云公子的一个。

公孙纸虽然救回他一条命，但他始终昏迷不醒。

在道义上，她确实该负些责任，所以，当云家庄提出要求，要她每日上公孙遥那儿家常几句，她也欣然同意。

小事一桩小事一桩，对昏迷的人讲几句话又不会削肉去骨，她绝对能忍受。

“大、大、大姐，请跟我走。”小江弟小声道：“这次你不能走错了，上次你走到男子那头，六公子气得骂你，这回要小心点。”

她扬眉，应了声，跟着小男孩走。

人家要她怎么做她就怎么做，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，正是她悲惨的写照。

她王沄，曾是白明教左护法皇甫沄，如今改名江无波，隐姓埋名寄住在云家庄。

虎落平阳被犬欺，现在，她是寄生虫，自然得完全地低头，所幸，低头不必太费力，她颈子还负荷得了，于是就这么忍了下来。

＊＊＊＊＊＊bbs.fmx.cn＊＊＊

其实，当日的记忆她不太愿意去回想。

那样的痛，她能忍下来已非常人所及，再去回忆，等于是再度疼痛。

她只记得她在大雨中走着，不理中途跌了几次，也不知道下一刻会不会突然气绝身亡，就这么一直走着。

她听不见雨声，也逐渐看不清眼前的景象。雨势过大，林间雾气渐浓，已局限她的视野，巨大的痛感更令她开始模糊眼力。

一抹人影，若隐若现地，就在不到十步外的距离。

她下意识地停下脚步。

那人一直与她对视，而后慢慢张口说了什么。

与其说她无动于衷，不如说她根本听不真切，只知那人疾步来到她的面前。

他徐徐伸出手，她目不转睛，发现这手是要摸上她的额头，她直觉避开。

他的手停在半空中，而后他垂下目光，惊痛地瞪着她的左臂。

他说什么？她不懂。

他疾手封住她几道大穴，她却连动也没有动。

“沄姑娘，我来晚了吗？”他目光直视着她。

那声音，带点沙哑，竟奇异地渗进她的听觉里。

她想了想，礼貌性是该回他话，遂道：

“不算晚，至少我还活着。”她不知她有没有把声音发出去，只知他还在望着她，她只得再道：“闲云公子，何哉呢？”

“我没有注意，也许，他正想法子下崖。”

她以为她走了很久，公孙云与何哉他们已找到下崖之路，才来救人，但听他意思却又不尽然如此。

“沄姑娘，我带你回云家庄好吗？”

这不再温润也不清冷的沙哑声音，一直困扰着她。如今她的思绪不像以往活络，停顿半天，她才恍然大悟，苍白的唇微地上扬，眸中却无笑意。她道：

“闲云公子不必介怀。我并未记恨你们，人在遇难之际，先救自己人是天经地义的事。”只是她，不

算是他或何哉的自己人。

事实就是这样简单。言知之易，行之难，其实，就算何哉许了一生一世，她心里高兴，却也不怎么相信，今日的事情，只是验证她所想而已。

现在，她真正心如止水了。

他还是凝视着她。她淡淡道：

“它日若是我遇上这种事，自然也先救自己人。”

“我第一次救不了你，第二次、第三次，总要救到你。”

这客套话她听多了早习惯了。“多谢闲云公子，恕小女子无法施礼了……剩下的那两块玉还在我袖袋里……”要讨回去就自己拿吧。

“那就放在你那里吧。”顿了下，他轻声道：“你愿意让我救你吗？”

她轻怔，总算明白他站在那里不敢动弹的原因了。

她垂下眼，没有感情地笑了声，而后，她低声道：

“那就麻烦公子了。”语毕，她终于放掉忍字，任着痛感蔓延全身，双眼一翻，倒进他的怀里。

当她再度清醒时，是在云家庄里。

“我真讶异，你受这么重的伤，竟然能步行这么远。”公孙纸劈头就说。

刹那间，她真想呻吟出声。放过她吧，她是重伤，但她的听力还在，这个人的长舌功夫足以毁灭她的忍字，为什么要让她看见这个人？

“你放心，现在除了咱们几人，再也没有人知道皇甫沄还活着。那天大雨下了三个时辰，雨势结束后，闲云建议跟车艳艳下崖寻人，我们安排尸身，换上你的衣物，尸身面目全非，车护法没有怀疑。”公孙纸轻声道：“那是其中一名弟子的尸身。在闲云安排下，暂时在那里入坟，等过两年，才带他回庄正名。”

“……”她垂眸。

“闲云负着阿遥、托着我，无法再分身救你，当时雨势已经过大，车艳艳他们已退往山下，我们是最后走的，闲云把阿遥交给我后，自崖上跃下。”

躺在床上，动弹不得的她，被迫听着陈年旧事。

公孙纸眨眨眼。“他可不是殉情，他轻功极好，平日要他飞走崖壁，那是轻而易举，但那天视野不清，他敢在乱石还在崩塌的悬崖行走，实也不易，沄姑娘等能说话后，一定要感谢闲云的。”

她这才发现她张口似无声音。其实……公孙云跃下山崖又如何？如果不是她运气好，他寻到的只会是具刚断气的尸身。

公孙云够义气了，果然是江湖大家长，虽有先后顺序，但他能救的一定会下手。

皇甫沄能自世上消失，正是她所期盼，从此不用勾心斗角，不用应付那个走火入魔的疯子教主。她该感谢他了，不是吗？

据她盘算，教主最多再撑一年，就得找人接任，在那之后，就算她被人揭穿，她也不在乎了，从此当个真正逍遥的闲云野鹤。

从极苦转到极乐，她还真是不能适应。但，终究一个忍字，只要能忍，她就不信她撑不下去。

公孙纸忽面露疑惑，道：

“你知不知道你躺了多久？回到庄里才两天，你就清醒过来，这绝不是你身子底打得好的缘故，你头破血流，肘骨断裂，五脏六腑稍有移位，你左脚也扭了，怎能走那么远？更别谈其它伤口了。另外，虽然我加重麻沸散，但也绝不可能一点也不痛，为什么你没有流露出痛苦？”

“……”反正她不能说话，就避谈此事好了。

公孙纸笑笑，而后点开她的哑穴。

“现在你可以说话了。之前我怕你痛得哭天喊娘，但现在，嗯，你真的可以说话了。”

她瞪着他看半天，公孙纸耐心等待。

寄人篱下……寄人篱下……她终于开口了——

“……痛……”

“什么？我没听清楚。”他一脸无辜。

“……好痛！我很痛！”她哑道。忍字头上一把刀，她绝对能配合喊痛。

“真的很痛？那你为什么不哭呢？”

“……”她咬住牙根。

“五弟，别欺负沄姑娘了。”低哑的声音，在角落。

她这才发现公孙云一直站在那里。他上前，遮住床头大半光明，让她看不清他的面目。

“你醒得太早，这不是件好事，我知道这是你的习惯，但还是得放松下来，这样好睡点吗？”

掌心轻压在她的双眼上，逼得她不得不合眼。

“闲云，你就在这里陪着她吧，我去看看阿遥。”

“嗯。”他移坐在床缘，声音还是沙哑的，令她怀疑他的喉咙坏了。

男人的掌心带着暖意，很快就烘暖她的眼皮。她记得，一路被送往云家庄的途中，痛得发狂，她绝对能忍，但她必须清醒着忍，就是这双手覆住她的眼，沙哑地在她耳边重复说着：再睡一下，睡过去就不会太难熬了。

现在，她再睡一下应该不打紧，她想，云家庄暂时是安全的。闲云公子跟公孙纸都算是客气到有礼的正人君子，在这样的地方养伤，绝对是万全之策。

于是，她小小放纵，任着眼皮上的温暖覆去她的意识。

一直到后来，她才发现……才发现……

她被骗了！

第六章

这半年来，她彻底发现云家庄人人都是“金玉其外，败絮其内”！

她老牛慢步，一步步走上桥。每走几步，遇到有灯之处，小江弟就熄去，到最后整座桥都没入黑暗之中，只剩双云榭的灯火。

长桥灯灭，只留榭中灯火，表示此路不通。

她待在庄里六个月，很明白云家庄的作法，云家庄来往外人不少，偶尔，云家庄人也需要独处空间时，便会采取这种作法。灯不明，勿往前走。

上个月，就是用这招，公孙纸让厨房依着他的食谱，做了全桌药膳食补，招集留在庄内的公子们躲在这里品尝，她会这么清楚，是因为她也被迫在场。

“大、大姐，我先走了。”小江弟红着脸，取过桥上暗格灯笼，迈出有点胖的小腿跑回岸边。

她慢步走上双云榭，主人早已入座等着她。

他清一色的精绣白衫，衬得整个人玉树临风，只手托腮，正作短暂的养神，垂于身后的黑发融入夜色，偶尔被风吹起，真有那么抹出尘的味道。

人不动时，倒也是上等的天仙，就是可惜啊……

他动了动，俊眸张开，瞧见是她，不由得笑道：

“你总算来了。”

“你要饿了，可以先用饭。”她道。

他闻言，嘴角又是上扬，笑得十分可爱。可爱到，竟然让她发现他有两颗虎牙，有没有搞错？天

仙是不可能有酒窝跟虎牙的。

“无波还跟我客气吗？都算是自家人了。快把东西拿出来吧。”

寄人篱下，寄人篱下，她深吸口气，贡献出小竹篮，道：

“这是全油小烤鸡，食用完毕，请务必毁尸灭迹。”她也不想问，为什么这人能得知她的一举一动。

他以小刀切分，分于她一半，而后抬眸问道：

“你今天上酒楼听见什么闲事？”

“也没什么。”

“酒楼闲话极多，古少德与黄门子弟都在，他们正值风光，所聊的话题必是以大事为主。”他道，看了她一眼，嘴角依旧噙笑。

她想了下，道：“就是聊……海棠仙子跟屠三珑的婚事。”

“原来是这事。我正要跟你提，邓家堡有心与屠三珑结这门亲事，这婚事绝对能结成，到时，云家庄是一定要到场，你身子若是许可，不如一块去看看。”

“公子，虽然落花有意，流水无情，这个海棠仙子……总是第一大美人……”她内心有疑问。

他深深看她一眼，并没有答话。

金玉其外，败絮其内，她默念着，而后深吸口气，道：

“……闲云，虽然落花有意，流水无情，这个海棠仙子，总是第一大美人，难道你不曾动心过？”

他阖言，展开笑容道：

“照你这样说，我一见美色不就晕头转向了？”

“也对，娶妻当娶贤，相貌倒在其次，以后闲云娶妻，妻貌虽丑，但品德必是天下无双。”她有意无意这样说。

他定睛望着她，嘴角还是噙着那亲昵的笑。

这样亲昵无比的笑，令他整张俊容活了起来，眉啊眼的，连那上等的姿色都沾了春，春风漫漫无止境，这正是她的感觉。

她不得不承认，他能拒美色于千里之外，她当然也能，只是眼光会小小的贪恋一下，这是人之常情、人之本能，不能怪她，尤其当他冒充洛神时。

同时，这样的春风，令她想起她卧床养伤的那一阵子。

她的意志力惊人，不出两个月她已能自行起床，并想下床练走。本来公孙纸不同意，但公孙云说了一句：

“这几个月，我都在庄内，不如我来帮忙吧。”

帮忙？他能帮什么？她内心疑惑，但人家是救命恩人，她忍习惯了也不敢多言，便由得他帮忙，后来才发现他这个忙帮得真是……

每天早上他扶着她下床，初时只在房内绕圈子走就已满头大汗，他也不阻止，她要走多久他就扶多久，后来她发现不对劲，她的精神力远远大于肉体的支撑，第一天走太久了，第二天她想要起床，但只能瞪着床顶。

因为她的身子完全拒绝跟她配合。

他就坐在床缘，又化身洛神，绽出绝艳的笑容。

“无波，如果你走不动，我可以背你走，意思意思也好。”

“……”金玉其外，败絮其内，妖孽啊！

从此，她非常规矩，练走累了绝不硬撑，到最后，他也不帮扶了，就坐在院里的亭内，明明是秋老虎的时节，他却笑得如春风拂面，满地都是春色。

“这样吧，我就坐在这里，提供点美色，女孩儿爱俏，希望你能因此有动力，走到我这儿来便可休息。”他鼓励着。

第一次她听见时，差点扑地，以为闲云公子被人调包了。

第二次她听见时，已经麻痹。

她适应很快，非常非常快。

每一个人，都有不为人知的那一面，平日道貌岸然的人，背后以奸淫掳掠来发泄都有可能，公孙

云人前清若冷泉，人后腻笑腻得紧，不仅如此，当他笑时，便是真心诚意，开怀至极，从无虚假。这点，她倒是佩服得紧。

他仿佛看穿她的想法，又笑：

“无波可曾想过，如果连对自家人都戴着面具，那这一生一世也真是辛苦到底了。”

“闲云说得是。”可惜她没有什么家人，自然无法发掘她的另一面。

两人静静吃了一阵。她难得什么也不想，就这样享受悠闲的时光，最近这样的时光增多了，她不知好不好，但她总是放纵自己。

一桌菜色偏属清淡，壶里装的不是酒，而是养生茶。天天都在养生，还不如一刀杀了她还快些。活那么久做什么？想要看尽天下变化吗？

她被迫喝了一杯，不由得暗叹口气，悄悄把清淡的药膳转到对方面前，她改吃全油小烤鸡。

油滋滋、香喷喷，吃了心情多好。

他看了她一眼，又替她倒了一杯养生茶，道：

“任何东西，总是要平均分配的好。”

“我身子虚，要养胖些才妥当。”她理所当然道。

他有点无奈，终究还是替她解决了那些药膳。食后，她恭敬地呈上鸡骨盘，他走到栏边，一一运气，鸡骨顿成粉末进了湖里。

高招啊！她感动到崇拜了，以后偷吃不怕被抓。

他取出雪绢汗巾，擦干手指。他见她也拿出同样的汗巾拭手，不由得笑道：“我以为你用色彩鲜艳的帕子。”

她也坦白：“既成江上无波，就改用跟云家庄同样帕子，比较妥当。”

“依你习惯，任何东西都不可沉迷，不可久留，方为保命之道，是不？”他含着笑，在月光下显得十分雅致，甚至带着几分怜惜。

她撇开视线，负手望着暗沉沉的人工湖面，当作什么也没看见。

“无波，你不觉得奇怪吗？不管是我，或者云家庄人，甚至大部份的江湖人，若携汗巾，都是素白面居多。”他忽然道。

这些日子只要他在云家庄，就很喜欢跟她闲聊，她不否认她也喜欢这样的闲聊。她想了下，道：

“我以为这是中原人的喜好。”

“实不相瞒，我二十岁那年，有个救命恩人……”他笑意盈盈。

她瞟向他。

“那救命恩人以素帕为信物，我瞧出她不情不愿的给，我回庄后，全庄改用统一的汗帕，没有多久，江湖上的年轻男女，皆以云家庄马首是瞻，以素帕为贴身汗帕。”他轻轻晃了下手中雪白无瑕的帕子。

那举动，配着这人，当真是淡雅风情无边，难怪人人选用这帕子。

她暗自深吸口气，恼声道：

“你早就看穿救命恩人的心思。连白明教护法车艳艳都因此改用同样的帕子，它日你一见到一个拿出艳色帕子的人，这人，就值得怀疑了，是不？”她这根本是自跳陷阱了。

公孙云但笑不语。

她摸摸鼻子，也没有再追问，只是与他一块欣赏月色。

今晚不到十五，圆月被乌云遮了大半，但月辉仍然均分在每一处上。远方的庄楼灯火通明，生气勃勃，她几乎可以想见前头云家庄弟子忙着待客，后头却是自成天地的宁静。

“夜深了，小心着凉，我送你回房吧。”他道。那声音又有些怜惜了。

在这里看月亮看到天亮她也是愿意的，但这话她没有说出口，只道：

“我可以自己回去。”

他嘴角含笑，道：“这可不行。你伤势是康复了，但身骨尚未养好，如果遇上示爱少侠，你想避

也避不了，还是我送你回去吧。”

她闻言，又差点翻栏落湖。

示爱少侠……她没有遇过好不好？

“何哉的功夫不弱，甚至是上等了。”他道：“他功夫传自于你，虽说师父领进门，修行在各人，但照说你这小师父功夫应该比十四岁时要强许多，不料，你……功夫实在过弱。”

你就直说了吧，她暗自失笑着。他以为她功夫高强，却没有料到她落崖后情况惨不忍睹吧。

反正底子被他看穿，她也就直说无妨了：

“我十四岁那年冬，不料惨遭教主道儿，功夫可以再练，进展却是太慢，我也没那么多心力于武学，所幸那时有何哉，我本姓王，是遗腹子，先父生前改姓皇甫，我把王家武学全授于何哉，各人天资不同，他算是上等资质，学了十足十。”她淡淡地说道，提及何哉时，语气没有任何变化。

她瞟到公孙云的衣袖动了动，却不知是被风飘动，还是他想搂住她安慰她？但他神色自在，让人看下出所以然来。

“这样吧，反正你在庄里闲来无事，功夫慢慢练也好。”他沉吟一会儿，粲光抹过那双深潭。“不如，从现在开始吧。”

“……敢问，如何开始？”她有点发毛。

他在月光下笑得好迷人。“我不是严师，你用不着防我。双云榭到岸边不算远，但中间并无使力之点，你轻功行吗？”

她观望一阵，迟疑点头。“应该可以。”

公孙云笑道：

“你要不成，我就在你身侧，喊一声即可。”

“……”人在屋檐下岂能不低头？她暗自运气，随他跃出栏外。

他白衫飘飘，在月色下果然俊得令人觉得接近他的周遭，便是进了天界一般。衣袂泛银，全身朦胧如幻，这衣色简直彻底衬脱出他清冷的气质，却又将他的春色，不，春笑融得极好，可见此人十分

会穿衣，不知道像这样穿衣像谪仙的人物，脱了这身衣物，赤身裸体的还会像仙子一样吗？

这念头令她微地一怔，脚下顿时落陷，随即她被人自左侧稳稳扶住，翩然落在岸边。

明明在眼前的人，竟在转眼间退至在她身侧，她连捕捉都不及，难怪那日他敢冒险在乱石中跃下山崖……她心如止水了，是不？

“无波？”

“没事，只是……一时虚软。”她低头一看，看见他的手臂环住她的腰上。

他也注意到了，徐徐收回手臂，道：

“失礼了，无波。我本要扶住你臂膀，但你左手不易用力，我只好改勾住你的……”

她缓缓抬起脸，望着他回避的目光。看起来，他的表情在表达歉意，但嘴角隐约有着开怀的笑意。这样的不遮不掩，是把她当笨蛋呢，还是把她视作自家人，所以最真实的一面都展露了？

她暗叹口气。寄人篱下嘛……江湖儿女不拘小节，据说她落崖昏迷在他怀里时，是他抱着她走了一阵，才交给其他人的，不拘小节不拘小节。

他陪着她一路走回寝楼，中途有弟子经过，立即上前：

“公子，玉面书生求见。”

“玉面书生？”她笑：“这名号真有趣。”

“玉面自指相貌俊美。”公孙云随口答着。“无波，你先休息吧。”

她应了声，走进院子，回头看他状似沉思，却还站在原地。她耸了耸肩，推门入了寝房，没多久，她听见细碎的脚步离去。

她推开窗子，夜风拂面，他果然已经离去。她望着夜景一阵，执起她几乎垂地的锦带。

锦带的尾端带湿，是刚才差点落湖时浸到的。她盯着一会儿，回头看见衣柜已有新衣。

她好奇地摊开新衣，款式跟她身上穿的差不多，却是春白色，腰带也是长到垂地。他聪明，料

中她心里害怕，无论换了什么新衣，腰带一定过长。

她掌心微微发汗，想起那天如果不是腰间长带缠住树梢，短暂的止住冲势，她早就因极快的坠速，摔得脑浆迸裂，从此以后，即使她凡事都能忍，但也下意识地缠着长腰带。

先救自家人是理所当然，可惜她只有一个人。

只有自己能救自己，谁也靠不住。

思及此，她叹了口气。这就叫一朝被蛇咬，十年怕井绳，不知道这句话她有没有用错？

今年的冬天还算暖，她养病养得不辛苦，她愉快地躺上床。这张床，她睡得很安稳，不像以前，只有何哉在，她才敢放肆睡着。在这里的日子很悠闲，有时会让她以为现在只是一场梦。

等梦醒了，才会发现她早已脑袋迸裂躺在山崖下。

“姑娘。”

她猛地张开眼，直觉防备地望着房内。

那是何哉的声音，几乎近在耳侧。

她小心环视黑漆抹乌的室内，确定无人，才暗吁气息。

她满头大汗，下床喝了足足一杯凉水。晚上的全油小烤鸡果然油得她口干舌燥，她又推开窗子，远处的灯火已熄，凉风令她感到放松。

现在她再也不会下意识去抚着玉箫，也不再有铃声一直跟着她，却还是会想起何哉。

她不想待在房里，遂出门四处走走。云家庄一草一木，令她无比安心，虽然这不是个好现象，但偶尔纵容，应该无妨。

走着走着，她来到公孙遥的寝楼。她想了一下，推门而入，里头烛火未灭，却没有人看护。

她坐在床缘，望着依旧沉睡的少年。

每天晨昏定省，不是要她内疚，而是要她当公孙遥是自家人，这点她岂会不知？她叹道：

“今天我带了只烤鸡回来，被迫分给闲云。你们庄里，总是奇怪得很，这么爱养生，养到七老八十

又如何？”嘴角轻翘。“不过，我尊重你们的喜好。”她又道：“听说，我是跟你一块送到云家庄的，明明容易活下去的是你，到头来却是我先醒来。能醒来，便是一个新人生，是不？”

何哉何哉，她曾经想过，真能摆脱教主，那么，她与何哉就到一个没有人知道的地方过着兄妹生活……当然，绝大部份她很务实的知道，最后的结局会是只有她一个人，果然，不出她所料。

“闲云几度想收我为义妹，你说，我该答允吗？”说着说着，她也笑了。

她十岁被迫收何哉当天奴，一个小孩子为了活下去，只好亲近十六岁的大少年，久而久之，表面上几乎算得上是相依为命的亲人了，只是，最后还是比不过同姓的血脉兄弟。

可能因为太处处为自己设防，她从来不曾想过情爱方面——

“闲云对我，是有点情意，但这情意是打哪来的？”她好奇想着。十四岁那年，他看见了什么？

就算看见她裸身好了，她也不认为他会就此负了责任。相处久了才发现，表面客客气气的人，其实喜好很分明，私下不爱的东西是不碰的，相对还有点洁癖，上回她看见他与人用饭，别人碰过的菜他是不碰的，他却愿意跟数字公子们还有她一块共食，她是不是该说，其实她已是云家庄的一份子了？

这想法还挺不赖的，但不能想太久。公孙云是毒罂粟，一旦真心碰了，怕是再也离不开，这是这半年来被逐渐腐蚀的她，所下的结论。

这样的美色，这样的宁静，其实……嗯，她还满喜欢的。

轻微的声响，让她以为是看顾的人来了，她本要回头，但目光却瞪着床上的病人。

床上的病人不知何时张开眼，虽是气虚却也很诧异地望着她。

醒了！醒了！

“你……”

她呆呆地看着他。

“醒了啊！真是太好了！”那声音自她身后淡淡地响起。

她回头，看见闲云正站在她的身侧。

公孙云看见她也是一怔，伸手轻触她的眼角，她直觉回避。

“我没别的意思，你的眼里……有泪。”

她摸摸眼角，又望向公孙遥。公孙遥看看她，又看看闲云，哑声道：

“你是谁？”

“我？”她笑道：“我是江无波，暂住在云家庄。”她轻轻握住他瘦弱的小手。“你等等，我去找五公子。”

正要松手，公孙遥反而用尽力量拉住她。他又看看公孙云，再望向江无波，轻声道：“你声音……我在梦里一直听见……你的烤鸡……别让五哥知道……”

她闻言，笑出声。“好。”又要起身，那少年还是握着不放，她下意识地抚着那过长的腰带，道：“我跟闲云去去就返。”

他张口欲言，她却眨了眨眼睛。

最后，他终于松了手，闭上眼。“江姑娘，我衣柜里有个小盒，是干草味的，你顺道拿去给五哥，叫他多带几盒过来，我在病时总爱闻着这味的。”

“好。”她回头。“闲云，你拿还是我拿？”

“你拿吧。”闲云坐在床缘，守着公孙遥一会儿。

她打开衣柜，看见好几个一模一样的精致小盒，她一一打开，终于找到干草味的，她暗自深吸口气，而后合起。

她与闲云小心出了寝楼，她又开了盒子闻着。“这味道真好闻。”

“是么？”他淡淡道。

“你半夜还来探七公子？”她随口问着。

夜风依旧，却在空气中带点奇异的气味。

“不，我本来是去找你，瞧见你出来，就一路跟了过来。”

“你半夜有事找我？”她瞟着他。

他停下脚步，目不转睛。“无波，你还不知道我的心意吗？”

她微微一笑：“我知道。”

“那……”

“闲云，我对你，好像也有那么点意思在。”她非常爽快地说。

他闻言，眼里抹光，上前。“既然如此……”

她又摸上那腰带，柔声道：

“真奇怪，之前我还能忍着，但现在，花前月下，良辰美景，我突然很想知道你脱了衣物后是什么样子。”见他一怔，她又笑着轻轻闭上眼。

她听见他呼吸不太稳，而且逐渐逼近，显然就要吻下，她右手一亮，划破对方的衣帛、皮肉。

鲜血喷了出来。

她淡淡一笑，趁对方错愕时，毫无情份地又划过一刀，直接挑了对方的手筋。对方终于回过神，立即扑前想要扣住她的身手。

她轻轻跃后，没有大叫、没有仓皇逃逸，脚步有些不稳，这才发现公孙遥给的小盒可以避媚香，却无法阻止身子发软。

“江无波，今晚你逃得了哪去？”对方势在必得。

她避开几招，对方踩住她的腰带，趁她一愣时，用力拉扯她的腰带。

她心灵反应很快，但动作却慢了一拍，腰带脱身的刹那，有人自她身后攥住那腰头，腕间一翻，那腰带又缠回她的身上，她顺势退进那人怀里，匕首砍断半截腰带。

当断即断，救不了人的东西再留下来也是白费。

“闲云公子！”对方惊见，正要窜出逃命，哪知几名云家庄子弟围了上来，将他一举擒获。

“老五过来。”公孙云冷沉道：“无波中了媚香。”

公孙纸立即奔来，替她把脉，偷瞄一眼公孙云，咕哝道：

“中了媚香，很好解决的啊。”

她眨眨眼，正要站直身子，却发现身后的男人一直轻扣着她的腰身，让她倚在他怀里。

公孙纸点头。“你最好别乱走动，因为你身上也带了香。其实如果你待在房里那还简单，怎么突然去了阿遥的房间……等等，你闻了百上草？”

“是，”她慢吞吞道：“阿遥给的。”

片刻的静默后，公孙纸跳了起来，头也不回地喊道：

“快去睡觉，作几场春梦就没事了！”

“春梦……”她叹气，就知道那个百上草不算是完全的解药。她从小到大还没有作过春梦呢。

找谁作啊？

“我送你回房吧。”公孙云忽然道。

“你不去看阿遥？”

“现在老五去就够了。”他让她先行，但始终离她不到一步，一遇见有子弟经过，他皆让他们保持距离。“前阵子江湖出点小事，你跟老七都在伤重，我也没特别在意。直到老三提了，这几个月江湖出几件怪事，明明两情相悦的男女，到头……男的不认帐，老三翻了几本江湖册，发现当时玉面书生都在该地做客，而今晚，他以上汲古阁为由，夜宿云家庄。”

“原来如此，他易容得真是唯妙唯肖。”来到她的寝房门前，她道：“云家庄名号仙子的只有一个，以前我还不知道我竟能招来采花贼。闲云，我终于明白为何你私下言笑，对外却是连个笑容也吝啬，有人要易容冒充你，太容易认出来了。从头到尾，玉面书生不苟言笑，像极在庄外的你。”

“原来你早就认出来了。”

她扬起眉，注意到他十分克制神色，似乎很自知自身的春色无边，一不小心展露了，她就扑上去

一样。

说实话，媚香只让她身子发软，有些发热，但没有多大的感觉，她想她的忍功真的很一流吧。

她正要进房，他却在她背后道：

“半年了，你还喊不出来。那一天，真的伤你很深，是不？”

她微诧地回过身。他在说……刚才她没呼救吗？

那双温暖的掌心又覆住她的眼睛，这一次她没有避开。他哑声道：

“没有关系，一年也好，两年也好，我都在这里，你总会喊出来的。第一次我救不了你，第二次、第三次，就算明知白费工夫，我也会去救你。无波，你的心里，可以住任何人，就是不要一个人住在那里。”

她沉默着。

掌心移开她的眼睛，现在，她清楚地看见他的神情。他轻轻一笑，柔声道：

“早点睡吧。”

她进房关门。她背靠着门，左手掌心捣着眼。她的左手，是千辛万苦救回来的，她的五脏六腑是长期调养养好的。那次的痛，她永远不会忘，不敢忘。

她忘不掉坠崖的痛，也忘不掉有个男人在大雨里找到了她。她知道他在做什么，他正在腐蚀她的意志。

她想了想，冲动之余又开门，迎上他有些诧异的目光。

“闲云，你还没走啊……留在最后的，总是有糖吃，是这样说吗？”他凝视着她。

“你想收我当义妹吗？”

那双俊眸抹过异光。他沉默会儿，薄唇上扬，道：

“只要你愿意，无波、皇甫沄、王沄，都将是我一生一世的义妹。”

她抱拳到底，笑道：“闲云大哥，以后就蒙你多多照顾了。”

他眼底眉梢都是淡淡笑意，柔声道：

“义兄妹的礼数不可废，明日简单结拜就是。”

她叹气：“是啊，今晚……可麻烦了，是不？”

他垂下眼。“辛苦你了。”

“春梦很辛苦吗？”她讶问。“我从小到大，还没发过春梦呢，不知道今天晚上……”

他徐徐抬眸，徐徐笑着，徐徐说着：

“无波，你向来聪明，公孙家，并无其它分支，不会有什么表姐妹出现，也万万不可能有其他亲人，我自认在外从未认过亲，既然今日你我结为义兄妹，你应该有心理准备才是。”

“梦都是反应人最真实的渴望，我哪知道今晚会梦见谁，这样吧，明天一觉醒来，我再告诉你吧，晚安，我的义兄。”当着他的面，她笑容满面关上门。

门一关，她非常想笑出声，但还是忍下。

房内依旧是黑漆抹乌的，她拉下腰带，脱下一身衣物，仅留底衣。她想了想，来到衣柜，看着那件春白新衣许久，又抚过那长及地的腰带。

她深深吸口气，俐落地砍去一截腰带，随意一扔，直接掀被上床去。

好了，她没作过春梦，现在倒想看看春梦怎么来？

她瞟一眼那扇门。

门外，是有个人影。

莫名地，她觉得安心，同时媚香开始发作，她头有些晕、眼有些花，热气涌进体内……

来吧！她非常想知道梦里的男人会是谁。

第七章

刚过二十的公孙云眉头拢起，扫过眼前第三次看见的景象。

天然的温泉以黑玉石砌围而成，形成半人工的浴池，屋子四周七彩的薄纱飞舞，屋上无顶瓦，随时可以赏星星，建造这露天浴池的人真是会享受。

这一次，他懒得再返身出去，直接走进屋子的后头，一掀纱幔，是一间更衣的小室，小室之后又是一间清静的小寝房。

天璧崖为陡峭绝崖，一般人的轻功是上不了，如果自另一头走来会遇上毒烟与阵法，没有破解的地图哪上得来？

他本以为这么精细的设计，背后必是庞大的秘密，好比，不受教的天奴或天奴册诸如之类的，哪知只是一个浴池？

他暗叹口气。他承天贺庄贺老庄主苦情所托，潜入白明教找贺月华……这找，绝对得偷偷摸摸地找。这是件苦差事，谁教云家庄中立，谁教他年方十三就接下公子之名，谁教他功夫奇高，谁教他今年二十，属于后生晚辈……

再高又有什么用？他出远门必得其中一名数字公子相随，正因他性格中有一大缺憾，就是容易迷路。

人无十全十美，他向来随遇而安，这缺陷他一点也不在意，就是在遇上这种时刻时麻烦了点。

贺老庄主身有恶疾是秘密，再活也活不了几年，他不得不允诺救贺月华一次，就这么一次，若是失败了，他也不能再管。

如今他已尽力，可惜老天不帮忙，现在二更天，如果能在天亮前出白明教，算他运气好了。

他收起长剑，退回到更衣小室，撩开薄纱，正要再试一试出路，没有想到温泉里已经有人。

他愣了下，立即狼狈转身。

那是少女的裸背！她正泡在温泉里，半趴在黑玉石上不知在做什么。

他暗叫不妙，内心恼意连连。

早知如此，贺老庄主怎么求他也不来这一趟。受伤遭擒是小事，要他莫名其妙因一眼而娶一名陌生女孩他绝不愿意。

他闷气想了片刻，在薄纱旁的梁柱后头持剑坐了下来。

他克制力极佳，也不想再唐突那少女，于是收起心神，专心等候她离去。

“唉……”

他文风不动。

“唉……”

他无动于衷，只是那铃声响个不停，她是天奴么？一个天奴有这本事上天壁崖？有这本事，拥有这样的浴池？

“每月十五，是我滋润之日，不滋润撑不下去啊……”她叹道。

那声音之低微，等同自言自语了，但他听力极佳，听得十分清楚。

何况，他也不得不听。身处此地，必须耳听八方……他听见某种十分熟悉的声音，正是平常在庄里翻册的声音。

她在泡温泉时看书？这就是她的滋润？

“唉，古时有勾践尝夫差粪便，尝了之后还要笑口大开，称喜道贺……好！真是忍字头上一把刀，尝得太好了……”

他闻言，徐徐张开俊眸。

“我的成就可能没那么好……”她沉思着：“叫我尝尝敌人的汗，勉强可以，要我尝粪……”她叹气：“我还得再修养。看来我功力不足，下个月再来

滋润一下，迟早有一天，应该可以进步尝这个而面不改色。”

他有些讶异，听着她又念着书上一些忍耐到非常人可比的故事，搞了半天，她的滋润是指这个？

白明教里有哪个小女孩既有权势又需忍让为上？

他聆听一阵，注意到声音逐渐淡去，只剩轻浅的呼吸声。

他迟疑一下，勉强探头瞧个究竟。

果然不出他所料，这少女竟然睡着了。听她所言，她似乎习惯隐忍，来这里纯属发泄，顺道培养再接再厉忍下去的功力，这里无人，令她很安心，安心到睡着的地步……

温泉热气窜飞，烟雾让他看不清她的身形，但也不小心瞄到她健康的蜜色肌肤，他赶紧回避，又听见某种窸窣声，定睛一看，瞧见一条毒蛇正朝她亲近。

他思索片刻，捡了附近一片落叶，轻轻弹出。那落叶似是随风飘动，斜斜轻浮在空中，而后精准地落在她赤裸的肩上。

她防心极重，惊动地张眸，瞧见肩上有枯黄落叶，她抿着嘴，挑起那落叶，冷冷的目光慢慢扫过四周。

可惜，她功夫还没那么好，没有注意到纱幔后有人。

他本来不愿瞧她的容貌，但有蛇在附近，他专注蛇与她之间的距离，被迫瞧了她一眼。

雾气之后，他只能瞧见她五分脸，年约十三、四岁，眉宇漂亮，只是瞳眸里的思绪不似小童。

她确定无人，又抬头看看露天的星空，猜是落叶随风舞落。

她也听见窸窣声，直觉望去，先是一怔。

她身子不动，小脸却直觉往后仰去，而后又不满自身胆怯，便往前游动些。

那不是自投罗网吗？公孙云眯眼。

那蛇猛地扑前，蛇信直逼而来，直到不止一指的距离，她连逃都不逃，正当公孙云要出手时，蛇身顿时摊软在地。

“唉，说来说去，还是要靠自己才稳当啊。”她摇头道。

这声音带点轻哑，显然人蛇面对时，她还是会怕，但她硬生生忍了下来。

她自池里起身，撩过衣物，顺势穿上，慢吞吞地离去。

他等了一会，确定她不会回头，便现身沿着浴池走。原来浴池的周围，洒了一些毒粉，正是为了防堵这类意外而设计的。

铃声渐远，他无声无息跟了出去。

她一身宽袍被风吹得狂，她却不以为意，负手走着，不时停步赏着月。她一头长发垂至腰上，偶尔随袍飞舞时，有几根银丝舞起，在月光下显得十分可爱……可爱？他有点吃惊自己的念头。

她这是……少年白吧？这小丫头防心很重，又颇懂忍字，但她还懂得发泄，他不认为这是劳心劳力下的结果。

他见她摇头晃脑，不由得嘴角微有笑意。

接着，他又皱起眉，摸上自己的嘴角，惊诧自己竟在笑。

自他十六岁，就有人陆续来说媒，都教他给退掉了。有些江湖姑娘来云家庄做客，他也眼观鼻、鼻观心，彼此保持距离吧。

公孙家的人，对女子，多半是冷情的，这一点在他身上应证得很彻底。说他眼界高也好，他不想与一个陌路女子结合，也不想与一个不懂自己的女子成亲，对方就算是个绝色美人也是令他难以动心。他要的……他想要的是……

能让他主动留在心底的人儿。

“唉，”她止步，低头想了下。“何哉上回教我念的那首诗怎么念去了？正合今日满地月华的美景啊……”

她不知要上哪儿，他这个迷路人再跟下去，怕是要跟她回家去了，再者她也不会发现他，这对他来说，绝对是个遗憾。

他寻思片刻，当机立断举剑送出——

她反应非常之快，完全与他料想无误。

她不动不反抗，因为她知道他出剑的速度有多快，所以她会忍。他不知该怜惜她的忍功，还是笑她防心过重……怜惜？他会写，却没有想到会发生在他对一个小姑娘身上。

“失礼了，姑娘。”当他说出这话时，怕剑刀伤到她，于是往外移了点，不料削去她一撮长发。

他眼明手快，剑刀再轻弹，让那长发顺势落在他的掌心上。

这撮发还有点微湿，黑滑如丝绸。

“公子自天璧崖一路跟踪而来？”她叹气。

“……”手里的断发明明有些湿，却仿佛有一簇火苗自发上窜飞，蔓延至他薄薄的面皮。

他的脸，竟是窘热，不是因为先前乍见她若隐若现的少女娇躯，而是碰到了她的断发。他前后变得还真快啊……

指腹轻触他俊美的脸皮，果然是在发热。他暗叹一声，完全没有料到自己竟会被一个小姑娘所迷惑了，不由得失笑，道：

“失礼了，姑娘。”

再次见面，却是六年后。

马车一路驶往云家庄，他下了前头的马车，改上后头的。

车帘密实地封着，不让任何人窥视。

“情况如何？”

“还活着。”公孙纸苦笑。“她偶尔张眼，是清醒了，但神智不清，她连昏迷时也不曾喊痛，如果是我，不知道能不能做到这地步。”

公孙云来到她身边，哑声道：“你去顾着老七吧。”

公孙纸点点头，跃下马车，改上前头那辆。随即，拥有云家庄记号的马车继续赶路着。

三天前，他以送公孙遥求治为名义，连夜赶着路回云家庄，马车里藏着另一个人。这个女人……

中途醒来几次，明明痛得要命，却是不喊痛的极力维持清醒。

她动弹一下，他立即端过药碗，半扶起她，柔声道：

“先把药喝了，能止痛的。”

她死盯着那药，嘴里紧紧抿着，不喊痛也不喝。

她面色苍白，小脸如骨柴，自她受伤后，几乎不曾吞下过任何食物。他知道她根本毫无意识，思索一阵，在她耳边低喊：

“何哉！”

她嘴巴动了一下，直觉要张望。他立即饮上一口，趁机灌进苦药……

何哉何哉，在她心里有多重？他是不是该庆幸，她在看何哉的目光里并没有任何情意？

灌了又灌，终于让她喝下半碗药。

她还是痛得睡不着，他掌心轻轻压住她的眼皮，让她适应黑暗，让她早点睡着。睡着了就不会痛得这么厉害。

他扶她躺下，硬是扣住她的腰身，令她不得动弹，然后，只手小心地撑在她的颊侧，让他身形挡去大部份的明光。

“……你……是谁……”她呓语着。

“我是闲云。”他声音低柔发哑。

“……我不认识……”

“你不认识我，没关系。以后，你留在云家庄，你就会认识我。”

他凝视着她，一直看着，未曾合眼过。

等了六年……他一直在等着，等有个姑娘拿玉佩来找他。第一次见到车艳艳，他证实心中所想，当日那小姑娘必是皇甫家护法，但皇甫姓在白明教隐藏得太好，连云家庄也难以掌握，他一直在等……

“……你是谁？”她又重复问着，似乎处在梦境里，根本不知现实的人如何答她。

“我……”他俯下头，在她耳边低声说着：“我在等一个我始终不知她相貌的小姑娘。我终于等到了，也忍痛舍弃过她，她心里必是痛苦万分，现在，我只是一个希望她遗忘那痛的男人，我代她记住就够了。”

淡淡的发香扑鼻，他张开眼，先是微怔，而后瞧见枕在他肩上熟睡的女子。

纵然他武艺出神入化，也无法同时救起三人。他必须救相处十来年的兄弟，被迫放掉一个记挂六年的姑娘。

现在，他失而复得。

“公子，咱们还不能下马车吗？”小江弟很兴奋，毕竟是第一次上邓家堡看婚宴。

“已经到了吗？你先下车去找五公子吧。”

小江弟点点头，奉命下车去。

他半垂着眼，不知心里在想些什么，很有耐心地等着她睡醒。

过了一会儿，她伸个懒腰，道：

“江湖人的婚礼，我还是头一遭参与。”她早就醒来，只是懒得坐直而已。

“这跟一般百姓婚礼没有什么两样，只是多了点随性而已。”他微微笑道，先行下车，而后托着她腰身，让她跟着出来。

同是坐马车，先前她躺着进出，现在却能自由活动，他的目光略带隐藏地，追寻着她健康的身影。

她偏头打量车厅外热闹的景象。她长发轻扬，一身雪衣，腰带仅仅及膝，等着他上前，说道：

“闲云，邓海棠原是喜欢你的，后来却让人夺爱，唉，仙子般的人物呢。”

他淡淡看她一眼，依旧有笑。“屠三珑是个不错的人才。”

“嗯……”嘴角整个翘起，明明是俊俏的脸色，如今却显得有点可爱。“你遗憾吗？”她非常感兴

趣。毕竟是美人啊！

“我一点也不遗憾，心爱的人一个就够。”他有意无意加强后面那一句，果不其然，他见她脸微微红了。

她还不习惯这样的亲昵，他知道，但她必须习惯，才能慢慢淡化她内心的疤痕。

“那三天来，真是辛苦你了。”他笑道。

一想起那三天，江无波头就有点痛。公孙纸没说清楚媚香持续三天，害她以为自己兽性大发，日有所思，夜有所梦，梦见疯狂的事，唉，所幸，她能忍，把持住自己，了不起！

俊美的面庞俯近，她一跳，杏眸未闭，就这样看着他轻轻吻上自己。

唇办有些发热，她双手交于身后，没有回应他。他也没闭眼，黑眸如春潭，以前总觉得他眼中无潭，现在才发现他的眼眸、他的嘴，甚至他浑身的光彩都是给自家人的，世人只会看见他高洁的清冷外貌……她想，太高洁的洛神是不会这样吻人的。

她慢慢垂下眼，拳头开始紧握。

他轻浅吻着，又吻，最后终结在她发热的耳垂。他在她耳侧道：

“这次，没有药味。”他也希望永远不会再喂她药。

她讶异地看着他，一脸疑惑。他又笑：

“无波，你的忍功真是举世无双了。”

“过奖过奖。”她沙哑道。这是习惯使然，不能怪她。

他直起身子，指腹轻触她的颊面，而后轻舔触摸她的那指头。

她咳了一声，视而不见，充耳不闻，方为克制之道。

“走吧，要让主人久等，就是我们的不是了。”他微笑。

她点头，道：“闲云走前头。”她还是习惯尾随在后，避免过多的注意力。

他潇洒一笑，转身走出车厅。她这才摸摸嘴……她也不是要忍，就是惯性地控制自己，没有吻回去。

真麻烦啊……这个不忍、那个要忍，她都快调适不过来了。

说起来，要比克制，她是万万不及面前这个九重天外春色无边的天仙。她中媚香的那三天，只有闲云接近她，但他竟然毫无反应，她不知该说，是媚香无效，还是他有问题？

这样相比，她真是逊色多多。方才他吻她时，她差点把持不住，就地扑倒他……这男人，是头狼，自从有了义兄妹的承诺后，他的尺度放宽了，亲昵的举动如天罗地网罩住她。她知道他想什么，他想腐蚀她过去的观念。

他回身，瞧着她，目光冷中带着暖意。

在他眼里，她也归类在自家人里，才能享有这样的特殊待遇。可是，为什么他始终不问她那三天春梦到底梦到谁呢？

他是太有自信了呢，还是男人的矜持让他拒绝追究？

可是，她好想发问哪！那三天一直有他相伴，他身上多少沾了点媚香，难道他连个小小春梦都不曾发过？

她咬咬牙，咕哝一句。

“无波？”

她叹口气，跟上他的步伐。

“忍来忍去，到底是为了什么？”她又不学勾践尝粪便，没必要忍到底吧？

一进喜厅，她就注意到一件十分不对劲的事，江湖儿女穿着随意本是常事，但她发现有些女侠穿着跟她很雷同，除了颜色不同，那短短的上衣，长长的裙子，腰间长长的锦带，连衣料出处似乎都来自同一处。

彷佛，多了很多的江无波。

公孙纸察觉她的目光，咳了声，委婉道：“当个仙子是很辛苦的。”

“……云家庄因此赚了多少？”她平静问道。

她终于明白，云家庄的金矿在哪里了。难怪会这么热中替她封起仙子名号，还让她有空没空都得上女眷处走走。

要养一家子人真不容易，此刻，在她眼里，本来高风亮节的云家庄忽然镀上很俗气的金光。

有钱，才有她的全油小烤鸡……她叹气。她不得不说，云家庄，会在江湖上延续很久很久。

为了保有她的独特性，避免到处都是江无波，所以她脱离屠三珑的喜宴。她随性闲逛着，路过一处时，停下脚步，缓缓往声音来源处望去。

那声音，是轻微的铃声。她跟何哉离开白明教时，就是以布包住铃铛，才会有这么不惊动人的声音。

她寻思一阵，步出院子，果然看见黑暗中有白明教的人。

凌厉的长鞭破空击中男人，男人跌飞到她的身边，她动也不动，只是默不作声地看着黑暗中的车艳艳。

五个天奴，一个车艳艳，阵仗算是不小。她看见其中一名高大的天奴扛着布袋，那布袋里的喜衣正是新娘子所有。

“你……”车艳艳眯眼，望着她的衣衫。“你……是无波仙子？”

“是。”她承认。

“正巧，我正想看看公孙云唯一允下的义妹，你倒是自投罗网了。”

“……”

“江姑娘，你快走！”那男人正是贺容华。他挣扎地爬起来。“你快去通知闲云，邓海棠被劫走了，你弟弟在喜房也被打伤了。”

弟弟？她想了想，而后想起那个很有本钱胖下去的小江弟，她终于皱起眉头，忍住心头不悦。怪了，为什么她会不高兴？

车艳艳看不清她的长相，上前一步，一见她俊俏的脸庞，不由得发怔。

“你……”

她叹气，正要答“你中奖了，是我皇甫沄没错”，忽地听见车艳艳再道：

“你生得还不错，如果是男子更好。”

她闻言，差点扑地。这车艳艳是不是太花心了点？连她都看中了？

“可惜，今天你们一个都走不出这里。”

“车护法抢新娘子走，不就是为了要逼出某人来吗？”

“你怎么知道……你这声音我在哪听过？”

“咳，在哪听过不重要。”江无波压低声音。“重要的是，你曾亲眼目睹皇甫沄的尸身，但贵教教主就是不信你，要你掳走银手三郎的妻子，重击贺容华，逼皇甫沄出现吧？”

车艳艳疑惑道：“是闲云推测的？”

她随口应了声，负在身后的手动了动，示意贺容华先走。

贺容华迟疑着。要他放下一个弱女子先逃，太丢脸了！

江无波叹道：

“咱们打个商量，你们要逼出皇甫沄，不如就掳我吧，掳了我，好过一个武状元的新娘子。至少，白明教不会被朝廷跟中原武林围剿，你掳了我，闲云自然会出面周旋，想法子交出皇甫沄。”

车艳艳沉思片刻，最后艳容漾着笑。

“这样做，太麻烦了。我谁都不放过，把她一块都给抓了，带回去！”

江无波闻言，喝道：

“贺容华，还不快走！”同时踢向扑来的天奴。

皇甫家的绝学，她只学了三成，不如何哉青出于蓝胜于蓝，但她想，她还能撑一段时间。

撑到贺容华逃命后，她就自动投降去。

第八章

白明教的地牢干净不虐人，这一直是她非常欣慰的地方。她慢腾腾地走在邓海棠之后，邓海棠一身喜衣，而她一身白衣，不知算不算红白对照？

两侧的铁笼关着天奴，当她经过某个铁笼时，淡然地投去一眼。

那里头，关着一名高大的天奴，他正闭目养神，没有看来人。

一名天奴打开隔壁的铁笼，让她俩进去。邓海棠跄了一下，她及时扶持。

当的一声，铁笼锁链拉上。

邓海棠恨声道："这简直是跟中原对立了，白明教教主是疯了吗？"

江无波颇有同感地点头，盘腿坐在与隔壁相连的铁笼栏边。

"江姑娘，连累你了。"邓海棠低声道。

"也还好。"她道。

隔壁的天奴听见这声音，猛地张眼，瞪着铁栏后的白色背影。

"现在咱们得想办法出去！"邓海棠撕去过长的喜衣，摸索着可能的逃生之处。

江无波眨眨眼，很感兴趣地望着这个新娘子。原来这就是江湖女侠，明明当日她看见海棠仙子对闲云细声细语的，现在独自一人就靠自己，强啊！

只是——

"邓姑娘，你找不出路的，不如等人来救吧。"她是寄生虫，让人来救，方便些。

那高大天奴脸色更是变化莫测。

“让人来救？得等到什么时候？他们到底有什么目的？”

“哎呀，教主要的，也不过是死而复生的皇甫沄。”江无波叹道。

“皇甫沄？”邓海棠讶道：“就是半年前被炸死的白明教护法？”

“唉，是啊。”她垂下眼，把玩着腰带。“许多人都不相信她死了，白明教教主不信，贺容华的兄长也不信。教主一直在等时机，可惜，他走火入魔，性命垂危，快等不了了。而贺月华呢，认定皇甫沄还活着，所以他回到白明教，甘愿囚于这间地牢里，他认定，只要她还活着，她迟早会来救他。即使天贺庄放出贺月华已回到庄内的消息，皇甫沄还是会看穿这一切。”

邓海棠愣了愣，目光从江无波身上移到她铁栏后的高大男人。

“姑娘。”那男人，沙哑着，语气隐着激动。

江无波仍然垂着眼，道：

“何哉，你跟我玩计玩得过我吗？”

“玩不过。”他喜色溢满面：“姑娘心软，迟早会回来。”

“我哪儿心软了？”她淡声道。

他沉默着。过了一会儿，他才哑声道：

“姑娘，我并非不救你……他是我父亲最后一个儿子，也将是唯一的儿子，他性偏软，意志没有姑娘强悍。我想着，姑娘绝不会放弃任何一个生机，哪怕是坠了崖、哪怕是被人乱刀砍着，只要有一口气在，就不会放弃。所以，我……一救了他，便下悬崖找姑娘……只剩尸首、天奴铃跟玉箫。”说到最后那句话时，语气已带痛意。

邓海棠瞪大眼。“你是皇甫沄？不对，明明皇甫沄不是长这样，她的脸也有刺青啊。”

“我怕痛，不想刺。那是用画的。”江无波坦承道。

“可是，可是天奴环永生不得解……”

“我十四岁就解开了，怕人发现，就一直戴着。”

邓海棠哑口无言，最后，她只能问道：

“你……真的坠崖了？”

她笑道：

“当然是坠崖了。我骨头断了，五脏移位，头破血流。”她起身，面对何哉，撩过刘海，露出上头疤痕。“你说得对。当日，我自认毫无生机，明明等着上西方极乐世界，但最后一刻，身体又起本能自救，落得躺在床上四个月。这四个月还是我忍力好，才能这么快的好转。”

“姑娘……”他瞳眸骤缩。

她负手轻快笑着：

“何哉，你也用不着内疚。这世上，不就是这样吗？你救得了我，我感谢你；你救不了我，那就各自发展吧。当年，你身为天奴被迫驯于我的手下，我日夜怕你谋杀我这十岁小孩，于是一切讲究公平，你有天奴环，我也有；你脸上被迫刺青，从此我脸上跟你有着同样的刺青；我教你武功，不是要你发扬光大，而是要你保护我，这就是你跟我十年的情谊，各取所需罢了。今天我来，是要告诉你，你我两不相欠。我替你解了天奴环，从此阳关独木各走自道。”

何哉注视她的表情，慢慢开口：

“当日在悬崖下，我看见天奴铃与玉箫，便知姑娘心意了。”

她不吭声。

“姑娘这半年来，过得可快乐？”

“还不错。江无波是我现在的名字，有的吃、有的睡，挺逍遥的。”

“江无波？”他沉思，而后涩声笑了：“江上无波，我早该发现。原来果真是公孙云救人，当日我抱着几许希望，想他出招救人，不料林中暗器逼他收手。他终究是救了姑娘……姑娘喜欢人了？”

她扬眉，又笑：“我这么容易被看穿吗？”

何哉疼惜地抚着玉箫，道：

“如果是以往的姑娘，活了下来，就是一走了之了，永不相见。”

“那你还存心留在这种地方，等我回来？”说起来就有点气。从她听见何哉在天贺庄从不见人时，她就知道这家伙根本没有留在天贺庄。

相处十年，她怎会不知道这人的性子？

为了要逼她现身，确认她还活着，他绝对会回到教主身边，哪怕一年两年他也会耗着。贺月华已经不再是天贺庄的大少爷了，十年会使人改变，再这样过下去，有一天他有心杀了正道人士，他也不会手软，这就是何哉。

贺容华看不出来，但她看出来了。这样的人，已经不能在天贺庄了。

她是不是该感激他无论如何都认定她有能力自保，死不了？

“姑娘，可愿再给我一次机会？我已还清生养之恩，不再有所牵扯。”

她漠然看着他，道：“我对你，当真如此重要？”

何哉望着她，没有回答，只是沉默着，轻抚着那曾代表两人情谊的玉箫。

她当没看见，又瞟着铁笼外，想了一阵，道：

“何哉，你已经不是天奴的料了。我也不再是以往的皇甫沄了。”

“我知道。”他面色压抑。

她又看向他，笑着，在他错愕又难掩喜色的目光中接过那玉箫。

“你跟我曾有十年伙伴情谊，如今你已不是天奴，我也不再是以往的皇甫沄，可是，这并无损我们未来十年的情谊。我到哪儿，这玉箫就是你；你到哪儿，只要这玉箫里有剑，就表示我不曾忘记你。这样可好？”

“……姑娘难以想象的宽容。”他沙哑道，瞳眸激动着。

“如果今日我穿的衣物里，腰带依旧及地，我是绝不会来的。”

他一脸疑惑。

她又笑："我只是在弥补。"

"弥补？"

"以前你明明是个俊秀少年，赏心悦目，令人看了心花朵朵开，自从练了皇甫家武学后，就变得虎背熊腰。"她摇头叹息："幸亏我练到十四岁，便不再前进。"

何哉瞪着她，而后坚持："虎背熊腰，才是男人。"

她配合地点点头，反正男人嘛，只会强调自己是男人，别人不是。她又摸着那有些损毁的玉箫，神色不由得柔和。她随口道：

"有些事我总得要问清楚。"

"姑娘请问。"

"我躺在病床上养伤时，公孙纸闲来无事每天在我耳边念念念，念到我心想干脆就死在崖下算了。"

"姑娘要我杀了他？"

她瞟他一眼。"凡事忍为先，还不到这地步。我是说，拜他之赐，我听到许多江湖轶事，其中也包括公孙家。公孙家一直以来有个恶习，所娶所嫁必是亲人，好比义兄义妹、表兄表妹诸如此类的，当然，并非刻意如此，但冥冥中还是会兜在一块。"所以很多人，一直想跟公孙云结拜，很不幸地，是她雀屏中选。

何哉眯起眼。"姑娘的意思是？"

"你贺家，有什么恶习先说出来，以免我误踏陷阱。"

"……没有。"完全没有。

她认真道：

"这就好。既然我拿了玉箫，你有的，我一定要有；我有的，你也会有，不分彼此。以往我总将你视作亲人却又怀疑你终会背叛，但今天你跟我结拜，从此视为至亲，相依相赖，不分年岁大小，直呼其名就是，它日你若有妻子，我敬她一声嫂子。"语毕，她伸出手。

他看着她，而后难得柔声说话：

“相依相赖……姑娘遭我遗弃后，终于愿意开始信赖人，公孙云的功劳不浅。”他的声音有点苦涩，但还是很爽快与她击掌。而后，他再道：“从今以后，若再舍弃姑娘，我便遭天打雷劈。”

她眨眨眼，又摸上那玉箫，最后，笑道：

“我很想说我相信，不过你要给我点时间。现在我只能答你，我不怕，就算你再舍弃我，我依旧当你是亲人。家人永不言弃，你，何哉，永远都是我心目中第一个家人。”

半个月后——

融于深沉夜色的身影如飞壳，飘忽若神，即使教徒突然正面迎来，他也若疾风掠去，不惊动任何人。

跃上建筑物，黑色的屋瓦更方便他藏身。六年前他自天璧崖全身而退时，依着脑中记忆绘出一张失了三分真实的地图，如今幸得他迷路的天性没有在今晚搅局，所以他只浪费了一炷香，就寻着了地牢。

他慢慢伏身，神色冷然，轻轻移去一角瓦片。

果然是地牢。

细微的声音自里头传上来。他又起身，估量那声音的位置，往前移了二十步的距离，才又掀去脚下半瓦。

“何公子，你醒着吗？”

“嗯。”何哉倚着铁栏闭目养神。

邓海棠有点焦虑。“皇甫姑娘……不，江姑娘被这样带走了，会有事吗？”

屋瓦上的男子，黑眸精光毕现。

“不是教主主动召见，那就是没事。”

“是不是车艳艳发现江姑娘的身份？”邓海棠咬牙道：“三更半夜差天奴带她走，会有什么好事？”

“姑娘忍功极好，不会有事。”

“但……”

屋瓦上的男子无声无息地起身，盯着脚边下方的地牢一会儿，自腰间掏出小小锦盒，他将一块碎玉放进锦盒中，随即轻轻弹进地牢。

何哉几乎是在刹那察觉有异，攥住那锦盒。

“什么……”邓海棠及时掩住惊呼，上前隔着铁栏看着何哉打开那小盒子。

里头是两颗药丸跟一块碎玉。

她一头雾水，却见何哉递给她其中一颗药丸。何哉对着她高声道：

“姑娘被车护法带走，问了许多闲云公子的事。依车护法个性，带走姑娘，绝对是为了这男人。”嘴角扬笑，盯着那块碎玉。“这碎玉，我见过。好好一块玉，被姑娘分成四块，没想到终究是物归原主了。”

屋上的人并不吭声。

何哉接着再道：

“车护法要私审，自然是在她的住所了。从地牢往东边走，见了红色的楼阁便是了。”

屋上的男人听至此处，也不管他们有没有服下药丸，选定东边而去。

飞掠一阵，终于发现红瓦铺顶，内外灯火阴暗不明，十来名天奴一一顺序排列进厅。他寻思片刻，一时猜不透车艳艳的心思，遂撩开红瓦。

厅内，烛火摇曳。

“连他你也不喜欢？”车艳艳抿了抿嘴。“江无波，我这是给你机会，这些天奴都是一时之选，虽然脸上有刺青，但也绝不输闲云。”

“唉，车护法，你都说不输闲云了，不如他们陪你吧。”

他眯起俊眸，注意到厅上有两名女子坐着，其中一名正是他今晚的目标。

江无波隐着呵欠，见她脸色沉下，笑道：

“闲云究竟有什么好？你这么执着于他？”

“哼，我要的男人总是要诚服我脚下的。”

“那简单。”江无波又掩去呵欠。“你尽管去吧，我绝不阻止。”

“跟人抢男人，一向不是我车艳艳的作法。以往本护法要男人，这男人若是没有心仪的人，那抢来了就是我的了；如果他有心仪的女人，能让他成为

我裙下之臣就是我本事，但我从不亏欠那些女子，都是要弥补的。这些天奴，你就瞧瞧，有哪个你喜欢的，今晚你就好事玉成吧。”

江无波闻言，差点倒地。

“这叫不亏欠？你根本是先让那些姑娘背叛，你再乘虚而入吧！”

车艳艳恼怒起身。“你这耳熟语气，我怎么听怎么讨厌。今天你要是不挑个天奴，我就亲自替你挑！”

江无波暗叹口气。前两年她是有听说过车艳艳的行事作法，既要面子，也要男子，表面上是很有品地凭自家魅力勾引男人，即使对方有意中人，也以真本事去得到这男人，绝不会干那种杀人抢男色的事……

当日她随便听听，现在她是身受其害。

所幸，她忍功了得，忍。

车艳艳身边这些天奴，平日戴着面具，今日一一卸下，还真是个个不赖，难怪都被这右护法收为裙下之臣。

她摸摸鼻子，又偷偷掩去呵欠。都怪那半年在云家庄养成恶习，为了养生，初更熄灯，害得她现在非常之困，让她一沾枕就完了。

现在，她必须发挥她的忍功了。

车艳艳冷笑：“其实，闲云怎会适合你呢？当日我掳你们来时，他正在喜厅与唐家堡的千金相见欢呢。”

江无波睇向她，有礼地问道：“车护法，你这用词是不是用错了？”

“呿，我用错了？我也不瞒江姑娘，来救你们的人已在山下，其中自然包括闲云，但唐家堡的千金这半个月来与他形影不离……你了解我的意思吧？”

在烛影下，江无波神色不定，她半垂着眼，忽然说道：

“我记得在喜宴上，确实有姓唐的女子，年约十八，娇美动人，我一直觉得奇怪，为何唯独她的穿

著与我不同，原来是好胜心所致。她跟闲云，倒也是合配。”

屋上的男子直盯着她看。

江无波叹了口气，起身道：

“他不仁我也不义，来来，一个个排，我来看看哪个比较好？”识时务者为俊杰，现在不乖乖从她，只怕待会被人强押上阵，还不如自己挑个顺眼的。

她慢慢绕着他们走，习惯性地要把玩她的玉箫，但在被押出地牢前，玉箫是交给何哉的，唉。

每一个男人，都各有特色，但她春心难动啊……反正她想办法耗到天亮，到那时，山脚下的武林各派也上了山，她就逃过一劫了。

“快挑啊！”

她站在其中一名处处有鞭痕的青年前，正要挑他，忽地烛火遽灭，厅内外顿时陷进黑暗之中。

“怎么回事？”车艳艳喝道：“快将烛火点起！”

有天奴奔到烛台，要点上蜡烛，却发现烛芯被人抽去，再一回头，人就僵住再也动不了。

江无波还没来得及反应，纤腰被人搂住，整个身子枕进某人的怀里，如神人御风，眨眼间出了厅，掠过个个僵住不动的天奴，来到远处某个隐蔽点。

接着，她下巴被人抬起，硬是撬开她的唇办，然后强吻她。

她愣了愣，这气息……

这吻，真是热情缠绵。他是笃定她看不见他此刻的表情，于是就尽情的吻？

她眨了眨眼，再眨了眨眼。心跳有些快，但她想她能控制，这样的热情，她生平仅见……好吧，她必须说，她的人生历练只有二十年，见识过许多事，但这种事呢，只在春梦里遇过。

她还是能忍。

不对，她忍什么啊？有些事能忍，有些事可以不用忍。于是，她正要“投我以木瓜，报之以琼琚”，好生回报一番时，发现对方以舌尖递过一颗药丸后，就抽身而退。

“……”她摸摸湿润的红唇，吞下那颗药。

“你没事么？”他哑声问着。

“……还好，只是心跳得有些快。你给的是毒药？”

夜里，竟带来他低微的笑意。

随即，她又发现自己被人紧紧抱住。她是不是老想着自己孤独一人，却忘了当日他这个没救成功的人心里的想法？

他抱她抱得极紧，不像是情生意动，倒像是怕她又坠崖似的。

这男人顶天立地，人人都能依靠他，但……见鬼了，她竟在安抚他了：

“你也不必有歉意，迟早我都会回来找何哉，这一次，算是顺水推舟。”

他应了一声。

她抬起脸，正好擦过他光滑的颊面。她想象着他笑若春风的样子，不由得愉快起来。说来真是奇怪，这半个月来，她想的都是他在云家庄里对自家人的笑容，这样可不太好，太过沉迷是很容易受到伤害的。

他不知动了什么手脚，一抹火光遽起。她定睛一看，原来他们身处假山之后，他掌心上是半截平齐的小蜡烛。

她徐徐抬眼，对上他的俊容，不由得暗地心震。

他一身夜衫，长发不若往日束起，而是缚在身后，些许黑丝落在额前，清俊的脸庞竟有几分出尘孤傲之美。

原来，他不是喜白色，而是白袍能衬出他的淡冷与距离，其它颜色却能让这个人具有夺人心魄的光彩，如泻了一地的迷人月光，不分男女。

妖孽啊……她心里想着。原来，她练忍功就是为了今晚啊……

他静静地凝视着她，像看不够似的。

她舔舔唇，低声道：“我想，今晚不是来救我们的？”

他嘴角抹起笑。“不是。”

“哎，那是什么药？”

“再见倾心药。”

她闻言，傻眼。

他眉目带春，简直是春意融融，春花满天飞，春天……她吞了吞口水。

“那个……”

“你有话，就快问。”他轻声道。

她想了想，忽地笑了出来。问什么呢？还有什么好问的呢？问他对唐家堡的千金感觉如何吗？

这种话绝对是白问。

“也没什么，只是告诉你，我很好，不必担心。”

公孙云闻言，只是嘴角噙笑，灭了烛火。顿时，又是一片黑暗，他道：

“你回地；牢后，运功一阵，这药可以护住你心脉。”

“我还没那么弱……”她咕哝。

“我现在还不能带你走。”他平静地说道：“白明教胆敢在武状元婚宴掳人，就是要惊动在场老前辈跟官员，如今他们正在山脚下，明天一早就会上山来。云家庄有祖训，不得插手江湖中事。我从未见过白明教教主，你曾提过他走火入魔，明天要是发生什么事，你定是首当其冲，我不见得能护你周全，若是有人击向你，至少，它能使你不损心脉。”

“你就为了送药来？”

“……嗯。”

她笑了。“我明白了。”

他又抱着她一会儿，才道：“你保重，我送你回去。”

她应了一声，忽地拉下他的颈子，摸上他的嘴角。

果然，嘴角未扬，是他一派带冷的模样。

刚才的春日融融原来是做给她看的，今晚他前来，怕是心神未宁，非要在第一时刻确认她的生死、她的安危吧？

当夜她与车艳艳打斗，车艳艳手下天奴不少，有强有弱，打斗不免有伤，留在院里的血迹不少，只怕那时他盯着地上的血滩，推测这到底是谁留下的吧？

这种感觉，真的很陌生，但她内心却莫名泛起喜悦。

她想，毒罂粟也有小小失去控制的时候……虽然他平常很尽责地散发他的毒素。她微地垫起脚尖，释放小小的冲动，亲上他的嘴角。

“这是最后一次。”他哑声道。“以后不会再有这种事发生。”

这句话令她有些疑惑，但她没有细问，只笑道：

“闲云，现在我觉得，吃着云家庄的养生饭菜也不错。”

“以后你就知道苦头了。”那声音，终于隐着笑意。

接着，她被搂住，才一眨眼，她发现自己竟回到厅堂。颊面被他轻轻碰触，突地穴道被点，她只能直挺挺的站在原地。

熟悉的气息远去，她却面带微笑。

一名厅外被解穴的教徒狼狈地奔进来，亮起火折子。

“车护法！”

江无波眼珠骨碌碌转着，瞧见天奴们跟车艳艳都被点住穴道。

那名教徒见状，奔前先解了车艳艳的穴道。后者立即甩了他一巴掌。“一群废物，让人就这么堂而皇之进来劫人……你还在？”

江无波眨巴眨巴地望着她。

车艳艳狐疑着，一一替其他天奴解穴，再来点开江无波的穴道。

江无波喘了口气：“吓我一跳，我以为是你点了我的穴……”

“我点你的穴做什么？”

“当天你惋惜我不是男子，谁知你要做什么？”

车艳艳瞪着她，而后转头怒声道：

“还不快去查！把下山的路都封了，我倒想看看是哪个人胆敢上白明教来示威？把她先押回牢！”

第九章

何哉洗去面上浓妆，还他本来面目。

邓海棠瞪圆了眼。

“既然已等回姑娘，天贺庄也知道贺月华是天奴，我不必再隐藏了，今日之事将是最后的结束，至少，得以本来面貌面对。”他道。

江无波收回属于她的玉箫，笑道：

“这又不是你我的最后一刻，你这么从容就义做什么？”

“姑娘又用错词了。”何哉跟着笑了。

车艳艳亲自来领人，随即美目暴睁。

“你是何哉？”

何哉冷面以对。江无波要笑不笑的，现在车艳艳不知会不会懊悔，明明有个英俊的战将型男子在她面前晃了十年，她却一直没发现。

“姑娘。”何哉瞪江无波一眼，喝止了她忍笑的目光。

他们三人被迫服下软筋散，接着被带往前厅。

来到正厅，她撩过红艳的绸幔，发现要亮不亮的正厅理，多了十几名中原武林人士。

“在正厅的，都是些名声高雅的武林前辈，厅外是年轻子弟，想来是要先礼后兵了。”何哉头也不回，低声跟她说着，同时有意无意，挡住她泰半身形。

她应了声，思忖着。难怪这些武林人士看起来至少有五十以上，屠三珑也在场，他身穿百姓服饰，但身边跟了一名穿着官袍的老者。

江湖事里混进朝廷，那就麻烦多多，这老官八成是逮到机会一块来，官兵此刻定在白明教外，只要一有大规模的激斗死伤，就能堂而皇之占据此地，摆平两方。

她叹气，一切皆如教主心意，只怕现在白明教徒都被暗地召了回来。

一开始，白明教里也有能人隐士，之所以被人称之魔教，就是这些人不理道德规范，随心所欲，不管世俗常规，这正是中原武林所不能认同的。

后来，许多人不见了，她才发现教主走火入魔疯了，从此，她隐藏着，任着白明教龙蛇混杂。历代教主向来自左右护法择一，从无例外，但这一代的白明教实在已非昔日野鹤集聚之处，只怕许多人对两名女护法早无敬心，对教主之位更是虎视耽耽。

这正是教主的目的。

她聆听着宝座上教主与众人的对话，心不在焉地瞟着，忽然瞧见对面厅旁正是清一色云家庄的数字公子，却不见闲云在场。

她再跨半步，微微偏头。守在厅门的果然正是闲云。

今天他是惯常的月白长衫，但手中并无任何江湖册，厅门大开，外头就是一触即发的对立。他双手负后，逆风而立，身姿如夏风青松，清冷沉静调子如昔，却少了往常那优雅的客气，多了幽冷的寒意，一时之间竟无人敢跨过那扇门。

他彷佛察觉有人在打量他，于是抬眼瞧来。那双带俊的黑眸依旧平静，就这么直勾勾地望着她。

明明此刻他瞳眸无波，没有令人遐思的玉采，但她仍是掩咳一声，挨不住这样的注视，不由得撇开目光。

当她再度调回视线时，发现他衣袍下摆沾有鲜红的血迹。

“教主，人都带来了。”车艳艳道。

“白明教与中原井水不犯河水二十多年，姜教主掳来今届武状元屠三珑的妻子与闲云公子的义妹，

这不是存心生事吗？”唐家堡的老前辈道。

在宝座上的教主，理也不理他，迳自懒洋洋道：

“何哉，你过来。”

何哉一语不发，来到宝座的侧边。

“你说，左护法还活着吗？”

“自然是活着。”何哉平板道。

“既然如此，你说为什么她还不出现呢？”

“属下不知。”

“难道要本教主一个个都杀了，她才会回来？”

屠三珑皱着眉头，上前一步，沉声道：

“姜教主，皇甫沄确实已死，死因与我们无关，就算你想报仇，也找错人了。你掳走屠某的妻子与闲云公子的义妹，我们都可以不计较，只要能让我们带她俩走，今天的事都可以当作没有发生。”

江无波瞟向邓海棠，正好瞧见邓海棠极力掩饰无奈，当武状元的妻子真不好受，丈夫连替她出个气都不能，被人掳来掳去，却得顾及两方和平。

平常要聚集这些人，不容易，现在这个疯子教主到底是想要毁了白明教，还是要看她一手如何扶起白明教？

她拒绝去推测，要真推测中了，她岂不也是疯子吗？

“要放人，那绝不可能。”教主笑盈盈，道：“车护法，既然你抓来的那两个姑娘家属都在，就顺道让他们收尸吧。”

车艳艳迟疑一会儿，点头。“是。”

邓海棠咬咬牙，当机立断，立即掠向屠三珑。意外之举令众人大惊失色，纷纷奔前力助屠三珑。

江无波只是看着这一切，并未有所动作，哪知这正成了她的致命伤。

“姑娘小心！”

一抹黑几乎不成影的窜过来，她瞬间恍然大悟，何哉只来得及追上一招，她就听见极粗的喘息就在耳侧。

“沄儿，我找着你了。”

刹那又有人单手拉住她的腰带，将她卷至怀里，单手与教主连过数招。

招招简单而精妙，几乎只是近身的见招拆招，每一招几乎都蕴着内力相搏，最后一次，轰的一声，双掌相击，厅内不知什么东西被爆发的气劲给崩碎了，各自滑退十来步。

何哉与屠三珑身手迅疾，及时抵住公孙云的背，稳住他的去势。

“姑娘没事？”何哉问得极快。

屠三珑这才明白为何公孙云止不住去势，原来相搏之中，内力相互流窜，极易伤人，何况江无波夹在白明教教主与闲云这两个内功修为极高的高手中，一不小心，就此没了呼吸也有可能，难怪闲云以先保住江无波为主，任由对方内力在自身体内四处流窜。

何哉拢眉，再道：“姑娘？”

闲云看了何哉一眼，声音略地沙哑：“她喘不过气而已，没事。”

“好功夫！”白明教教主笑道，双眸晶亮得不似常人，慢步走回他的宝座。

自公孙云接他那一招开始，厅内外便打成一团，有人阻碍了白明教教主的去处，他直接挥袖，那人便飞了出去，砸个脑浆迸飞。

今日事，难善了！

屠三珑与公孙云对看一眼。前者不由得暗怪江无波，先前闲云主动插手，摆脱云家庄公子的身份，镇守厅门，让两方不得一见面就动手……如果闲云不是为了救她，万万不会离开厅门。

他咬牙又看见那跟来的地方官员正满面喜色。他怎不知这老头子打的如意算盘？两方械斗，朝廷便有理由派兵镇压。

“沄儿，你猜猜，本教主是怎么认出你的？”

江无波张开眼，瞧着那教主宝座上白发苍苍的中年人。她自公孙云怀里起身，低声叹道：

“该来的还是要来。”她在一团混乱中，负手走向教主，何哉立即尾随其侧，遇有人杀过来，他出

手要击毙，但有人旋招挡住。

何哉一看，正是公孙云。

“得饶人处反饶人，能忍则忍吧。”公孙云冷静道，周身气旋清而稳，完全看不出他之前曾用尽全力与白明教教主对掌过。

何哉冷冷哼了一声。

姜教主非常玩味地笑道：

“当所有人都乱成一团时，只有一个人不会动，那就是你啊，沄儿。你凡事谋定而后动，没有确定下一步是不会跟人乱的。”

“教主真是了解沄儿。”她笑，来到当年替何哉套天奴环的玉阶之下。她抚着长箫，再道：“教主想尽办法考验沄儿，今日是验收成果的时候了吗？”

“你掉下悬崖后，体会到什么了？”

她偏头想了一会儿，笑道：

“死而复生后，莫名其妙多了很多需要晨昏定省的家人。”

公孙云闻言，垂眸，偏冷的唇线隐约勾起。

这个答复显然令白明教教主错愕，所以她又改了答案，叹息道：

“人还是要信自己的好。连何哉，都去救自家兄弟，教主，你这炸药，是存心让我认清这世上只有靠自己才是最可靠。”

何哉撇开脸，咬牙着。

教主满意地点头。

江无波慢吞吞地上了阶梯，来到宝座前，微微弯身，轻声道：

“教主这么急着逼我出来，是要到尽头了吧？”

那白发中年人目光炯炯，如烛火将熄前的回光反照，他笑道：

“沄儿真聪明，不枉我疼你十多年。”

“唉，我不是聪明，教主你当年走火入魔，一夜遽老，又因病缠身，命不久矣，不料你竟能撑得这么久。我还以为可以躲到你老人家仙逝去，哪知，这么快就把我给揪出来了。”她直起身子，淡声再道：“你接了闲云一掌，只怕当真是灯枯油尽了！”

“正是。”那教主不悲反而哈哈大笑，笑声如天雷，震得厅内外的人五脏六腑遽痛。

江无波距离极近，她晃动了下，身后立即有两人以内力支持她。

她忍！今天绝对必须忍到最高点！

公孙云面色不改，啸声立出，其声平和而绵长，一时阻塞了那狂放的笑声。

姜教主咳了咳，看向不动如山的公孙云。“你的功力不弱啊。”

“姜教主过誉了。”他客气道。

姜教主嘴角掀了掀。“若是你早生二十年，本教主倒可跟你一战。”语毕，忽然道：“白明教左护法皇甫沄听令，自今日起，你就是白明教第三十一代教主！”其声巨响，内外皆闻。

她与教主对望良久。接着，她反身走下玉阶。她走过面色不豫的车艳艳、走过震惊的屠三珑，她全都视而不见。

“世上哪有人能让你相信？沄儿，你是我亲手调教出来的人，你不可能会信任何人，何哉更是你的心头之痛。今日你离去，白明教没有教主，到头不是让中原正道歼灭，就是让朝廷官兵给剿了，你会是白明教的罪人，一辈子遭白明教徒追杀，中原也容不得你！”

内外教徒目光皆落在她身上。她跨出厅门，淡淡地扫过长阶下的众人。

白明教的正厅位于山腰间，由厅门往前看去，正前方正是高耸的天璧崖，中有宽展的峡谷，不绕路走是上不了天璧崖。

站在此处，众人皆得仰望她。

她这一辈子可没出过什么风头，这一次不知算不算出了点小风头？可惜，以后要顶着这张素颜在中原里混，是不太可能的了。

她又回身，遥望坐在那厅内宝座上的教主。

他将要气绝，她知道，然后丢下烂摊子给她，这正是他的目的。如果不是他疯了，她真要以为这个教主以磨练一个人为毕生的志愿。

如果当日她掉下崖，就怀着那样愤世嫉俗的心思独自走了，那么教主磨练出来的江无波，就是他真正想要的人吧。

她笑了，徐徐朝宝座作揖，道：

“皇甫领命。”

众目睽睽之下，她接下教主之位。

“姑娘！”何哉难掩震惊。

她没理会他，负手立在厅外长阶之上，朗声道：

“今日起，皇甫沄为白明教第三十一代教主，众徒听令，跪下为前任教主送终吧！”

厅内外，教徒迟疑一会儿，纷纷放下兵器伏地。

她扬眉，瞟向公孙云。“闲云公子，今日之事你可会记在江湖册里？”

公孙云平静但目不转睛，清冷的声音响彻内外——

“今日之事，将巨细靡遗记在江湖大事册中。”

她难得笑开怀，又看向即将含着得意的笑而终的教主。

她神色一凛，又喝道：“何哉何在？”

何哉上前。“属下在此。”

“你十六岁起，习皇甫绝学，尽得真传。从此刻起，你便是新任左护法！”

这命令来得唐突，但何哉还是说道：

“谨尊教主之命。”

她又看浑身僵住的教主最后一眼，实在不忍见他就这么去了，于是面部扭动，面对厅外，再度朗声喝着：

“左护法何哉听令。”

何哉疑惑，仍是作揖等着。

“白明教需有能人带领，方有千秋万载之路，本教主无能，自认有负前任教主托负，何哉，由此刻起，你就是白明教第三十二代教主，还不快接令？”

宝座的方向，似乎有重物落地的声音，但没有人回头看，只是傻傻地看着那站在长阶上的女子。

她一身绝俗月白衫裙，长发飘扬，非常之美丽，甚至带点无垢雅致，可惜，她之后将要做的事，令她这身形象遽毁。

她垂下脸，嘴角抽搐。她绝对能忍，这一刻终于让她等到，并且顺利通过了！教主，你安息吧！

“姑娘……”

“何哉，你不听令吗？”

她斜睨他一眼。山上强风正好拂过她的刘海，露出她淡淡的疤痕。

他心底一抽，咬牙：“姑娘，你这是把所有的烂摊都丢给我了？”

唉，话说得这么明白，那就伤感情了。她神色冷冷，抚着玉箫，道：

“你这是要违抗我的命令吗？”

“……”何哉回头寻找公孙云的身形，不料却见公孙云接过册子，垂眸在写些什么。这分明是……集体嫁祸？

“何哉！”她声音放低，只让他一人听见。“你性子如何，我最是明白，白明教将是你大展拳脚的地方，天贺庄太过正派，已经不适合你了，白明教才是最适合你的地方啊。”

“姑娘这些都是推托之词。将来姑娘要何去何从？”

“天涯海角任我去……”不能太嚣张，于是她再补充：“我的家就是你的家，你的家也会是我的家，你当了教主，白明教就真正是我的家，它再也不是一个令我处处设防的地方了。”何况她还是很想念天璧崖的温泉的。

“如果没有今日之事，姑娘的天涯海角可有我一份？”

她毫不考虑道：

“自然是有，但你出身天贺大庄，假若顺遂一生，就是率领众人的少庄主，你可以天涯海角与我游玩，却同时也在浪费你的才能。白明教内，问题太多，难道你不想试试，在你的手里，能创造出什么样的白明教吗？”

他沉默着。最后，他道：

“姑娘可会三五年回来？”

“这是当然。白明教再差劲，也是我的家啊。”她笑笑：“何况，现在这里你当家作主，我与你，密不可分，有你一份必有我一份，以后我在白明教可是千金大小姐的待遇呢，它日我要受了委屈，一定回头找你。”

何哉闻言，笑了声。

“姑娘如此狡猾，哪会委屈？但只要姑娘一句话，何哉随时放下白明教，随姑娘走遍天涯海角，这承诺一生一世不变。”语毕，他看向长阶下，正望着自己欲言又止的贺容华，他深吸口气，说道：“白明教第三十二代教主何哉接令！”

白明教一连再三的遽变，今中原武林人士措手不及，一时之间面面相觑。

但接下来的事能不能摆平，就是归何哉管了，跟她没有关系。

虽然她是教主，但是过去式，众人注视的焦点已不在她的身上。

她反身想回厅内，却见一名女子靠近闲云。

她不自觉地眯眼。

她看见那名女子拿出雪白汗巾，要替闲云拭去衣上血迹。

“唐姑娘真是非常积极呢。”不知何时，公孙纸站在她身边叹道。

“人要积极，才有未来啊。”她随口道。像她，就是到最后开头也不放弃，所以落崖后犹剩一口气，被教主抓回也不死心，今日才能功德圆满。

公孙纸投去古怪的一眼。“你知道你在说什么吗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无波，你是不是忍过头了？还是当过教主的都会昏头？把手伸出来给我把把脉，是不是这半个月的饮食迷惑你的心智，加强你的忍功……”

她闻言，差点想昏倒在地。

这个长舌的五公子有没有停止的一天啊？她半个月没听他唠叨，但不表示她想念他吧！

他从唐家背景细说起，说着说着，说到在很久很久以前，公孙家里曾有一名唐家姑娘入门，算起来两家渊源流长，又说到江湖上的利害关系，最后竟然扯到男人的美貌问题，以及将来她跟闲云的发展有几成可能……

她面皮抽搐着。她忍，满腔都是血也要忍！

“约莫是一成吧。”公孙纸叹气。“你的背景被揭破了，闲云毕竟是名门之后——”

她面皮还在抽动着。难道是她刚才太得意，现在必须承受惩罚？没关系，她再忍！忍字头上一把刀，今天的刀太锋利，不小心割伤她的心口。

“我也不瞒你说，云家庄的大大小小绝对力挺你，但云家庄确实没有跟白明教结亲的例子，你曾是教主，虽然是历代以来继位最短的教主……”

她再忍！把公孙纸的话当作异邦语言就好！没听见没听见……

“叽哩咕噜……叽哩咕噜……”

她慢慢走到闲云身后，听见那唐姑娘充满歉意地说：

“闲云，先前你出面阻止两方动手，接了我爹一掌，你只接不打，我心中真是有愧。”

江无波垂下眼，瞟着他衣袍的血迹。原来如此……她再忍。

屠三珑没去何哉那儿，反而大步走来，道：

“闲云！”忽地瞄见公孙云身后的江无波，及时改变主意，道：“你是一代人才，屈就一名妖女，是世人之憾啊！”

啪的一声，她觉得有根神经好像断了。无妨，她的神经许多条，断了一条也没差，只是有点惊讶她的神经这次断得很快。兵败如山倒，第一根断了，啪啪啪，连着数根都断了。

难道是她通过一生最大的难关，所以松懈了忍功？还是……她在妒忌？

她低头把玩着小药盒。

当她拿出那小药盒时，淡淡的香气扑到号称药理灵鼻的公孙纸面前，他呆了呆。这香味是……

“闲云。”她开口。

公孙云早知她来到身后，一回身便见她面色有异。

他神色冷静，但俊眸微有笑意。他瞧见公孙纸目瞪口呆，不由得顺着目光，落在她手中小盒子。

“人生难得一次放纵，我不忍了，当作是我憋了二十年的奖赏。你说好不好？”她若有所思的。

公孙云扬起眉。“凡事都忍是很苦的，我鼓励你放纵点。”

“闲云，你向来克制能力极好，是不？”

“……尚可。”他似笑非笑。

“你心里就只有你的救命恩人是不是？”

“……是。”他掩不住笑。

厅内外，众人皆静下来，傻傻地望着那高洁的闲云公子。

“张嘴！”

“小心，闲云——”屠三珑话未说完，就见妖女喂了一颗药给闲云，同时点住哑穴，他要阻止已是不及。“你给他服了什么药？”

“艳情无边合欢散！”车艳艳低喃，瞪着她。“你……”

本来数字公子们都在另一处记下白明教新任教主大事件，一听这药丸名字很特殊、很有大事件发展的可能性，于是一眨眼闪到附近，埋头继续记事。

江湖上的事件他们可以偷偷不记，但自家头儿的事非记不可，而又绝对要真实的事实，绝不虚假。

个个竖起长长的耳朵。

“艳情无边合、合欢散？”屠三珑为人正派，一生没听过这种药，但光听药名也知道不是好东西。他又听见公孙纸在旁摇头叹息着。

“好狠……此药过毒，能让一代圣人的克制力化为乌有，媚香与它相比简直小巫见大巫，婴儿跟老

人之差啊。”

屠三珑满面错愕，脱口：“解药呢？”

“哪来的解药？闲云，跟我走！”她不忍了。不想忍了！

她拽住他的臂膀，往厅外走去。人潮如水，竟是直觉让开，数字公子们面不改色追寻在后。绝无虚假绝无虚假，一定要记！

屠三珑回神，上前要抢回公孙云，哪知公孙云袖中乾坤，不动声色地拆了他的招数，任着江无波掳人。

屠三珑顿时停步，瞪着他的背影。

“姑娘？”何哉讶道。

“闲云身中剧毒，我带他去疗伤，治愈之后自然完璧归赵。”她朗声道，万分之理所当然。

咚的一声，数字公子尽数倒地。

放纵的感觉真好！她早就想这样做了！中原江湖老是客客气气的，但私下什么谣言毁谤暗招样样来，她是妖女，就做妖女该做的事吧！

“……姑娘上哪疗伤？”何哉很含蓄地问。

她扫过四周，目光落在对面高耸的天壁崖。非常爽快地遥指那方——

“天大地大，唯有天壁崖不受干扰！”难得疯狂，但疯狂得很爽。

管人家在做什么，管人家想什么，她就任我行，她想要闲云就要，她喜欢闲云就喜欢，哪容得旁人这么多废话，还来跟她抢人咧！

原来不用忍的感觉竟是这么的愉快，难怪世上只有一个勾践！

她一运气，托住闲云，施展轻功，白衣飘然若流风回雪，疾掠宽厚的峡谷，众人这才回过神，惊呼妖女抢人！

何哉立时登高大呼：

“只要皇甫沄与公孙云亲事未离的一天，白明教永不踏进中原一步！”其声如啸，众人被迫承受这个事实。

亲事？人都还没成亲呢……但现在也跟成亲没有两样了，万目共睹之下，闲云公子岂能回避这责任？

本来想要相救的众人顿时停步。这一停下，就已错失搭救最佳良机，天仙已飞人间外，茫茫白雾掩去两人身影的那一刻，何哉看见其中较为娇小的那个脚下虚了点，差点掉进万丈深崖，还是身边的九重天外的天仙托住她的腰身，如轻云般跃上天壁崖。

第十章

双脚一落地，她立即抹去满面薄汗。

吓死人！刚才她差点跌下万丈悬崖，上回的经验余悸犹存，这次一落下，绝对尸骨无存。

这一吓，把她的什么兴致都吓跑了，再也没有疯狂的念头要品尝洛神了。

她要替闲云点开哑穴，右指却僵在半空中。她咳了一声，避开他的目波，而后又抬眼，震惊地望着他已有薄红的俊容。

“……”是谁给他服了艳什么合欢散？是谁？

现在可好，不就是自找罪受？虽然是这么想，她仍是难以调开视线，就这样与他对望。

这样的闲云，是她第一次见到，而她并不认为她想让其他女子见到他这样迷人的模样。

她吞了吞口水，豁出去了！

不忍了！

“既然合欢散对你有用，对我也是有用！”被吓到没兴致没关系，她耐力过强也没有关系，她掏出药丸干吞，很公平吧？

她拉着他掠过温泉，撩开飞舞的薄纱，来到最里头的小寝房。

她瞟向闲云，他眉头微皱，似乎有些恼怒。

也对，被她这样子赶鸭子上架，是男人的都会不快。

她动作非常快速，推他上床，跨坐在他身上，拉开他的衣襟，才拉了一半，她想了想，点开他的哑穴，道：

“闲云，你有什么话快说！”就算他后悔她也不放人走。他这毒，要找人解，只能找她！

她眨了眨眼，第一次看见洛神半裸……心跳有些加快，药效这么快？

“药哪儿来的？”他声音沙哑。

“昨晚你来前，车艳艳送的。她说，控制男人最好的方法莫过于此。”她随便收下，今天就派上用场。嗯，果然很有用。

“……药有几颗？”

她一怔，直觉答道：

“还剩一颗。”

“药效多久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她很干脆地说。

俊目直勾勾地望着她，轻轻撩开她已汗湿的长发至耳后，他拉下她的颈子，在她耳侧亲昵道：

“原来你冲动时是这样子啊……”

冲动？也不算是，她想，她只是小小放掉一些忍性而已。她浑身发热，面色通红，但她注意到他似乎还保持理性，除去俊颜薄红外，倒还算镇定。

这一比，果然她的忍功没有他高深。

她是不是该跟他再比比忍功？正这么想着的时候，他主动吻上她的嘴，才一沾口，她便无法克制地接过手，深深吻着他。

原来，摧毁忍字后的亲吻，是这样啊……她还是第一次回吻呢。她深吸口气，揪着他半开的衣襟，咬牙道：

“这话还是要说清楚的。闲云，我这心中，就这么一个洛神而已！”

“洛神？”

她也没理会。她心智有些沉沦，但非常愉快地笑道：

“今天就让你看看，那天我到底作了什么春梦……”

“……无波，你何必吃药呢……”

她听不真切，拉开他的衣衫，随意一抛，雪白的长衫自小寝房外落出，七彩的纱幔随风飘扬，若

隐若现。

一颗药丸自男人的袖口滑出，一路滚进温泉，毫无声息的融于热水之中。

天璧崖上，春意正浓。

三天后——

一名青年行色匆匆，自天璧崖沿着山路而下，中途，他发现有许多少男少女试着闯上去，也有许多年轻的少侠们在叹息、女侠们在含泪。

有没有必要这么悲伤？

在天璧崖上的那个，不是九重天外的天仙，是九重妖孽好不好？

众人皆醉他独醒，世人认人不清，认人不清！

“小兄弟！”有人叫住他。

他回头，几名青年、姑娘正惊异地瞪着他。

“你打上头下来？”

他咳了声，道：“我只闯到上头不远处，就放弃了！”

“原来如此！”一名青年少侠咬牙切齿。“这天璧崖真是难闯！闲云公子在上头三天了，也不知受了多少苦头？”

他闻言，差点扑地。是谁受了苦头啊？

他毕生以来，从未如此后悔过！从此，他要把忍字深深刻刻的烙在心头上，绝不轻忘。

他在山上……他在山上……

想来就很想负手哀叹。

“哼，那妖女，竟敢对闲云公子行那、那不道德之事……长达三天……三天这么久哪，闲云公子哪挨得住！实在是可恶之极。”说着说着，有人脸红了。

少年的脸是黑的。

他的心也是黑的，拒绝脸红。

他非常怀疑，公孙云根本没有吞下那颗药丸。而他，也十分后悔，三天前怎么不点公孙云穴道，使其不得动弹呢？

三天……他更怀疑，公孙云根本是确认他体内药效完全散去，才放他下山。

同时他也深度怀疑，这是公孙云报仇的方式。当日他春梦三天，现在公孙云就真的还他三天货真价责、绝不偷工减料的春梦……彻彻底底，毫不手软，其手段之残忍无道，他此生难忘……

有必要还得这么清楚吗？

他用力叹了口气。这正证明，人心不可尽信，以后他还是回到那个从不信人的王沄好了。

他，就是女扮男装的江无波。她把全脸涂黑，企图温水摸鱼混出教去。她无颜见江东父老，无颜面对尝粪的勾践大师，所以遮脸啊！

这个忍字，她做得太失败了。

“闲云公子那么高洁无瑕的人，竟被妖女如此凌辱……”

高洁无瑕是她江无波吧！

她咬咬牙，旋身继续下山去。

江湖淫贼宫七郎，于十一月初五五花大绑于“寒雨山庄”前，身上淫药皆毁。

江湖淫贼兰大刀，于十一月三十吊于老里坡，身上淫药皆毁。

同日，春流堂地客大火，事后发现春流堂专贩售艳情无边合欢散……

十二月十日，百里铺大火，事后发现百里铺为制造淫药贩售采花贼之源头，各式淫筑药引尽缺，长达三年。

动手者手段雷同，疑是同一女子。其手段虽然略狠，但淫药药方皆消失于世间，从此少有人受害，此女功德无量。

江湖事记·三公子

云家庄第九代公子公孙云，将于明年年初退隐行婚。

云家庄史·二公子

街头那端，一名执萧姑娘负手行来，状似悠闲，腰间叮叮当当的，定睛一看，原来那不是天奴铃声，而是市面上普通卖的铃。

这姑娘面貌黑漆漆的，但看得出相貌姣好，她的身侧跟着一个圆滚滚的小男孩，那小男孩生得十

分白嫩，腰间也有铃铛。

当这一大一小来到云家庄分庄时，看见庄外新公告，便借来书册翻阅。

“大姐，这上头在说你耶。”这几个月吃得很圆的小江弟高兴地说。

云家庄分庄弟子瞄了她一眼，又看看那小江弟，最后返身入庄。

她叹了口气。“歹事不可做……时候到了啊，小弟，以后你游历江湖时，切记，看见淫药就一定要毁，最好毁得彻底，以免害到自己。”

小江弟似懂非懂。

“还有，你记得，你什么文章都可以读，就是不准读〈洛神赋〉……读了有害身心啊！”她叹道。

有名看似分庄的大弟子匆匆奔出来，看看她一身翠绿衣裳，上前试探道：

“全油小烤鸡？”

她闻言，差点扑地。这是什么暗号啊？

“养生云家餐。”小江弟正色代答，瞄着大姐抚额哀叹。

那大弟子松了口气，道：

“总算等到……小烤鸡姑娘了。”递出一封信。“这是闲云公子的信。”

她慢吞吞地摊开，读了一会儿，道：

“我明白了，多谢。小弟，走了。”

“大姐，咱们要上哪儿？”

“嗯……先去买几只小烤鸡，然后上船去。你记得，上船之后，不管谁问你，你都说，小烤鸡是你买的。”反正小江弟被她养得肥肥胖胖的，多带几只上船，没有人会怀疑。

“大姐，咱们要回云家庄了吗？”

“不，我们要上船。”

两人花了一天到岸口，当然，中途她买了许多油腻腻的食物，让小江弟带着，并嘱咐不准吃光，最近的小江弟很有贪吃的本能。

岸口早已有大船等着。

“大姐，船耶，是要上这船了吗？”小江弟兴奋地问道。

一上船便是一生一世也离不开了，但，她内心深处又非常想上船。

“上船吧。”她笑道。

她让小江弟先行上船，而后慢悠悠地跟着上船。

甲板上，都是眼熟的数字公子跟弟子。

其中与她最为亲密的男人刚自船舱上来，他一瞧见她，神色虽然没有太大的变化，黑玉般的俊眸却是神采流动。

他回头对公孙纸笑道：

“人都到了。准备开船了。”

她负手上前，撇开目光半天，又往他瞧去。

“闲云公子名响中原，年方二十七，这么快就退隐，好吗？”

公孙云不以为意，道：

“我不想做的事，世上尚无人能左右我。”

她闻言，嘴一抿。被她套出来了被她套出来了！那天在天璧崖上他果然没有食药……哼，搞了半天，真正在忍的只有她吧。

“我十三即为公子，至今十四载，见过太多龌龊之事。利益冲突、一时私心，甚至男女间的风流导致悲局也不少，所以我从不给人多余的奢想。无波，一人练功究竟为何？从今以后，卸去公子名号的我，一心三思保护我真正心爱的人，再也不必顾及其它。”

她黑脸微微发热。

他笑着取出干净的帕子，替她擦拭脸蛋色彩，蜜色颊面明显可见晕红。她眼波乱移，叹气道：

“当日真不该那样放纵的。”报应报应。

“你若对我没有七分情意，哪怕是服了十颗合欢散，也是会不动如山的。”他颇为含蓄道，而且笑得很愉快。

说得还真笃定，但她也不想反驳，不去做一些无谓的抗辩，反正事情都做了……唉，大不了当作

强烈春梦版就是。

在天壁崖上最后一夜，沐浴过后，她闻着他身上与她相同的特殊硫磺气味，想起当年他误闯天壁崖时也是一身的硫磺味，果然始于天壁崖，毁于天壁崖……怨孽啊！

他亲自替她绘上黑妆，让她自行下山，避开有心人的追踪。

这就是做坏事的下场。众人视她为妖女，哪知真正妖孽平常带着高风亮节的牌子四处安走……他大气得很，两人口头相约，任她行走几个月，每月定时上分庄报平安；而他，正让下一代接手云家庄，同时也定时将他的下一步告知，最后的告知，便是要她上船，一块远离中原。

她曾挣扎过。她根深蒂固的观念还没有彻底拔除，但时常又想起在云家庄的一切。他安排暗桩小江弟在她身边，就是要她时刻记起在云家庄的生活吧。

公孙云见她神色柔软，扬眉伸出手。

“无波，老七还在伤上，船会驶得慢些，只怕咱们要在船上过年了。”

她望着他的手，嘴理应道：“也好。”

“到岛上稳下来后，你我就成婚吧。”

“成婚那天，公孙云的情史会让你看个一清二楚。以后，你的丈夫将会天天为你绘着妆点，绘着双眉，一生一世。”

她闻言，慢慢地与他交握。笑道；

“听起来好像不错，我十分期待。”

“以后别再下药，你用不着拿这种药来挑战自身忍耐的极限。”顿了下，他平静道；“我想，这对我来说，是一种污辱。”

“……我们去看看阿遥吧。”她满面通红，转移话题。

他没说什么，在她下船舱时，他突然道：

“最后一颗药丸给我。”

不给，绝对不给。她是有仇必报，正所谓君子报仇，三年不晚，她忍功够，可以忍气吞声，等待

最佳时机“投我以木桃，报之以琼瑶”，发挥她最残忍的手段。

“无波？”

她当作没有听见，负手闪进舱房。这颗药，她一定要用在他的身上！

这一年年底，云家庄第九代公子与数字公子未曾通知任何人送行，就此远离中原，隐居某岛，不再以云家庄主人身份回到江湖。

大船早已驶离岸边，在海面上缓缓行驶着，离开中原武林的纷争。

海面天边连成一线，无波无浪，很平静，很和缓，很家人，这正是她想要的生活。

如果有一天，真起了波浪，她想，这艘船上的亲人们，也是会力挺她的吧。

“……”她默默翻着云家庄史册。

还躺在病床上的公孙遥咳了一声，低声道：

“绝对不是我给你看的，是你抢的，请务必告诉大家，是你抢走的，不要陷害我啊！”

公孙云年二十七，被白明教妖女所软禁，囚于天璧崖上三天三夜，行非常彻底不道德之事，众人搭救无效。事后，闲云公子高风亮节负起责任，退隐江湖，江湖之痛也。

云家庄史·五公子

果然，人还是只能信自己，绝不能随便乱信人，什么家人都是骗人的！

尾声

天壁崖上，三天三夜，江无波失控，自投罗网，公孙云喜之悦之不动声色之。江上无波，心若止水，拒人于心门之外，一旦失控，便是从心而走，此刻方能得见她完全的真心，岂能不喜？

但盼此风永留云侧，男女之爱，夫妻之情，一生一世。

公孙云情史·公孙云

她咳了一声，慢吞吞地合起册子，目光游移不定。

屋内的洛神新郎，取过册子，非常有耐心地等着。

“这个……好像是写给自家人看的。”她嘴角轻翘。

“只写给公孙之妻看的。”

“这个……好像短了点。”非常之短，细节全无，令人遗憾。

“每年的今天，自然多增一篇。”

这不是摆明，年年都做夫妻，一直到老吗？如果她想看，就真要永留云侧了。她满面热气，有点恼又有点说不出的滋味，于是她一弹指，烛火顿灭。

反正她又输了，忍功就是不如他。

他皮肤偏白，加上面目偏冷，只要不笑时，就是十分有礼客气，绝对看不出任何发窘……哪像她，他一点点情意一曝光，就够她掩不住脸红，难道是往日她没有这种经验，所以一时适应得很慢？

她叹道：“上床休息吧。”

新郎放下床幔，随她一块上了床。

“闲云，你……曾迷恋过他人？”黑暗中，她如此问着。

“不曾。”

她眨眨眼。“以前心如止水？”

“……可以这么说。”

这么说，两人心思、际遇都算是相似了？

她沉吟半天，感觉自身被人抱进温暖怀里。

“那个……”

“嗯？”他亲昵地吮着她的耳垂，似乎不知她想说什么。

她咳了声，哑声道：

“闲云，我……我……”

抱着她的男人没有停下动作，但身躯微微紧绷。

“我……”她试了好几次，最后放弃道：“算了，明年这时候再说吧。”

一声低微的叹息，她假装没听见。随即，男人的身躯覆了上来。

“……闲云？”

“嗯？”那声音又有点期待了。

“……我……”她捣住他的耳朵，终于很不习惯地说了几个字，然后在他猝不及防的情况下，翻坐到他身上。“明年……我再说一次，那时就不用捣住耳了，明年说不出口，我就跟你耗下去，总会说出来的。”

今晚，是新婚之夜，总不会有人再说，她对他行不道德之事了吧？

《一鸣天下》小番外——姑姑与侄儿

她笑咪咪地……不能笑不能笑，显儿受寒了，她这个当姑姑的怎能笑成这样呢？于是，她努力憋笑，走进睡房。

床上有个小人儿在睡觉。

“显儿，吃药了。”她道。

那小人儿立即背过身去。

“显儿，你不可以不吃药。不吃药不会好，来，姑姑来喂你。”

他依旧背对着她。

她扁扁嘴。“你这小孩真不听话，平常我吃药时也没你那么难缠，你从小到大才生这么一次病，让我喂一下有什么关系？”

“你胡说八道。你哪次吃药不是拖拖拉拉？连五叔都拿你无可奈何。”那小孩声音偏冷，有点儿像父亲。

她抿起嘴，很想跟他杠，但又怕药凉了。她有听大人说过，不常生病的人一病起来会很严重的。

别像她一样才好啊！

“好啦好啦！我就知道你坏，一逮到机会就要整我。你今天乖乖把药喝了，下次我生病时，我保证绝对乖乖，你怎么喝药，到时我就怎么喝。”

床上的人，徐徐坐起来，睨她一眼。“真的？”

她眉开眼笑，汤匙连忙递到他嘴边。“真的真的。快喝快喝，要凉了又要重煎。”

“我可以自己喝。”

“不行，要喂！”她笑得连眼睛都张不开了。

他冷着脸，憋着抢过药碗的冲动，任她一口一口的喂着。

她像个小大人娘亲，很小心地喂药，嘴里念着："吃药药，身子壮，活到七老八十。"这是五叔每天在她喝药时的咒语，今天终于轮到她来献宝。

"公孙要白，你别忘了你的承诺。"他非常认真地说。

当公孙显端着药，一走进那间小小的睡房时，他听见啪的一声，随即看见有个人翻被蒙头。

他目光遽沉下来。

"起来吃药！"

她装睡。

"公孙要白，别忘了你的承诺！"他冷冷道。

"我没承诺我没承诺！"她叫着："我睡一觉就没事了啦，不要吃药，药很苦啦！"

他自三岁习武，力气绝对比她大，遂一把抽了她的暖被。哗啦啦，藏在被里的书册全掉了出来。

他一怔，又凶："你在搞什么？生病要休养的！你躲在这里看书？"

她很不会掩饰地抱住其中一本江湖册，结给巴巴着："是傅哥哥看我躺在床上无聊，就、就带点汲古阁里的书给我看……"

公孙显冷冷盯着她怀里的书。"那是讲什么的？"

"没有没有……别抢别抢啦！"可恶！哪有这样的！她整个人要扑上去抢回来，但实在没有力气，只能气喘吁吁地瞪着他。

他单手翻开江湖大事件册，速读一番。而后抬眸，问道：

"哪一段你得遮遮掩掩的？"

"没有啊……"清露小脸装得很无辜，保证任何人都会被骗。

只除了他。

他又垂下眸，翻了几页。"你是怕我看见我爹娘的事？"

“……”她扁起嘴。“那些事情都是假的啦都是假的啦！大哥跟大嫂是很好的，绝对没有那种……那种强迫……唉，好啦好啦，我喝药，喝药，你别不开心！”她连忙抢过药，皱着小脸咕噜咕噜灌进肚子。

他嘴角隐着笑意，接过空碗，摸摸她热热的额面。

“你不难过了吧？”她小心翼翼问。早知今天就不要傅哥哥拿书来了，她刚才看见时，也是很震惊很难过的。

“我不难过。”

“显儿骗人！”江湖记事都是最真实的耶。

他本要不理她，但又怕她耿耿于怀而加重病情，遂道：“如果爹是被强迫的，就不会给娘笑容了，更不会不定时跟娘出海远游了。”

她想了下。确实是如此，她跟显儿来云家庄后，大哥跟大嫂偶尔会来中原，那时她才知道显儿的冷冰冰是来自大哥的，还是在岛上的大哥好，笑得跟春天的花一样，多美。大嫂说，那是妖孽洛神，虽然她一头雾水，但她想那应该是在赞美大哥。

她想想，道：“原来被强迫的是大嫂。难怪大嫂每次都对我说，人只能信自己，绝对不要信自家人，迟早被陷害。”江湖册写错了，下次她要提醒傅哥哥。

他瞪着她。“别信我娘的话！”

她噗哧一笑，道：“我不信大嫂，我信你就好。哎，显儿，我困了，你跟大嫂长得一模一样耶，原来大嫂小时候跟你一样可爱，可是为什么你老是冷冷的，真不讨喜。”

都是被她逼的！不冷，她早就缠他缠到天荒地老了！他用力深吸口气，见她果然开始昏沉。从他有记忆开始就有她，偏偏她多病，三天两头不病上一回就不是公孙要白，她还能保有活泼的性子，他真是……说不松口气是假的。

在她的纠缠与耍赖下，他勉为其难坐在床上，握着她的手，陪着她睡着。

反正在她昏昏病病时，他常这样做，只是她不知道而已。

“显儿……”她困困的，又黑又卷的睫毛快盖住她明亮的瞳眸。

“嗯？”

“大嫂到底怎么强迫大哥的？上面写，彻底行不道德之事三天三夜……大嫂，不，一定是大哥，到底是怎么行不道德？不让大嫂吃饭吗？还是不让大嫂睡觉？我三天不睡觉会很痛苦的……”

“……”他才八岁，这种事他怎会知道？

她眼眸闭上，笑咪咪地，突然扑前抱住他的腰。“大嫂！”

他用力深吸口气。从他出生后，他就懂得什么叫“修身养性”。虽然他娘说，那叫“忍气吞声”。

“大嫂上次跟我说，我是她的家人耶，可是，她又摇头叹息说家人不可信……她一定是被大哥欺压。显儿，你以后长大千万不能欺压我侄媳哦。”

“……”他很有耐心听她有一搭没一搭地说着，而后她终于沉沉睡去。

他替她盖好被子，自己被她这样一折腾，也有点困了。通常她一生病，头天半夜一定会又再烧起来，他思索一会儿，小心躺在床上，就近看护她。

看看岛上那些叔伯家人就知道，他娘的意思是家人用来骂用来陷害时绝不可以随便信任，然后又可以毫无芥蒂合好如初吧？

那个岛上的人，都保有年轻的相貌，他一直到云家庄后，才发现什么年龄该有什么老态。他望着她的睡容一会儿，低声道：

“要白，你也会长命百岁的。”语毕，合上眼，跟她双双入睡去。